



红色文化 生态保护开发规划

委托单位：福州市文物局
编制单位：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编制时间：2021.01

01

说明书

项目编号: 2018-规划 2-033

项目名称: 红色文化生态保护区划

委托单位: 福州市文物局

编制单位: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院 长: 高学珑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副院长、院总规划师: 陈 亮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规划师)

编制人员名单

项目负责人: 薛蛟龙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严为洁 (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规划师)

审 定: 陈 亮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规划师)

审 核: 蒋以凌 (院副总规划师、国家注册规划师)

设计 人员: 薛蛟龙 (工程师)

林 杰 (助理工程师)

方 力 (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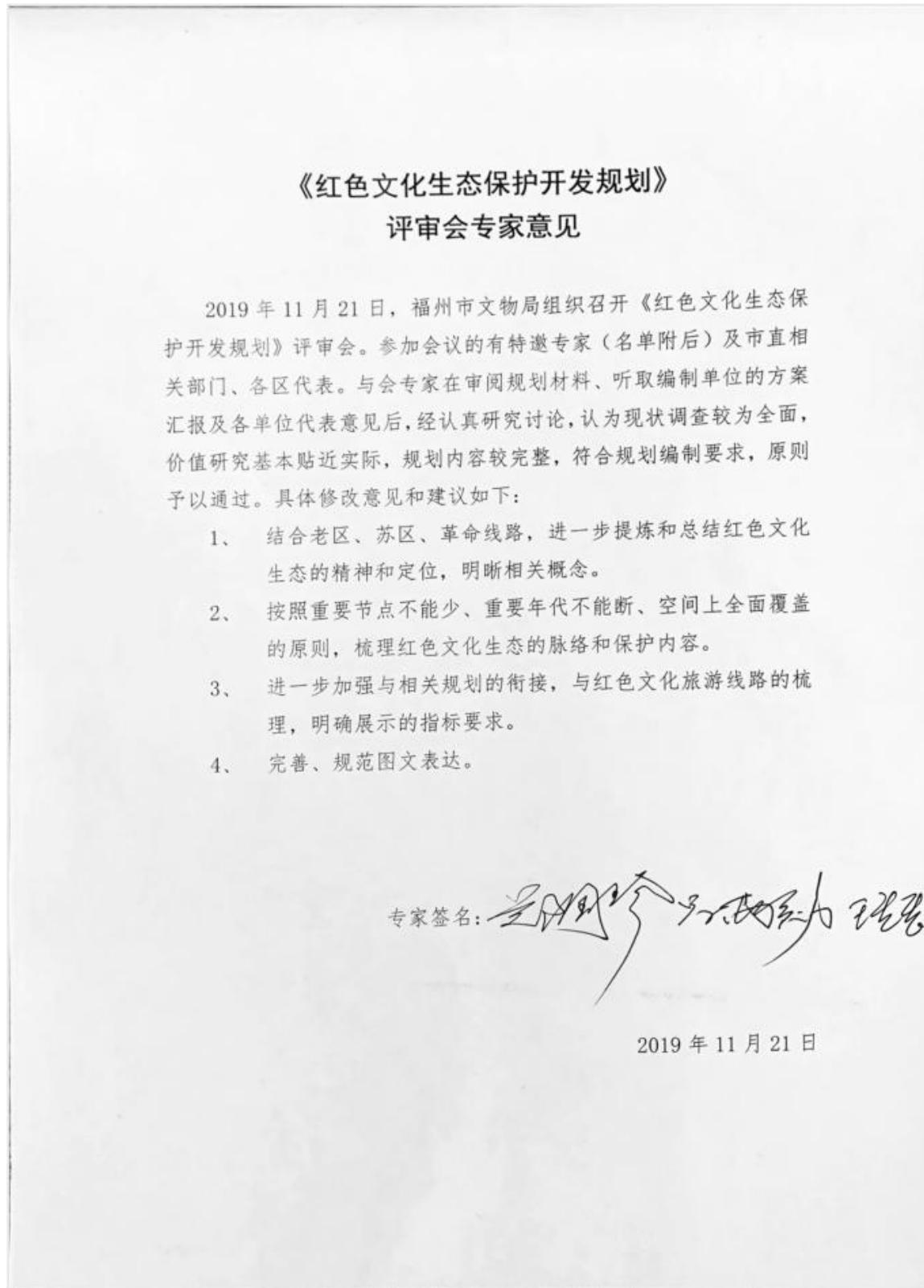
朱祥龙 (助理工程师)

杨游辉 (助理工程师)

王 莹 (工程师)

雷 宇 (助理工程师)

评审会专家意见及答复



专家评审会意见吸收采纳说明

1、结合老区、苏区、革命线路，进一步提炼和总结红色文化生态的精神和定位，清晰相关概念

答复：已采纳。进一步结合历史上老区、苏区、革命线路历史事迹，总结提炼福州在福建红色革命历程中的定位，总结福州是重要的“北上抗日途径地”“福建土地革命重要发起地”等红色定位。

2、按照重要节点不能少，重要年代不能断、空间上全面覆盖的原则，梳理红色文化生态的脉络和保护内容。

答复：已采纳。重新梳理了福州红色文化发展脉络，总结福州红色文化生态的发展特点，详3.1福州市红色文化历史脉络，并增加了八一七革命烈士公园、岭头门抗日战争烈士墓等多个重要革命文物点的说明。

3、进一步加强与相关规划的衔接，与红色文化旅游线路的梳理，明确展示的指标要求。

答复：已采纳。与《福建省红色旅游发展规划（2018-2022年）》继续对接，重新组织规划省域内部旅游线路。

4、完善、规范图文表达。

答复：已采纳。删除“革命文物分级”，以文物公布等级作为文物级别的依据。

目 录

1 规划总则	1
1.1 规划内容	1
1.2 规划范围与期限	1
1.3 规划依据	1
1.3.1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1
1.3.2 其他文件	1
1.4 规划原则	1
1.4.1 导向正确、价值引领	1
1.4.2 尊重历史、原真保护	1
1.4.3 科学规划、合理开发	1
1.4.4 创新协作、健全机制	2
1.5 规划目标	2
2 规划背景	3
2.1 红色文物的内涵及发展历程	3
2.1.1 红色文物内涵	3
2.1.2 红色文物概念的发展历程	3
2.2 红色文物保护发展机遇	4
2.2.1 国家战略扶持	4
2.2.2 红色政策引导	4
2.2.3 区域合作带动	4
2.2.4 地方文件、财政跟进	5
2.3 红色文化生态的内涵	5
2.3.1 红色文化生态的多样性	5
2.3.2 红色文化生态的核心	5
2.3.3 红色文化生态的载体	6
2.4 其它地市红色文化生态保护进展	6
3 福州红色文化生态现状	7
3.1 福州红色文化历史脉络	7
3.1.1 五四运动时期（1919年5月-1924年1月）	7
3.1.2 第一次大革命时期（1924年1月-1927年7月）	7
3.1.3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1927年7月-1937年7月）	8
3.1.4 抗日战争时期（1937年7月-1945年8月）	8
3.1.5 解放战争时期（1945年8月-1949年9月）	9
3.2 红色文物资源现状构成分析	9
3.2.1 各县（市）区代表性红色文物资源梳理	10
3.2.2 红色文物资源保存情况评估	22
3.2.3 真实性、完整性、延续性评估	23
3.2.4 红色文物资源展示利用现状评估	23
3.2.5 与省内红色文物资源联动情况	24
3.3 福州红色文化生态价值评估	24

3.3.1 历史价值	24
3.3.2 科学艺术价值	24
3.3.3 社会价值	25
3.3.4 教育价值	25
3.3.5 经济价值	26
3.4 福州红色文化遗产主要问题	26
3.4.1 文保意识尚待提高，文物保存状况堪忧	26
3.4.2 展示利用模式单一，旅游品质待提升	26
3.4.3 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滞后、旅游配套供应不足	27
3.4.4 地域发展不均衡、区域资源待整合	27
3.4.5 产权归属五花八门、管理部门互相交叉	27
3.4.6 红色宣传不足、旅游发展动力不足	28
4 福州红色文化生态保护开发策略	29
4.1 保护目标	29
4.2 保护策略	29
4.2.1 红色文化生态核心的保护	29
4.2.2 红色文化生态多样性的保护	29
4.2.3 红色文化生态载体的保护	29
4.3 保护措施	29
4.3.1 红色文化资源的挖掘与保护	29
4.3.2 加强红色文物保护宣传工作	29
4.3.3 加大对红色文物保护的资金投入	30
4.3.4 加强对基层文物保护人才的队伍建设	30
4.3.5 全方面保护红色文物本体	30
4.3.6 由轻利用重保护向利用保护并重转化	30
4.4 开发策略	30
4.4.1 区域联动发展	30
4.4.2 “红+绿+蓝+古”的空间叠加战略	31
4.4.3 “文化+旅游”的产业融合战略	31
4.4.4 “红色+智慧”的体验创新战略	31
4.5 展示策略	31
4.5.1 红色遗产保卫战：策主题、扩空间、赋功能	31
4.5.2 历史名镇复兴战：理格局、推产品、活动策划	32
4.5.3 生态环境保卫战：望山、理水、亲绿道	32
4.6 展示内容	32
4.6.1 重要机构旧址	32
4.6.2 重要人物故居、旧居、活动地	32
4.6.3 重要事件遗址遗迹	32
4.6.4 具有重要影响的烈士事迹发生地或者烈士纪念设施	32
5 福州红色文化旅游发展布局	34
5.1 红色旅游空间布局	34
5.1.1 红色旅游结构	34

5.1.2 红色文化展示分类模式.....	34
5.2 红色旅游精品项目.....	34
5.2.1 福州市爱国主义教育集聚区.....	34
5.2.2 与历史文化街区相结合.....	35
5.2.3 文林山烈士陵园.....	35
5.2.4 江田镇南阳村革命旧址.....	36
5.2.5 透堡历史文化名镇.....	36
5.2.6 永泰红色文化集中展示区.....	36
5.2.7 福清一都红色旅游特色小镇.....	36
5.2.8 罗源+畲族.....	37
5.3 红色旅游线路组织.....	38
5.3.1 红色山海休闲游线.....	38
5.3.2 红军北上抗日生态体验路线.....	38
5.3.3 依托主干交通旅游体验路线.....	38
6 红色文化保护管理规定	39
6.1 红色文化的认定.....	39
6.2 红色文化的公布.....	39
6.3 红色文化的管理.....	39
6.4 红色文化的保护.....	40
6.5 红色文化的修缮.....	41
7 近期主要展示利用计划	41
附件一：福州市主要红色文化资源一览表.....	42

1 规划总则

1.1 规划内容

本次规划重点梳理福州红色文化发展脉络，总结提炼福州红色文化发展定位。提出区域联动发展、“红绿蓝古”等发展策略，以联动大福州片区内红色文化振兴发展。结合“红色遗产保卫战”、“历史名镇复兴战”以及“生态环境保卫战”等三大战役，提升红色文化及红色文物的展示水平。

1.2 规划范围与期限

本次规划的期限为 2019-2030 年，规划经批准后，即按照“统一规划、永续管理”实行长期规划控制。

为了分阶段有序推进保护利用规划实施，本规划提出分期保护与发展思路，其中近期为 2019-2024 年，远期为 2025-2030 年。

1.3 规划依据

1.3.1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07 年修正版)
- (2)《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2011)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国务院第 377 号令 (2003);
- (4)《中国文物古迹保护准则》(2002);
- (5)《关于加强革命文物工作的通知》文物政发〔2016〕13 号
- (6)《国务院关于加强文化遗产保护的通知》国发办[2005]42 号;
- (7)《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发办[2005]18 号);
- (8)《关于实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2018—2022 年）的意见》

- (9)《福建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2009)

1.3.2 其他文件

- (1)“像爱惜自己的生命一样保护好文化遗产”——习近平在福建保护文化遗产纪事
- (2)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建设的系列讲话

1.4 规划原则

1.4.1 导向正确、价值引领

坚持突出社会效益、重在传承，强化教育功能，提升传播能力，让红色文物活起来，把红色文物利用好、革命传统弘扬好、革命文化传承好。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关于文化自信、文物保护及活态利用的精神，将弘扬红色文化精神同培育民族精神相结合，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相结合，使之成为党的革命、建设以及改革成功经验的历史积淀之记录载体，使之成为彰显中国特色、增强价值认同的所依所在。

1.4.2 尊重历史、原真保护

坚持全面保护、整体保护，统筹推进抢救性与预防性保护、文物本体与周边环境保护，确保革命文物的历史真实性、风貌完整性和文化延续性。对红色文物进行保护性修缮与修复，通过文物、展品“讲述”历史，避免对革命历史文化遗产及其环境的过度包装与夸张宣传，做到朴素实用、功能完善、真情动人，吸引更多人主动亲近红色印迹、深刻感念红色历史、自觉传承红色文化。

1.4.3 科学规划、合理开发

综合考虑思想内涵、历史意义、文物（旅游）价值、地理区位等因素，做好红色文物保护开发与城市发展、乡村建设、生态保护、旅游发展、文物保护、文化设施等专项规划的衔接。推动红色文化与生态旅游、乡村旅游、绿色农业、传统建筑等领域的融合发展，形成布局合理的

红色文化传播体系，打造特色鲜明的红色文化产品和品牌，增强红色文化的吸引力和感染力。

1.4.4 创新协作、健全机制

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理顺和健全红色文化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大力推进方法手段改革创新，加强部门、地域间的互联互动，鼓励跨领域、跨区域进行合作，推动革命文物保护利用与中小学教育、干部教育相结合，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相结合，与文化建设、旅游发展相结合，与经济社会发展、民生福祉改善相结合，借助互联网技术与“互联网+”思维提升红色文化传承保护与发展水平，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捐助红色文化建设，推动革命文物保护利用与不断增强红色文化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影响力。

1.5 规划目标

着力打造以“闽东红色山海游憩区”为重点的红色名片，以“红”“绿”“蓝”“古”为重点建设红色文化资源集中连片保护区，构建红色文化传承保护、开发利用和政策保障三个机制，实施红色文化资源保护、开发利用、精品创作、宣传教育四大任务，建立福州市域红色文物资料库，明确红色文物、历史建筑保护范围，建立一套行之有效的红色文物保护利用方案，形成一批在全国有影响力的红色文物点，规划建设一批红色旅游精品线路和景区，打造福州红色文化旅游品牌，扩大福州红色文化和红色精神在全省及全国的影响力。使福州市红色文物保护利用状况显著改善，保护利用传承体系基本健全，保护利用成果更多惠及人民群众。

2 规划背景

2.1 红色文物的内涵及发展历程

2.1.1 红色文物内涵

自建国初期国务院提出革命文物的概念，红色文物的概念及细则几经变化，所覆盖的门类也越来越广，同时对其保护要求也越来越高。

中共中央办公厅与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2018- - 2022 年）的意见》：革命文物凝结着中国共产党的光荣历史，展现了近代以来中国人民英勇奋斗的壮丽篇章，是革命文化的物质载体，是激发爱国热情、振奋民族精神的深厚滋养，是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中国人民不忘初心、继续前进的力量源泉。

《国家文物局关于上报革命文物名录的通知》革命文物，主要是指见证近代以来中国人民 抵御外来侵略、维护国家主权、捍卫民族独立和争取人民自由的英勇斗争，见证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 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光荣历史，并经认定登记的实物遗存。

对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时期彰显革命精神、继承革命文化的实物遗存，纳入革命文物范畴。

2.1.2 红色文物概念的发展历程

（1）建国初期-提出革命文物概念

1950 年 6 月 16 日，国务院《关于征集革命文物的命令》：革命文物之征集，以五四以来新民主主义革命为中心，远溯鸦片战争、太平天国、辛亥革命及同时期的其他革命运动史料。凡一切有关革命之文献与实物，遗迹在革命战争中所缴获的反革命文献和实物等，均在征集之列。

1960 年 11 月 17 日，国务院《文物保护管理暂行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家保护文物的范围：与重大历史事件、革命运动和重要人物有关的、具有纪念意义和史料价值的建筑物、遗址、纪念物等；革命文献资料以及具有历史、艺术和科学价值的古旧图书资料。

（2）改革开放以来-重视革命文物工作

1985 年 1 月 9 日，《革命纪念馆工作试行条例》：各类革命纪念馆是为纪念近、现代革命史

上重大事件或杰出人物并依托有关的革命遗址、纪念建筑而建立的纪念性博物馆。

1997 年 11 月 17 日，《中国革命文物和革命纪念馆事业“九五”计划纲要》：鸦片战争以来遗存的革命遗址、革命纪念建筑物（简称革命旧址）和可移动的革命文物，是我国各族人民光辉革命历程和英勇斗争精神的实物见证。

1998 年 1 月 20 日，《关于加强革命文物工作的意见》：革命文物作为我国各族人民长期革命斗争和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与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实物见证，凝聚着中华民族和中国共产党人抵御外侮、威武不屈，热爱祖国、维护统一，追求真理、舍身取义，自尊自信、自强不息、励精图治无私奉献，艰苦奋斗、勤劳勇敢，百折不挠、奋发向上的伟大精神。

2008 年 3 月 20 日，《关于加强革命文物工作的若干意见》：革命文物是自 1840 年以来，中华民族为争取民族独立、实现伟大复兴而奋斗，特别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与建设光辉历程的重要实物见证。

（3）党的十八大以来-革命文物工作历史机遇期

2016 年 5 月 14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与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革命历史类纪念设施、遗址和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工作的意见》：革命历史类纪念设施、遗址和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凝结着中国共产党的光荣历史和优良传统，展现了中国人民英勇奋斗的壮丽篇章，承载着催人奋进的红色传统和红色基因，是激发爱国热情、凝聚人民力量、培育民族精神的重要场所。

2016 年 6 月 29 日，国家文物局《关于加强革命文物工作的通知》：革命文物是我国文物资源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激发爱国热情、振奋民族精神的深厚滋养，是发扬革命传统、传承中华文化的重要载体。

2018 年 7 月 21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与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2018-2022 年）的意见》：革命文物凝结着中国共产党的光荣历史，展现了近代以来中国人民英勇奋斗的壮丽篇章，是革命文化的物质载体，是激发爱国热情、振奋民族精神的深厚滋养，是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中国人民不忘初心、继续前进的力量源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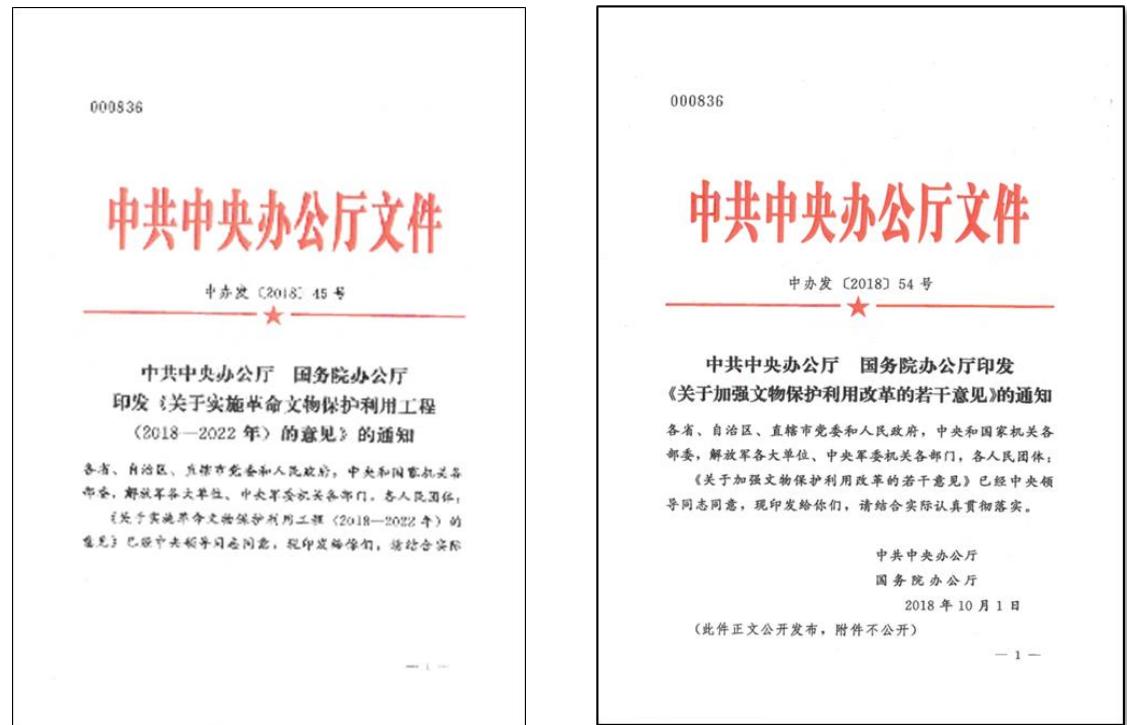


图 1 相关政策文件

2.2 红色文物保护发展机遇

2.2.1 国家战略扶持

(1) “两个一百年目标”

“两个一百年目标”提出在 2020 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基础上，再奋斗 15 年，在 2035 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从 2035 年到本世纪中叶，在基本实现现代化的基础上，再奋斗 15 年，把我国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

(2)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视察调研革命文物保护工作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做出重要指示 30 余次，考察革命旧址、纪念馆 30 多次，为加强新时代革命工作提供了重要遵循，这在党和国家的历史上前所未有。

2.2.2 红色政策引导

2017 年 1 月 24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与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

承发展工程的意见》(中办发〔2017〕5 号)，其中提出建立革命文物资源目录和大数据库，加强馆藏革命文物调查征集，妥善保护展陈革命英烈、仁人志士遗物，充分发挥革命旧址、革命纪念建筑、革命烈士纪念设施的作用。实施革命旧址维修保护行动计划、馆藏革命文物修复计划。加强对革命文物的研究阐释。合理开发红色旅游资源，建立革命文化保护传承平台。

2018 年 7 月 21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与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2018-2022 年）的意见》(中办发〔2018〕45 号)，提出五大任务、六个重点项目、四项实施保障。五大任务：（1）夯实革命文物基础工作（2）加大革命文物保护力度（3）拓展革命文物利用途径。（4）提升革命文物展示水平（5）创新革命文物传播方式。六个重点项目：（1）百年党史文物保护展示工程（2）革命文物集中连片保护利用工程（3）长征文化线路整体保护工程（4）革命文物主题保护展示工程（5）革命文物陈列展览精品工程（6）革命文物宣传传播工程。

2018 年 10 月 3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与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办发〔2018〕54 号)，提出完善革命文物保护传承体系：实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2018-2022 年），保护好革命文物，传承好红色基因。（1）强化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政策支持，开展革命文物集中连片保护利用，助力革命老区脱贫攻坚。（2）推进长征文化线路整体保护，加快长征文化公园建设。（3）加强馆藏革命文物征集和保护，建设革命文物数据库，加强中国共产党历史文物保护展示。

2.2.3 区域合作带动

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福建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民主革命活动的重要省份之一。而福建革命历史贯穿了新民主主义革命全过程，既有著名的龙岩后田暴动、平和暴动、永定暴动、上杭蛟洋暴动等闽西四大暴动，也有中共福建临时省委的多次易址；既有红四军入闽后的朱毛之争，也有“中央九月来信”英明指导下古田会议的拨云见日和《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对“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革命新道路的卓著贡献；既有四次反“围剿”的辉煌战绩，也有松毛岭保卫战的惨烈；既有红三十四师的绝命守卫，也有闽西、闽粤边、闽北、闽东、闽中和闽赣边游击区的顽强坚守等。

辉煌的福建革命历史留下宝贵的革命遗产，现存的红色文化遗址遍布八闽山水。闽西地区数目最多，主要有古田会议旧址群、新泉整训纪念馆、毛泽东才溪乡调查纪念馆、长汀革命旧

址、中央苏区（闽西）历史博物馆、邓子恢纪念馆、张鼎丞纪念馆、陈丕显纪念馆、杨成武纪念馆、刘亚楼纪念馆等。闽北地区包括闽北分区党政军和群团机关旧址、邵武中共苏区闽浙赣省委旧址、光泽国共谈判旧址等。闽东地区主要有闽东革命纪念馆、中共闽东特委旧址等；闽中地区有中共莆田支部旧址、中共闽中特委机关宁里驻地旧址、闽中游击队珠江中队旧址等；闽南地区则有毛主席率领红军攻克漳州纪念馆、中共福建临时省委旧址、平和暴动指挥部旧址、红三团与红九团会师纪念馆、乌山闽南地委机关旧址、南靖树海中共闽南地委旧址、中共闽粤边工委与饶和埔诏革命委员会旧址等。

因此，在本轮福州红色文物规划中，应综合统筹福建省内红色文物，特别是对接闽西地区的红色文物。

2.2.4 地方文件、财政跟进

（1）各省相继响应出台关于实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2018-2022年）实施意见。

2001年6月1日，陕西省九届人大常委会审批通过延安革命遗址保护条例。

2018年1月1日，山东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审批通过《滨州市渤海老区革命遗址遗迹保护条例》。

2018年1月1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十一届人大常委会审批通过《吴忠市红色文化遗址保护条例》。

2018年1月1日，四川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审批通过《巴中市红军文物保护条例》。

2018年3月1日，福建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审批通过《龙岩市红色文化遗存保护条例》。

（2）机构建设

福建、安徽、江西、重庆、贵州、新疆等省级文物部门增设革命文物处。

（3）经费保障

各地财政也对红色老区建设经费保障，广东红色革命遗址保护利用专项资金规划安排5年15亿元，安徽首次设立2亿元革命老区红色文化保护专项资金。

2.3 红色文化生态的内涵

红色文化是一种在特定历史时空中生成并得到持续发展的文化形态。它既有一般的意识形态性，又具有特殊的生活样态性。从文化生态学的视角来看，红色文化的多样性、红色文化的核心问题以及红色文化的载体是红色文化生态的核心构成。

2.3.1 红色文化生态的多样性

红色文化不是一种文化，而是一组文化、一群文化。不同的地域、不同的历史时期，产生了不同的红色文化。从历史时期来看，红色文化可以划分为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红色文化、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探索时期的红色文化、社会主义改革开放时期的红色文化以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的红色文化。从空间地域来看，在大革命时期有大城市的工人罢工文化和军人起义文化；在土地革命时期有大量的农村根据地文化、苏区文化，红军战略转移的长征文化，城市地下党活动文化；在抗日战争时期有延安文化，东北抗日义勇军文化，敌后抗日反伪斗争文化，国际支华援华抗日文化；在解放战争时期有西柏坡文化，农村土改文化，城市反独裁文化等等。

2.3.2 红色文化生态的核心

红色文化本质或核心反映为特定的时代精神、民族精神等。“所谓的红色文化指的是自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领导中国人民经过长期的革命战争、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开放大潮洗礼的过程中逐渐形成的，反映中国共产党和最广大劳动人民的理想、信念、道德、价值，对美好生活的追求和向往，以多样化的文化方式的传承、记载、歌颂和承载这一历史过程和现实的文化综合体”，“红色文化的实质体现为实事求是的工作作风、为人民服务的理念、艰苦奋斗的优良品质、无私奉献的高尚情操四方面的内容”，等等。因此，从国内学者的研究成果来看，学者们普遍把红色文化的本质或核心归结为精神因素。

2.3.3 红色文化生态的载体

红色文化的载体是构成红色文物生态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中红色文化的载体又反映为红色文物。主要指 1921 年中国共产党成立前后到 1949 年新中国诞生这一历史进程中形成并保存下来的重要实物见证,包括各类与革命运动、重大革命历史事件或者英烈人物有关的重要史迹、实物、代表性建筑等。它是革命文化的物质载体,蕴含着中华民族和中国共产党人的崇高精神价值与优良革命传统,具有重要的纪念意义、教育意义以及史料价值。

总结来说,红色文化生态是从多方面对红色文化进行诠释。而红色文化生态的保护开发,更不应仅局限于红色文物的保护,更应该对其背后的红色文化的核心及其红色文化的多样性进行保护。

2.4 其它地市红色文化生态保护进展

2016 年 1 月,山西编制中国首个省级红色文化专项规划《山西省“十三五”时期红色文化传承保护与开发规划》,从加强红色文化资源整理保护、深化山西红色文化理论研究、推进红色文化资源合理开发、加强红色文艺精品创作生产和大力宣传弘扬红色文化五个方面提出了 24 项具体任务,设计了 11 项重点工程。

2016 年 10 月,福建省文化厅组织编制《福建省红色文化生态保护开发规划》,明确全省红色文化保护开发的目标任务、重点工作等。

2018 年 6 月,漳州市编制《漳州市红色文化生态保护开发规划》《漳州市红色文化资源图录》,对全市 206 处革命遗址实施保护修缮,并建立了红色文化相关文物定期排查机制。

2018 年 11 月,揭阳市惠来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编制《大南山红色文化传承发展规划》,从红色精神提炼、顶层设计层面及视觉识别系统方面,提出红色文化的保护重点。

3 福州红色文化生态现状

3.1 福州红色文化历史脉络

3.1.1 五四运动时期（1919年5月-1924年1月）

五四运动爆发后，福建青年学生积极响应，组成“福建学生联合会”开展反帝爱国运动。学生活动以省会福州为中心，内容以抵制日货、提倡国货为重点。这一反帝爱国运动给日商以沉重打击。

学生联合会：1919年北京“五四”爱国运动消息传到福州，极大振奋了各校师生。5月6日下午，福州学生联合会（后改名福建省学生联合会）宣告成立，爱国学生谢翔高被推选为会长兼副理事。他当时就居住在吉庇巷谢家祠中，因此福州学生联合会会址也设在谢家祠。

台江事件：1919年11月16日下午，日本商行组织武装人员，对爱国学生进行围殴，造成学生多人受伤，顺记洋菜馆损失财物三千余元。后福州军警捕获逞凶日本人，此即所谓“台江事件”。日本政府闻讯，竟于11月23日将军舰“嵯峨号”驶入闽江口，结果激起民众更大的愤怒，福州全城罢课、罢市，民众上街游行示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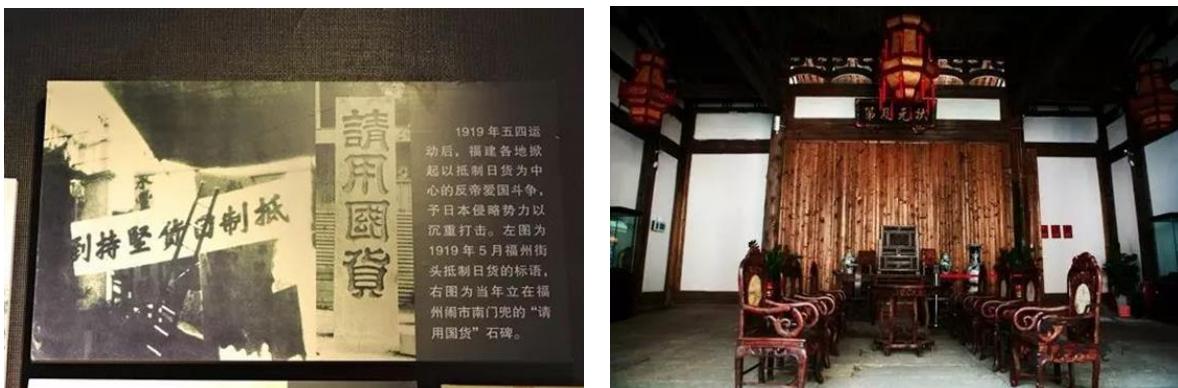


图 2 福州南门兜-“请用国货”（左）和吉庇巷谢家祠—福州学生联合会旧址（右）

抵制日货：台江事件发生后，消息很快传遍八闽大地，各地民众纷纷声援。此后，福建各地抵制日货运动更趋激烈。福建省立二中学生李宗韬为了唤醒民众，“忿而引刀立断三指，以血沥出‘提倡国货，坚持到底；积力同心，誓雪国耻’十六字。书成后，大呼数声，痛不可忍，

晕绝于地”。

收回教育权：1927年3月下旬，福州协和大学教授陈锡襄等人发起收回教育权运动，反抗文化侵略，收回教育权。

3.1.2 第一次大革命时期（1924年1月-1927年7月）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又称“大革命”，是1921年（甲子年）至1927年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中国国民党合作领导下进行的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斗争。

京汉工人罢工：1923年2月7日，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林祥谦、梁甘甘等福州籍工人参与了震惊中外的京汉铁路工人大罢工。京汉铁路工人大罢工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第一次工人运动高潮的顶点，它显示了中国工人阶级的力量。以林祥谦为代表的“二七”福州籍烈士们，具有典型的福州人性格，他们践行了“爱国爱乡、海纳百川、乐善好施、敢拼会赢”的福建精神。

立本弄3号：1925年3月，方尔灏加入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同年4月1日组建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福州支部，任支部负责人。1926年4月，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共福州地方执行委员会成立，这是最早的中共福州地方组织，直属中共中央领导，位于立本弄3号。

潮江路——马江会议：1926年7月，国民革命军在广州誓师北伐。当年秋，王荷波接受党中央的委派从上海回到福州。他此行的特别使命是广泛发展统一战线，“策反”马尾海军，迎接北伐军入闽。1926年10月，何应钦率东路军入闽，盘踞在福建的军阀周荫人节节败退。当周荫人等想对福州先下手为强时，当年11月30日，王荷波促成国共两党以及海军在马尾召开紧急协商会议。

农民支部建立：1927年4月，国民党反动派在福州发动四三反革命政变，白色恐怖笼罩福州大地，幸存党员转入地下，相继在长乐玉田、福清漈头等地活动。此时，党员的地下活动主要活跃在福州市下辖的乡镇中，并同时开发农民武装革命的工作。



图 3 潮江楼—马江会议召开点（左）和胡也频故居（右）

3.1.3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1927 年 7 月-1937 年 7 月）

1927-1937 年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进行深入开展土地革命、反对国民党恐怖统治的内战时期。以龙岩、三明为主的闽西革命老区是原中央苏区的核心区域之一，更是中央红军长征出发地，是“红军之乡”、“将军摇篮”。中国共产党历史上众多优秀将领均由此开辟出革命之春，更有许多优秀党员在此壮烈牺牲，留名青史。



图 4 农民暴动旧址—透堡林氏宗祠（左）和罗汉里革命旧址（右）

透堡林氏宗祠：1929 年 9 月，中共连江县特别支部成立，杨而菖为书记。翌年在透堡一带开展“二五减租”斗争；1933 年 9 月，透堡农民数百人聚会林氏宗祠，开展武装暴动，成立透堡乡苏维埃政府。

百丈红军抗日旧址：1934 年，中共苏区第五次反“围剿”后，中央决定将寻淮洲、乐少华、

粟裕等领导的红军第 7 军团改组为北上抗日先遣队。1934 年 8 月 11 日，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抵达罗源县百丈村。在白塔村召集部署作战会议后，攻打拿下罗源城，并继续北上，开启了红军征程。

3.1.4 抗日战争时期（1937 年 7 月-1945 年 8 月）

1937 年全国抗战爆发后，八闽大地和全国一样燃起了抗日烽火，在中国共产党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旗帜下，形成了国共合作、共同抗日的新局面，以抗日救亡为使命的抗战文化蓬勃开展。永安作为抗战时期的省会，形成了声势浩大的抗日救亡舆论，开展了轰轰烈烈的抗战文化活动，成为东南抗战文化的一面旗帜。

新四军驻福州办事处：1937 年，新四军副军长兼参谋长张云逸奉命与国民党福建省主席陈仪谈判。翌年 2 月，新四军办事处在此正式成立，组织开展抗日救亡运动，打响了福州抗日。1937 年 8 月在永泰，闽中工委书记刘突军曾在此红军洞召开具有重要意义的闽中工委会议，会议决定派中华抗日救援义勇军第七路军第一纵队参谋长杨采衡为闽中党的代表，前往莆田县同国民党书记黄士豪协调合作抗日事宜。

大湖抗战旧址（志雄关）：此外福州还作为主战场进行与日军的正面对抗。1941 年 5 月 21 日，盘踞福州的日军派出一个加强联队，分兵两路进犯闽侯县大湖乡。国民党第二十五集团军激战三昼夜，伤亡敌人 600 余。

岭头门抗日战争烈士墓：1944 年 9 月 29 日，日军占领连江县城，并由潘渡攻入大小北岭，继而进犯福州。时任海军马尾要塞、闽江江防司令李世甲率马尾要塞司令部所属的海军陆战队第三营（营长王传修）占领鼓岭乡恩顶村岭头门阵地，进行指挥。30 日拂晓战斗全线展开，因岭头门地势险要，海军陆战队进行顽强抵抗，日军连续数日的进攻均未得逞。在战争期间，八十七师的三个团在大北岭与日军进行英勇战斗，二三八团副团长许祖义负伤，二三九团某营长阵亡。战斗中牺牲的烈士被草草掩埋在岭头门内，李世甲为其撰写碑文。



图 5 新四军驻福州办事处旧址（左）和福清薛港堂、龙卧寺（右）

3.1.5 解放战争时期（1945 年 8 月-1949 年 9 月）

抗战胜利后，福建党组织在十分严峻的形势下，坚持武装自卫斗争，形成了反对美蒋反动派的人民革命第二条战线。至解放前夕，党领导的闽粤赣边区纵队和闽浙赣人民游击纵队，发展到数万人，他们频频出击，打击敌人，有力配合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下大军解放了福建，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在福建的伟大胜利。

长乐市中共福建省委旧址：1944 年 8 月，中共福建省委机关由永泰迁至长乐南阳村。中共闽中特委机关及闽中游击队和中共福建省委武装队伍也随其进驻南阳村。在南阳和龙卷墓隐蔽基地暴露后，中共福建省委和中共闽中特委领导及其率领的主力武装，在云居里山寨（英桂寨）开展艰苦卓绝的革命斗争。

1947 年 2 月 22 日至 25 日，中共闽浙赣区委城工部在林森县桐口乡龙山村（今闽侯县荆溪镇桃田村）召开工作会议，龙山会议是闽浙赣边区城市工作的重要转折点，对以后党的城市工作的开展具有深刻的重大的指导作用，推动了闽浙赣城市工作的广泛深入发展，为解放战争的胜利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永泰凤凰寺：1947 年，根据省委指示精神，为配合全省武装斗争形势，闽中党组织广泛发动群众，开展抗征、抗税、“二五”减租等斗争，并广泛组织游击队，开展敌后武装斗争。1948 年底，三爱游击队在凤凰寺成立，队长鲍修潮，归闽中游击队司令部领导。

八一七革命烈士公园：1949 年的 8 月 16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野战军第 10 兵团在北峰岭头猪蹄亭山向国民党军队在福州的防守阵地发起攻击，打响了解放福州的第一枪。最终，9

班长李云才、副班长孙立文和杨家寿、孙德俊等数 10 名战士前仆后继的进攻，用生命打开福州的北大门。8 月 17 日凌晨，中国人民解放军第 10 兵团浩浩荡荡从小北岭向福州城挺进，解放了全福州。



图 6 长乐市中共福建省委旧址（左）和龙山会议旧址（右）

3.2 红色文物资源现状构成分析

规划以近现代以来一切革命和建设活动中产生的包含爱国主义或社会主义精神的纪念地、纪念物及其所承载的精神作为红色旅游资源的范畴，根据福州市红色旅游资源自身不同的资源禀赋和历史地位，结合其周边资源状况，按照红色资源开发的方式及方向对福州主要红色旅游资源进行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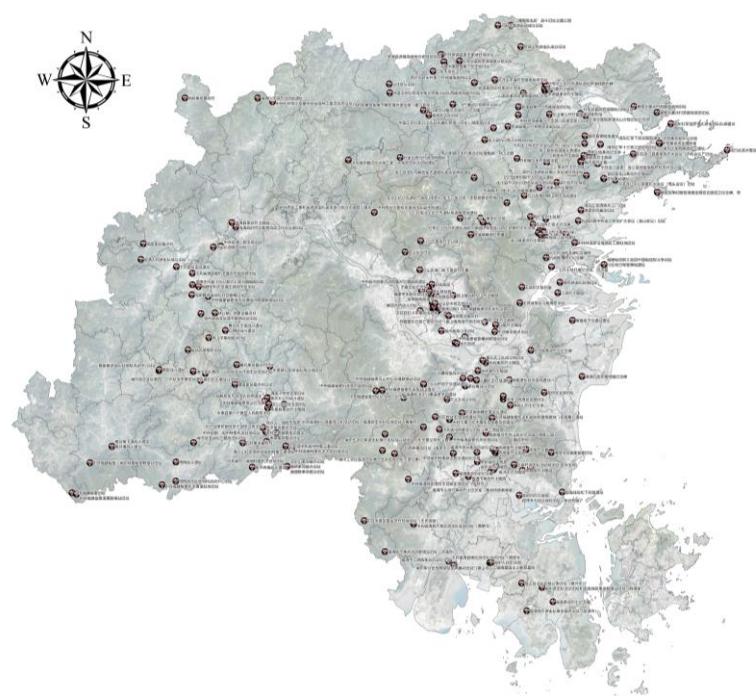
表 3-1：福州市主要红色旅游资源分类表

资源开发利用方向	地理位置	代表性红色资源点
免费公益性教育基地类资源	福州	福建省革命历史纪念馆、中共福建省委旧址纪念馆
	福清	龙山会议纪念馆、福清市漈头革命历史纪念馆、福清市斗垣革命烈士纪念室
	连江	连江县烈士陵园红色博物馆、

	罗源	罗源县烈士陵园红色博物馆、
与周边 资源整 合开发 类资源	福州	林则徐纪念馆、林觉民·冰心故居、邓拓故居、吴石纪念馆、
	永泰	嵩口镇红色景区、青云山红军洞景区、漕溪红色景区
	长乐	南阳中共福建省委旧址
	福清	福兴寺、龙潭寺、聚福堂、泰山寺
	罗源	凤山林可彝故居、苏维埃政府旧址
独立开 发红色 主题景 区类资 源	福州	红色透堡镇
	福清	红色一都镇
	罗源	百丈村

3.2.1各县（市）区代表性红色文物资源梳理

福州具有悠长的红色文化历史，也留下了宝贵的红色文物资源，这些红色文物资源广泛分布在市域内六区六县，见证了福州红色革命历史。



1、鼓楼区

（1）安民巷：新四军驻福州办事处

1937年，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国共合作，共同抗日。10月，经与国民党谈判达成协议，将南方8个省10多个地区的红军游击队，改编为国民革命军陆军新编第四军。为了便于福建的统战工作，中共东南分局委派新四军参谋长张云逸、党代表叶飞等从南昌来到福州，就福建红军和地方游击队改编问题与国民党福建省政府主席陈仪进行谈判，并提出在福州设立新四军办事处。

1938年2月，新四军驻福州办事处正式成立。中共闽东特委宣传部长兼统战部长王助以新四军参议的身份任办事处主任（后由闽东特委书记范式人以新四军军部上校身份任负责人）。2月23日，张云逸、王助、孙克骥等10余人抵达福州，即与陈仪就新四军驻福州办事处人员和漳浦事件等问题进行谈判并达成协议：新四军驻福州办事处人员编制不超过20人；归还漳浦事件中被扣留的红军游击队人员和枪支。次日，张云逸和王助接见福州记者，表明中国共产党抗日决心和抗战必胜的信心。3月，泉州事变发生，已编入国民党80师的红军游击队被国民党包围缴械，后经王助、范式人出面与当时的国民党当局进行交涉，促使国民党当局归还了所有的人和枪，这支队伍后来被编入新四军江北指挥部特务连，开赴抗日前线。

新四军驻福州办事处成立后，由中共中央东南分局和中共闽浙赣特委领导；1938年8月改由中共福建省委直接领导，办事处负责人王助、范式人任省委常委，并分别担任省委宣传部长、组织部长。办事处对外公开的任务是在新四军军部的领导下开展工作，接待军部同地方来往干部，向军部输送干部，办理新四军北上后留守地方事宜，传递战士家书，颁发抗日军人证书、烈士证书，坚持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开展抗日宣传等活动；对内秘密任务则是代表福州地区中共地方组织恢复和发展组织关系，组织开展农村抗日武装活动，利用合法的抗日团体推动抗日救亡运动，并领导闽东特委、闽侯、连江等县的党组织工作。

1939年，福州沿海局势紧张，福州市区疏散人口，国民党政府机关、学校相继迁往内地。同年5月，日军侵占闽江口，新四军驻福州办事处转移到南平梅山后师岭，改称新四军驻南平办事处，原新四军驻福州办事处工作由中共福州工委接管。至此，新四军驻福州办事处开展工作历时1年4个月，为推动福建地区的抗日救亡运动作出了重要贡献。

新四军驻福州办事处旧址为清代建筑，面积 461 平方米，整体建筑为土木结构，临街平墙，两侧为鞍式风火山墙。

（2）将军山：文林山革命烈士陵园

文林山革命烈士陵园位于鼓楼区文林路将军山东南麓。文林山革命烈士陵园建于 1979 年。陵园主体建筑群由福州革命烈士纪念馆、纪念碑、烈士墓、军人墓、长安堂和办公楼等组成，建筑面积 4941 平方米，依山而建，气势雄伟，庄严肃穆。

文林山革命烈士陵园于 1990 年 5 月被福建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福建省文物保护单位，1995 年 1 月被民政部公布为全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1997 年 6 月被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福建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3）邓拓故居

邓拓(1912-1966)，原名邓子健，福建闽县(今福州市区)竹屿人，家住道山路第一山房。父邓鷗予举人出身。1926 年，邓拓就读于福建省立第一高级中学。民国 18 年，考入上海光华大学社会经济系。1930 年冬，加入中国左翼社会科学家联盟，并参加中国共产党。1931 年秋，转学到上海法政学院，曾任社会科学家联盟和上海反帝大同盟区党团书记，中共法南区委宣传干事、宣传部长和南市区工委书记等职。1938 年，任中共晋察冀省委宣传部副部长，1941 年后，任北岳区党委晋察冀日报负责人，曾任新华社晋察冀分社社长。1949 年秋，任人民日报社社长兼总编辑。同年冬，受聘为北京大学法学院兼职教授。1955 年，当选为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学部委员。1958 年，调离人民日报社，任中共北京市委书记处书记，分管思想文化战线工作；主编北京市委理论刊物《前线》。1959 年，兼任中国历史博物馆建馆领导小组组长。1960 年，兼任中共华北局书记处候补书记。

邓拓故居位于福州市鼓楼区道山路第一山弄 7 号。1993 年以来，邓拓故居经过多次整修，并辟为邓拓纪念馆，纪念馆占地 1015 平方米。邓拓生平展的展厅面积有 250 平方米，展览分邓拓生平、邓拓著作和怀念邓拓三部分，展出邓拓书写的字、创作的诗歌和书籍、编辑出版的报纸清样，邓拓用过的钟表、钢笔等生活用品，以及悼念邓拓的挽联等多件文物。

（4）吉庇巷谢家祠

1919 年 5 月 4 日，北京爆发了声势浩大的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的五四运动。5 月 7 日，为支持五四运动，福州各校学生 8000 余人在南校场（今五一广场）举行集会，上街示威游行，

声援北京学生爱国运动。

学生们为了坚持长期斗争，游行结束后成立了福建学生联合会，以吉庇路 22 号的谢家祠为“学联”会址。谢家祠始建于明代，重修于清代。坐北朝南，建筑面积 946 平方米。原为四进大院落，现存三进。

谢家祠于 1992 年 1 月被福州市人民政府公布为代表性建筑挂牌保护，2005 年 5 月被福建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福建省文物保护单位。

2、台江区

（1）义洲福建省委联络站旧址

1944 年，为贯彻中共华中局关于“掩蔽精干、积聚力量、等待时机”的方针，坚持武装斗争和白区工作相结合的原则，中共福建省委和中共闽江工委决定在福州设立地下交通联络站，加强与各地委的联络。经过周密考察，最终选择了在省委机关负责电台工作的高振洋胞兄高振云的潭尾街同和杂货行作为据点。省委先后派出苏华、饶刚生、陈德义、魏雪馨、陈辉明等人来福州负责联络和开展城市工作。1946 年上半年，发展了宋子云、高振诚加入组织。不久，由于对敌斗争的需要，联络总站移至宋高的家乡太平山（山仔里）。此后，太平山（包括潭尾街、山仔里）交通联络总站成为党在恢复城市工作时期接待和掩护省委、地委主要领导干部的来往、住宿，并负责他们保密保卫的常设机构。

（2）福州店员总工会旧址

台江区上杭由于地处闽江下游北岸，支流纵横，具有水运交通便捷的区位优势，货栈、商行、名店、老铺等商家十分繁茂，生意红火。但商界良莠不齐，一些不良商家唯利是图，投机取巧，牟取厚利，欺压顾客；与此同时，不良商家置店员的合法权益于不顾，随意撕毁合同、克扣薪金、增加劳动强度、延长工作时间，由此引起劳资矛盾和纠纷的事件屡有发生。为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早在 1927 年 1 月，共产党员陈碧笙、蔡珊等人受中共福州地委的指派，在上杭大庙山龙岭顶的武圣庙内成立福州店员总工会。店员总工会成立后，组织发展迅速，规模不断扩大，有钱庄、百货、颜料、布匹、药品、纱布、土产、米业、糖业、茶业、纸业等近 40 个行业的店员加入，人数达万余人。店员总工会属下的各行业工会发动店员和工人，普遍开展提高政治待遇、增加工资、改善劳动条件的斗争，并与国民党右派和不良商家勾结成立的官办黄色工会——

一福州总工会展开针锋相对的斗争。这一斗争具有政治斗争与经济斗争相结合的特点。1927年3月9日，店员总工会曾发动3000多名店员和工人参加中共福州地委领导的在南校场举行的反对国民党右派妄图篡夺党权的万人大会，会后进行请愿游行。4月3日，国民党右派发动福州总工会召开“拥蒋护党”大会进行反扑。这就是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之前，在福州抢先发难的四三反革命政变。接着，公开实行白色恐怖，形势急转直下，国民党右派强行解散店员总工会。受党的指示，福州店员总工会转入地下活动。台江的一部分店员和手工业、人力车、电话公司工人秘密加入党领导的“赤色工会”。1933年，十九路军入闽，成立中华共和国人民革命政府，政治气氛转向活跃，“福州店员总工会”又恢复公开活动，布匹、绸缎等行业也成立店员总工会南台分会，人力车工会还组织工人纠察队，维护社会治安。1934年福建事变失败后，店员总工会再次转入地下秘密活动，斗争一直坚持到福州解放。

（3）中共闽浙赣省委太平山联络总站旧址

1944年，为贯彻中共华中局关于“掩蔽精干、积聚力量、等待时机”的方针，坚持武装斗争和白区工作相结合的原则，中共福建省委和中共闽江工委决定在福州设立地下交通联络站，加强与各地委的联络。经过周密考察，最终选择了在省委机关负责电台工作的高振洋胞兄高振云的潭尾街同和杂货行作为据点。省委先后派出苏华、饶刚生、陈德义、魏雪馨、陈辉明等人来福州负责联络和开展城市工作。1946年上半年，发展了宋子云、高振诚加入组织。不久，由于对敌斗争的需要，联络总站移至宋、高的家乡太平山（山仔里）。此后，太平山（包括潭尾街、山仔里）交通联络总站成为党在恢复城市工作时期接待和掩护省委、地委主要领导干部的来往、住宿，并负责他们保密保卫的常设机构。

（4）闽江轮船公司党支部旧址

1945年夏，中共福建省委决定成立闽江工委，派庄征到福州开展城市工作。当时担任交通员的张章淦曾利用其叔父张依铀在闽轮修造厂当工人之便，在工人中积极开展活动。苏华等鉴于闽江-航线在沟通福州与闽北的南平、吉田、建瓯根据地等方面的重要性，十分重视在闽江-轮船公司内部发展组织，并要求梁宝通注意发展船上的党员。根据上级指示，梁宝通先后在“开封”、“西藏”、“兰州”号客货轮上当助机，将伊立惠、陈梅惠、姚连香3人吸收为中共党员。1946年经-批准成立党支部，梁宝通为支部书记。闽江-轮船公司党支部成立后，在团结带领群众反对国民党反动派的斗争中，不断得到发展壮大，党支部先后发展党员18名。闽江-轮船公

司地下党支部是抗战胜利初期中共福建省委直接在福州产业工人中建立的一个基层党组织，党支部和上级党组织十分注意加强对他们进行思想政治教育，提高他们的政治觉悟，为党的事业作出积极贡献。

3、晋安区

（1）宦溪镇降虎村：红军烈士墓

降虎村红军烈士墓，位于晋安区宦溪镇降虎村海拔500多米的坪岗顶。墓园坐西朝东，简朴大方，三面青山拱卫，正前方便是连江贵安小平原和奔流不息的鳌江，视野开阔，满目青翠。安眠于墓园的是1934年在战斗中牺牲的中国工农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的部分指战员。

如今的降虎村修建有红军烈士墓、红军烈士纪念碑和红军革命纪念馆等。

（2）寿山乡岭头村：八一七革命烈士公园

八一七革命烈士公园，位于晋安区寿山乡岭头村。

1949年8月在解放福州战役中率团攻克猪蹄峰的指挥者、后任福州军区后勤部副政委的孙乐洵曾谈及因乘胜追击残敌，将此仗牺牲官兵的遗体简埋在北峰山间。

之后，福州晚报与中共晋安区委合作，组织孙乐洵及当年参加解放福州战役的部队首长、后任福州军区参谋长的陈景三等，到晋安区主要战地寻找烈士遗体，合葬于烈士公园内的墓园里。

八一七革命烈士公园于1999年2月动工兴建；1999年8月17日，在福州解放50周年纪念日落成。

该公园于2001年7月被福州市人民政府公布为福州市文物保护单位。

（3）桂湖二三革命纪念馆

大革命时期，在福州北郊宦溪桂湖一带，以张长弓为代表的进步青年，在党的领导下开展革命斗争，建立了苏维埃红色政权，有力地冲击了国民党的反动统治。因事件发生在民国23年（1934年），故称为二三革命。

桂湖二三革命始于1934年春，失败于1936年夏，虽持续时间不长，但播下的革命种子已星火燎原。

（4）松山革命烈士陵园

松山革命烈士陵园位于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鼓一村。

革命烈士叶凯和王则炎。叶凯烈士，男，鼓山镇后屿鼓一村人，生于 1909 年 6 月 11 日，1928 年参加革命，1929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中共福建省委常委、福州中心市委代理书记、市委常委、宣传部长、组织部长、中国工农红军闽东 13 独立团政委、中共罗源县委书记等职。1935 年农历九月十三日被国民党派惨杀，壮烈就义，牺牲时年仅 26 岁。王则炎烈士，男，鼓山镇后屿鼓一村人，生于 1911 年，1929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共福建省委特派员。1930 年到江西中央红军学校学习，回闽后，长期活动于连罗一带，在创建和扩大革命队伍、保卫苏区红色政权的斗争中，屡建战功。1934 年 4 月，由于叛徒的出卖，不幸被捕入狱，1934 年农历七月初四被国民党派杀害，年仅 23 岁。

（5）铁坑村游击队根据地遗址

铁坑村游击队根据地遗址位于福州市晋安区日溪乡铁坑村。

1945 年 8 月，党组织派朱鸿连到铁坑秘密开展游击活动，积极发展一批党员。同年建立了铁坑游击据点，并逐步发展为游击队根据地。

1946 年，断联的城工部组织把主要的力量转移到农村开展游击战争。3 月初，林白同志带领革命者，将位于小北岭的五县中心县委转移到铁坑村，并在铁坑村隐蔽转移革命力量，发动群众发展游击战争，进行反霸破仓分粮斗争。

铁坑村是连江、闽侯、罗源三县的交界处，地形复杂。当时每天在铁坑村进出的革命者有几百人，村民们利用对地形的熟悉为革命者带路、掩护和筹集、搬运军粮。而国民党的部队常常在山里迷路，被游击队突袭。

为了保护革命者，铁坑村村民付出了惨痛的代价。因泄密被捕的陈彦魁，宁死不屈，最后被活埋。在国民党三次“围剿”中，铁坑村共有 20 多座房屋被烧，20 多头耕牛被杀。为解救被抓的游击队员，铁坑村村民砸锅卖铁，用旧币 35 亿元和 80 担米等财物赎回了人质，保护了革命力量。随后小北岭游击队发展到 400 多人，组织活动发展扩大到闽侯、古田、闽清一带，并开辟了大片游击区。

4、仓山区

（1）高盖山烈士墓园

高盖山烈士墓园位于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首山村高盖山天池顶。1949 年 8 月解放福州战役中负伤的中国人民解放军伤病员在部队南下后留在福州的福建省第二康复医院（经肺科医院）治疗。其中有 38 位解放军三十一军、二十九军、二十八军等单位的伤病员医治无效，于 1957-1958 年前后为人民解放事业献出了宝贵生命，安葬在首山村高盖山天池顶。

（2）螺洲省委联络处旧址

省委螺洲联络处旧址位于福州市仓山区螺洲镇店前祠堂前 4 号，占地 96 平方米，南偏西 20 度，主建筑穿斗式木构架，面阔三间，进深五柱，1946 年至 1949 年为中共地下省委螺洲联络处，原省委领导曾镜冰、黄国璋、苏华、庄徵、孟起等曾在此开会、工作、居住过，现门口立有程序书写的“中共福建地下省委螺洲联络处遗址”石碑，内辟陈列室，上挂许集美书写的“革命历史纪念室”匾额。原建筑为木结构，1994 年改建为砖混结构。具有一定的纪念教育意义。

（3）中共福州中心市委机关旧址

1931 年，日本帝国主义在东北制造了蓄谋以久的“九·一八”事变，加快了侵略中国的步伐。日本侵略者的野蛮行径激起全国人民的愤慨，具有反帝革命传统的福州市人民反日情绪高涨，反日货活动蓬勃兴起。

1932 年初，市委书记陶铸、秘书曾志等住在天安寺旁的佛寺巷 13 号，此处即成为中共福州中心市委机关。夏，日货涌进福州已泛滥成灾，9 月 1 日，福建《民国日报》惊呼“福州日货之拥榕情形，可称已达沸点。”“福州口岸已成为华南第一日货销售最大市场。”日货的倾销严重伤害福州人民的民族感情，又影响了福州经济的发展，人们对日货深恶痛绝，称之为“劣货”、“仇货”。

中共福州中心市委决心发动群众，开展以肃清劣货为中心的抗日救亡运动。在仓山籍中-员陈道、郑维新等人积极筹划下，9 月 7 日，在藤山救火会举行藤山乡民自动肃劣会成立，这是福州第一个肃劣会组织。藤山肃劣会成立后，积极开展抗日宣传，清查劣货与奸商。

9 月 19 日，藤山肃劣会会员发表《告全市同胞书》，号召全市各地组织肃劣会，得到广泛响应，肃劣会组织如雨后春笋般，至 10 月底，全市成立上渡、中洲、天安、观海、施埔、程埔头、岭下、吴厝顶、高湖等肃劣会 20 多个。为了统一肃劣会的力量，中共福州中心市委决定由藤山肃劣会，联络各肃劣会，成立福州市肃劣联合会。10 月 21 日，在藤山肃劣会召开全市各肃劣

会代表会议，组织福州市肃劣联合会筹备会，推选中-员陈道、郑维新等 3 人组成肃劣会党团，址设中洲天后宫。肃劣运动的发展促进了全市抗日救亡运动的高涨。10 月 31 日，福州市肃劣会联合会筹备会发表告全市同胞书，明确指出肃清劣货是抵抗日本帝国主义的经济侵略，是预备更进一步地实行民族的革命战争来对待日本帝国主义，解放中华民族。紧接着，福州商界也联合起来，将所有日货集中南校场焚毁，并保证今后如有奸商买卖劣货，听任社会处分。肃劣运动的发展促进了全市抗日救亡运动的迅速发展，“福州各团体救国联合会”于 10 月 11 日成立。

11 月 9 日，龙潭肃劣会会员在潭尾街楮亭堂纸铺查出大批日本纸，准备将其烧毁，遭到该店老板-。国民党当局闻讯派来--，驱散在场的数百名群众，并拘捕了肃劣会 6 名会员。为-阻挠民众反日斗争的爱国行动，10 日上午，全市各肃劣会代表百余人集中在南公园集中，然后，手执纸旗，高呼口号，由郑维新带领，按预定路线到市公安局--，要求释放被捕的肃劣会员。沿途许多群众冲破--阻挠来到公安局，郑维新等 6 人作为群众代表与公安局长邱兆琛进行说理斗争。邱兆琛以夺-为借口，当场打死龙潭肃劣会会员、梅坞独青小学教员郑维新，其他 5 名代表也被捕。群众--队被--冲散。

11 月 11 日，中共福州中心市委和团市委立即发表《为国民党屠杀民众反日领袖郑维新同志告民众书》，揭露-当局罪行，号召福州民众---，开追悼会追悼郑维新烈士，进一步开展抗日斗争。福建学院、三民、英华等学校发起组织“十号惨案”后援会和追悼郑维新筹备会，各群众团体也纷纷要求立即释放被捕的肃劣会会员，惩办杀人凶手邱兆琛。此后，福州连续举行-、--、-。全国抗日团体及旅居省外的福建同乡会也通电声援。中心市委书记陶铸带领数名党团员以互济会名义到郑维新家属慰问，送去慰问金百元。济南、开封等地成立“郑案后援会”，全国的一些抗日团体和旅居省外的福建同乡会也纷纷通电声援，要求惩办凶手。愤怒的-声中，国民党当局慑于民愤，不得不被迫撤掉邱兆琛公安局局长职务。但是福州民众的抗日民主斗争遭到严重挫折，肃劣会组织不得不被迫停止活动。

（4）解放大桥战斗旧址

1949 年 7 月，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野战军第 10 兵团由叶飞指挥，分兵三路直取福州。8 月 17 日，中路 28 军由朱绍清率领，82 师和 83 师于 17 日 5 时先后攻入福州。82 师 245 团首先攻入城内，继续沿中正路（今八一七路）向台江万城推进，继而，82 师主力及 83 师相继入城。前锋团迅速推进至万寿桥。为阻止人民解放军过江，掩护其主力撤退，国民党军以一个团的兵

力固守大桥，以猛烈的火力交叉网封锁桥面，并以小钢炮不断袭击江面和桥南，形成了坚固的火力墙。

当解放军前锋团冲到万寿桥时，突然遭遇密集火力的射击，伤亡 10 余人，进攻受阻。桥头指挥员前锋团政委孙乐洵命令 3 营副营长魏景利组织几十人等的突击队强行攻击。突击队员奋勇争先，魏景利却胸部中弹，仍用手捂住淌血的胸口继续指挥。此刻，桥南正中一座房屋楼上的两扇窗口，国民党又增加 2 枝冲锋枪，居高临下疯狂射击逼近桥南的解放军突击队员。由于国民党军强烈的火力射击，解放军突击队两度被压在大桥无法前进。

在此紧要关头，桥北的解放军及时组织火力掩护，副排长王克勤首先冲到桥南国民党军工事前，手持冲锋枪猛烈扫射，并高呼：“为副营长报仇！”由于解放军突击队的勇猛突击，守桥的国民党兵悉数举手投降。突击队乘胜追击，夺取了烟台山，为大部队的前进打开了通道。当天，福州市和林森县正式解放，数十万市民欢欣鼓舞涌向街头欢迎解放军。

（5）高湖革命据点村

1938 年高湖村建立中-组织，李铁、孟起、王一平、林白、郑震霆、林永贞、何友恭等在高湖村开展抗日救亡工作。他们以省抗战后援会名义在高湖村创办小学、夜校、工会、抗日后援队、儿童剧团等进行革命活动，成为与双虹小学、翠文小学齐名的“福州三大红色摇篮”。

高湖小学夜校教员大多是共产党员，郑挺、李铁、卢懋渠都曾来夜校讲课。林白是常来常往，因为敢跟地主、恶霸、汉奸、-馆作斗争，为穷人谋福利，村民们叫他是“吃生米先生”意即“不怕死的教师”。

抗战胜利初期，高湖村地下党支部带领群众发起了“二·五减租”斗争，并取得了重大胜利“二·五减租”斗争的成功经验迅速推广到周边的江边、浦下、后琯、屿头、郭宅、后坂、螺洲等乡村。地下党支部及时抓住良机，在群众中发现培养积极分子、发展组织，积聚和扩大了革命力量。这一时期，高湖成为中共闽浙赣区（省）委、闽江工委、城市工作部的重要据点。

1947 年，林白指派简印泉来高湖重建党组织，成立了中共闽侯一区特委，负责保护来高湖开会的省委、城工部、福州市委等重要组织。在特委的领导下，通过坚实的群众基础和严密的防范措施，确保了在高湖多次召开重要会议的安全。高湖也成为城工部许多重大行动的桥头堡。此后直至全国解放，高湖村群众为保护地下党，掩护地下武装付出了巨大牺牲。

5、马尾区

（1）潮江楼

王荷波，原名为王灼华，1882年生于福州，是中国工人运动先驱以及中国共产党早期领导人之一。1927年在武汉召开的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王荷波当选首届中央监察委员会主席。1927年10月18日，由于叛徒出卖，王荷波在北京被军阀张作霖逮捕。11月11日深夜，王荷波被害于北京安定门外箭楼西边。潮江楼是王荷波在福州重要的活动地点之一。

1926年7月，国民革命军在广州誓师北伐。当年秋，时任中共中央候补执行委员的王荷波同志（1927年中共五大当选首任中央监察委员会主席）接受党中央的委派从上海回到福州。他此行的特别使命是广泛发展统一战线，策反马尾海军，迎接北伐军入闽。10月，北伐军东路军入闽作战，北洋军阀张毅所部第一军从漳州向福州方向溃退；11月26日，张毅部队到达乌龙江南岸，准备过江进入福州组织顽抗。当时，王荷波同志以中国共产党中央特派员的身份居住于潮江楼，组织马尾造船所、策反马尾海军。11月30日，王荷波同志以中共特派员的身份，同国民党代表林寿昌、海军代表林知渊、林忠在马尾潮江楼旅社召开紧急会议，达成了海军倒戈配合北伐军拦截张毅军的作战方案。会后，海军主力出动，配合北伐军，把张毅部队堵截在闽江南岸，并乘胜将其消灭，还迫使省防司令李生春就范，迎接北伐军进入福州城，从而促使福州城免除兵灾。

（2）陈可珠故居

陈可珠故居位于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马尾镇快安村文图山。创于清雍正、乾隆间(1723~1795年)，坐东北向西南，地势偏高。

门前登7阶才入大门，过天井又上5阶，二天井还上5阶。面阔22.7米，纵深43.3米，前后二进，风火山墙，硬山顶，穿斗式木构架。门面较宽，一、二进同为五柱五间排，书香门第，聚族而居。陈可珠(1925~1949年)，生于二进右前厅房。曾任君竹小学教师，后参加中国共产党闽浙赣省委城市工作部，任中共连江县委副书记，1949年8月15日被国民党枪杀于连江县城关江南桥畔。该房屋为烈士1925~1942年的住处，1993年列为福州市名人故居。现保存较好。

（3）福州南兜游击队驻地旧址

琅岐南兜村游击队革命遗址，是解放前琅岐红色新区在南兜村建立起来的一个革命据点。当时在琅岐岛上驻扎着4股反动武装力量，约有1000多人的兵力，在反动势力包围控制下的琅岐环境十分险恶，危机四伏。

为打破国民党的白色统治，开辟琅岐新区，建立革命据点，1948年中共林连罗沿海地区党工委书记兼游击队队长凌尚开、党工委副书记兼游击队政委林可琳决定派遣政工干部、共产党员唐方和回家乡琅岐岛南兜村开展革命工作。唐方和冒着生命危险，以家乡为据点宣传发动群众，秘密发展党员、建立贫农团、妇女会和革命武装。在琅岐岛上他秘密发展了地下党员16人，并组建了第一个党组织——中共南兜村党支部，唐方和为支部书记，后于1949年5月组建为中共琅岐区工委，唐方和任书记。1949年初又组建了琅岐岛第一支革命武装力量——琅岐游击队，队员达50多人，并把落脚点秘密定在了南兜村后山，在此开展革命游击活动。他们配合城市学生运动，挑选数名精干游击队队员，三进福州城，在台江码头和中选一带，夜间张贴革命标语，破坏敌人的通讯设备等，扰乱敌人，取得宣传群众、打击敌人的效果。1949年6月，中共林连罗党工委根据五县中心县委书记林白的指示，为迎接人民解放军入闽受命做好筹集支前物资任务，琅岐游击队队员冒着生命危险，冲破敌人的封锁线，采取冒充商贩等办法，为部队提供了食盐、海产品、副食品和日用品等支前物资30多担，圆满地完成了支援前线的任务，受到了部队首长和支前站领导的赞扬。

（4）江涛烈士陵园

江涛烈士，1912年出生于福州琅岐上岐村，1929年由叶飞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中共闽东特委委员、常委，罗源、周宁县委书记等职，不幸于1941年4月在周宁县被国民党派杀害。1988年由福州市郊区人民政府批准上岐为革命基地村，并由省民政厅拨款建设江涛烈士陵园，陵园面积有1600平方米，烈士纪念牌高10余米，凌空而起、气势雄伟，纪念碑用大理石装饰，碑正面是原全国人大副委员长叶飞题写的“江涛同志永垂不朽”八个大字，碑座四周是表现抗日战争、解放战争和土地革命内容的浮雕，纪念碑下面立一对石柱，四周用花岗石砌造围屏。陵园中还立有一块“勿忘血耻”纪念碑，纪念碑文记载了六十年前日寇侵占期间琅岐人民被惨无人道破孩的历史。

2001年，江涛烈士陵园被中共福州市委、福州市人民政府公布为福州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6、长乐区

（1）中共长乐第一支部旧址

长乐第一党支部旧址位于福建省福州市长乐玉田镇桃源小学旧址。长乐最早党支部于 1928 年 4 月在玉田村和桃源村同时成立，中共长乐县委为纪念革命前辈的光辉业绩，1990 年 7 月 1 日在桃源小学旧址立碑纪念。碑的正面写着“中国□□□桃源支部委员会、玉田支部委员会成立大会会址”，碑的背面撰写着党支部成立的经过。在原桃源小学校址中，正面挂着革命者召开会议的油画，两旁木柱上写着刘乾初当年题的一副藏头联：上联是“桃红柳绿锦绣山河谁做主”；下联是“源清流洁革命事业我与君”。

（2）漳港抗敌死难同胞纪念碑

民国 33 年(1944)“祭灶节”前夕，日本侵略军在长乐漳港施行强暴，遭到群众抗击，同胞死伤数十人。次年 8 月，福建省政府拨款建立“抗敌死难同胞纪念碑”。碑为塔式石砌三层，高约 5 米，碑底座边宽 4 米。碑立在漳港妈祖宫前面，1966 年，破“四旧”时被拆除。后经漳港镇人民政府多方努力找回原碑石，移建在漳港下礼寺前。

（3）厚福地下交通站遗址

厚福地下交通站遗址位于长乐区潭头镇厚福行政村过透自然村。

1933 年 5 月，连江红军迅速壮大，国民党加紧对红色区域的--，部队的给养与-械供给发生困难。为了解决运送-械问题，闽中红军游击队第 1 支队派谢四妹、陈灼司到长乐厚福乡开辟海上交通线。谢四妹在厚福乡过透村找到了可靠忠厚的贫苦农民林迟迟，接着又发展林永灶、林永栋、林地地、林春嫩、林琛琛等 7 人，组织了运输队，用林迟迟的“扒蛤”船为连、罗红军运送-枝弹药。

1933 年 9 月，经谢四妹、陈灼司提议，连江县委同意，陈灼司陪同陈咸恒、杨依好来到厚福乡检查工作，在林迟迟家宣布正式成立交通站，林迟迟任站长。他们还在古槐设立接头点，与福州、闽侯连成一条红色交通线。当时运送任务很重，约每半个月运送一次，其中有-、-机关和迫击炮，采用麻袋包装，放在舱内掩盖以鱼虾。

次年 9 月，陈咸恒和杨依好介绍林迟迟入党。不久，又发展了林永灶、林振团等入党，建立了交通站党支部。1935 年 2、3 月间，国民党-派对连、罗苏区进行大规模军事围剿，红军被

迫转移，杨采衡、陈云飞等率领 20 多个武装人员在交通站同志的护送下转到福清罗汉里一代活动。4 月，林迟迟等 7 人转入闽中游击队，在长乐、闽侯、永泰等地武装斗争。此后，中共闽中地委把厚福交通站改称为厚福联络站，继续秘密护送党的干部来往于闽中与闽东之间。1936 年 2 月下旬，在筹措经费中因错杀了过透村船主，交通站组织暴露，林迟迟夫妇被迫出走浙江，林永灶被捕牺牲，林振团等随闽东红--移，坚持了近三年的交通站和党组织停止了活动。交通站遗址解放后损毁。

（4）龙田党支部遗址

根据中央的指示，中共福州中心市委把工作重点放在恢复发展党组织工作上，1931 年 6 月，中共福州中心市委派共产党员林文腾带领 3 个学生往返于福州、长乐两地，深入群众，宣传马列主义，传播革命思想，开展革命活动。1931 年 12 月，郑长贺在福州由林文腾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翌年一二月间，郑长贺受福州市委派遣返回家乡古槐龙田村开展农运。郑长贺回乡后积极宣传减租、减息，发动群众，组织了农会小组和游击小队，他任农会小组长和游击小队长，成员有郑义武、黄金妹等 20 多人。不久，林文腾又返回古槐协同郑长贺一起工作，发展了郑义武、黄金妹等 6 人入党。1932 年 4 月，建立了长乐古槐地区第一个中共支部——龙田党支部，郑长贺任书记；开始在这个地区组织农会，开展减租斗争，龙田亦成为长乐老区主要基点村之一。1934 年 1 月，林文腾在攻打连江马鼻战斗中牺牲，中共福州市委又派陈义章与郑长贺联系，并布置工作。1936 年 12 月 8 日，郑长贺被捕入狱，党支部失去领导，处于停顿状态，党支部活动中止。该遗址解放后损毁。

（5）中共福建省委南阳旧址

南阳村是福建著名的革命基点村。南阳村位于长乐、福清、闽侯三县市交界处，从长乐江田至南阳村，高山夹峙，一径深入，途中有三道隘口，地形十分险要。1944 年 8 月，中共福建省委机关由永泰县龙崎乡官烈村兔耳山迁移到长乐南阳村。闽中特委机关及闽中游击队和省委武装队伍也随着进驻南阳村。距村五里许的九坑山（笔架山）山洞，是当年省委机关安放电台和召开秘密会议的地点。省委机关在南阳村期间，领导全省地下党组织，开展抗日反顽武装斗争，召开省委干部会议，组织学习毛泽东《一九四五年的任务》的报告，举办两期党员干部训练班。1945 年 6 月，中共福建省委机关撤出长乐南阳村。

1991 年，中共福建省委南阳旧址开始修复。包括原省委机关办公楼（陈氏祖厅）、省委武装

部队住房、闽中游击队司令部等，占地面积 50 亩，旧址中的展馆面积约 400 平方米。

7、福清市

（1）福清市漈头革命历史纪念馆

福清市漈头革命历史纪念馆，位于阳下街道漈头村。福清市漈头革命历史纪念馆于 2005 年建成，主体建筑占地面积约 200 平方米，共三层。纪念馆展厅分三个部分展出福清的革命历史：一楼是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二楼是抗日战争时期和解放战争时期，陈列物品共 213 件。

（2）陈氏祠堂（漈阳书院）

福平沿海抗日游击第八中队驻地旧址，位于阳下街道漈头村陈氏祠堂（漈阳书院）内。

1941 年四五月间，按照中共福建省委和中共闽中特委的部署，中共福清中心县委把隐蔽在海上的伪和平救国军中的干部和武装人员全部撤回，组建了 3 支抗日游击队。第一支抗日游击队是福（清）平（潭）沿海抗日游击第八中队，队部设在陈氏祠堂。他们以这里为据点，打击日本侵略者。抗战胜利后，祠堂又成为中共地下游击队议事之所，中共闽中地方组织的领导人都曾集中在这里，共商义举。

（3）余长钺烈士陵园

余长钺烈士陵园，位于阳下街道阳下村东边的统子坪山西北坡上。

余长钺，1918 年 10 月 18 日生于阳下村，1931 年参加革命，1932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福建人民政府福清特派员、共青团福清县委书记、中共闽中特委委员等职。1934 年，他与陈金来、陈炳奎等人领导南西亭暴动。1937 年 2 月，因叛徒告密，他在莆田被捕，后于 1937 年 6 月 23 日慷慨就义。

1998 年，余长钺烈士陵园由阳下村村口迁至现址，占地面积约 1200 平方米。

（4）福清东关寨

东关寨，位于福清市一都镇东北方向的东山村。东关寨与东山村相距 1 公里，坐落在村东隔溪的山腰间。东关寨建于清乾隆元年（1736 年），是当地何姓家族兴建，东关寨”堪称“古城堡式”建筑的代表，与闽西的土楼有异曲同工之妙。“东关寨”依山而建，背靠大山，地势高爽，负阴抱阳，每间房屋院落都递次升高，冬无严寒、夏无酷暑，可谓占尽天时、地利、人和，达到天人合一的至善至美的境地。

1935 年，罗汉里革命根据地 80 多位游击队员被困寨中。国民党省保安团以一个连兵力包围此寨并抢占寨后山头，不断地向寨内开火，但最后也是灰溜溜地退走。

（5）罗汉里闽中游击支队根据地

闽中游击区是南方 8 省 15 个游击区之一，一都镇罗汉里游击根据地，是南方三年游击战闽中战区重要组成部分，福州战区的核心就在这里。罗汉里方圆 50 多公里，西连永泰，北接闽侯，南与莆田相邻，群山连绵，路隘林密。1934 年 10 月，中央主力红军被迫北上长征后，罗汉里就作为（1935-1936 年）中共福建省闽中特委和闽中工农红军游击队第一大队活动中心和根据地。

8、罗源县

（1）林可彝烈士故居

林可彝烈士故居，位于凤山镇城关北门。

林可彝（1893-1928），中国早期马列主义传播者，罗源县第一个中共党员，出国留学第一人。1916 年起，先后留学日本、苏联。回国后，在北京朝阳等 5 所大学任教，积极传播马列主义思想。

1927 年，他前往武昌，7 月组织和发动中山大学学生掀起反对军阀屠杀武汉人民的斗争。同年冬，他不幸被捕，1928 年 1 月在武昌英勇就义。

（2）百丈村陈氏大院：中国工农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罗源（百丈）指挥部旧址

中国工农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罗源（百丈）指挥部旧址，位于白塔乡百丈村陈氏大院。

陈氏大院系清末年间建造，总面积 2428 平方米。中国工农红军第 5 次反“围剿”后，中央军委将寻淮洲、乐少华、粟裕等领导的红军第 7 军团改组为北上抗日先遣队。1934 年 7 月，北上抗日先遣队 6000 余人从江西瑞金出发，8 月 12 日抵达罗源。14 日凌晨，一举攻克罗源县城，指挥部设在陈氏大院。15 日，北上抗日先遣队离开罗源继续北上。

（3）罗源县苏维埃政府仓前、守善驻地旧址

罗源县苏维埃政府仓前、守善驻地旧址，分别位于飞竹镇仓前村、守善自然村阮氏祠堂。

1934 年 3 月，中共福州市委负责人及市委选派的杨采衡、陈二妹等人，在仓前村成立罗源县苏维埃政府，常驻地为仓前村和守善自然村阮氏祠堂，并成立 4 个区和 70 多个村苏维埃政府。

（4）中共罗源县应德支部旧址

1930 年,罗源人张瑞财经-中共连江-县委书记杨而菖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组织。1931 年 5 月,罗源县党员人数发展到 10 多人,在应德成立中共罗源县应德支部,即罗源县第一个党支部。隶属中共连江-县委领导,由张瑞财担任党支部书记。1932 年 3 月,改组为中共罗源县特别支部。9 月底全县党员发展到 30 人,先后建立应德、飞竹、小善、沙坂等 6 个支部和 4 支游击队。12 月,改组为中共罗源县工作委员会。

1934 年 6 月,中共福安中心县委与连江-县委召开联席会议,成立中共闽东临时特委,把原-罗源、连江-2 个工委合并成立中共连罗县委。9 月底,中共闽东临时特委领导人叶飞决定连罗两县党组织分开,正式成立中共罗源县委,并组建独立营。1935 年 3 月,全县苏区沦陷,党组织被迫转入地下斗争。1936 年 8 月,在中共闽东特委的领导下,重建罗源县党组织和武装组织,开展抗日救亡运动,迎来抗日战争胜利。

应德支部原址在应德村的一座民房内,土木结构,约 20 平方米,有 0-。20 世纪 90 年代因该处建寺院被拆除,同时在原址外 100 多米处重建。重建后的旧址约 200 平方米,为土木结构,坐南朝北,单层四间,前有走廊,并树纪念碑一座。

9、闽侯县

(1) 林祥谦烈士陵园。

林祥谦烈士陵园,位于祥谦镇枕峰村福厦公路东侧的枕峰山西麓。

林祥谦 1892 年生于尚干一个贫农家庭,1922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后被推选为京汉铁路总工会江岸分会委员长。1923 年,在中共领导的二七京汉铁路工人大罢工中,他被反动军阀杀害,时年 31 岁。新中国成立后,为纪念林祥谦,党和政府决定在其家乡建造陵园。

该陵园 1960 年开始兴建,1963 年初全面竣工并对外开放;1985 年 10 月被福建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福建省文物保护单位;2001 年 6 月被中央宣传部公布为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

(2) 林白水烈士陵园。

林白水烈士陵园,位于青口镇青圃村。

林白水(1874-1926),祖籍闽侯青圃村,一生致力于新闻事业,被誉为报界先驱。1901 年任《杭州白话报》主笔。后留学日本,入早稻田大学法科兼习新闻,并加入同盟会。回国后历任福建军政府法制局局长、北京大总统府秘书、众议院议员等职。1916 年起从事新闻事业,创办

《中国白话报》等。1926 年 8 月因在社论中屡次抨击反动军阀,被逮捕并杀害于北京天桥。

1985 年,国家民政部追认林白水为革命烈士,后在其家乡建立林白水纪念馆。

(3) 大湖战役遗迹(志雄关)

大湖战役遗迹的所在地为福建省闽侯县,类型为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具体地址位于闽侯县大湖乡大湖村。

大湖抗日阵亡将士纪念塔目前是福建省文物保护单位、福建省侨联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福州市青少年德育基地、福建省国防教育基地。

1941 年 5 月 21 日,盘踞福州的日军派出一个加强联队,分兵两路进犯闽侯县大湖乡,计划在大湖会合后进入古田,继而攻取闽北重镇南平,并与浙江、江西的日军取得联络。国民党第二十五集团军第一纵队司令李良荣,率部在秦洋与日寇激战数小时后主动撤退,在大湖通往古田沿线设伏。经过三昼夜阻击战,伤亡敌人 600 余(其中佐级以上军官 7 人),缴获战利品 1300 余件。

(4) 中共福建省委瓜山中心交通联络站旧址

中共福建省委瓜山中心交通联络站旧址位于闽侯县南通镇瓜山村潘振炎宅。

瓜山村在闽侯县南通镇东南部,是闽中老区的革命基点村。该村群山环抱,山清水秀,左有大帽山,右有五虎山,背靠南阳顶,山深林密,地势险要,四通八达,岭峻山高,有利于开展地下党革命活动。

1943 年至 1944 年初,中共福建省委书记曾镜冰与省委机关、革命武装人员陆续从闽北转到闽中地区。随后,考虑到瓜山村有利的地理条件、良好的群众基础,地下党组织决定成立省委中心交通联络站党支部,支部书记由潘则亮担任,张章淦负责省委中心交通联络站工作,并把交通联络站选在潘振炎家。因为潘振炎家位于潘家宗祠内,比较隐蔽,离山不远,便于转移。另外,潘家房屋结构类似炮楼,可随时观察附近情况。交通联络站主要接头人之一是潘振炎,负责传递情报、信件、宣传品,以及接送过往人员等。1944 年初至抗战胜利,省委书记曾镜冰多次带领省委机关部分人员到瓜山开展和指导革命工作,在潘振炎家留宿。在此期间,其他领导人黄国璋、苏华、刘润世、张仁杰等也多次在交通站的掩护和帮助下,在瓜山一带开展抗日救亡活动和地下武装斗争。

在 1944 年、1948 年、1949 年解放前夕,瓜山村先后三次遭到敌人“围剿”。“围剿”中,

日军和国民党反动派挨家挨户搜捕中共党员，洗劫财物，殴打群众乃至杀害游击队员。在危险和困难面前，瓜山群众从不畏惧，一如既往地支持和参加革命，全力保护交通联络站免遭敌人破坏，直至迎来全国解放。

（5）中共福建省委机关兔耳山遗址

因革命斗争需要，中共福建省委机关 1944 年 4 月从永泰迁至兔耳山一带，8 月又从兔耳山转至长乐。1945 年 5 月，日寇退出福州。随之，国民党反动派的统治中心也由永安逐渐转至福州。为了隐藏和发展革命力量，中共福建省委决定将省委机关驻地由长乐转往兔耳山。

1945 年 7 月至 1946 年初，省委书记曾镜冰率领省委机关人员在兔耳山和古城里、十八重溪一带隐蔽，开展生产自救活动。1946 年 11 月，省委机关从兔耳山转移至古田。

（6）龙山会议旧址

龙山位于福州市闽侯县与晋安区交界的山岭中，原属桐口乡，现属荆溪镇桃田村。这里山高坡陡，丛林茂密，在战火纷飞的年代，是地下党人活动的区域，是革命老区村。

抗战胜利前夕，中共福建省委书记曾镜冰派庄征到福州联系过去隐蔽下来的少数党员，开展城市工作。庄征来到福州后，联系了孟起、林白等人，开始发展组织，建立据点，开展活动。在此基础上，于 1945 年 8 月建立了中共闽江工委（简称江委）。江委以福州城市为中心，以福建农学院、协和大学等大中学校为工作重点，通过学生工作，大力发动群众，开展爱国--，同国民党腐败统治作斗争。1946 年 11 月 25 日至 1947 年 1 月 15 日，在中共福建省代表会上，中共福建省委改称中共闽浙赣区委员会（同年 9 月改称为中共闽浙赣省委），同时撤销江委，成立城市工作部，以作为闽浙赣区党委所属的城市党组织的领导机关。

为传达贯彻省党代会精神，1947 年 2 月 22 日至 25 日，庄征在林森县桐口乡龙山村革命基点户郑金伙家主持召开干部会议（史称龙山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来自福建各地及台湾等 30 多位党的地下工作者，会期 3 天。会议传达区党委关于“撤销闽江工委，成立闽浙赣区党委城市工作部”的决定和《福建党九年斗争总结（草案）》。会议系统总结了闽江工委两年来斗争，并由庄征作《论开辟第二战场》的报告，阐明城市为农村服务方针的重要意义，确定城市工作的“以学校为重点，为农村服务，为游击战争服务”的方针，号召知识分子为农民群众服务，在校内开展爱国--，输送干部到农村工作，解决经费，支援农村，发动兵变、民变，建立隐蔽政权，开辟第二战场。会议决定成立闽浙赣地下军司令部，林白、曾焕乾任正副司令员，庄征、李铁

为正副政委。还决定原属闽江工委领导的中共闽侯县委及下属党组织南门区委、北岭区委、凤坂区委和 8 月成立的西区工委等转属城工部领导。

龙山会议室闽浙赣区党委城市工作的一个转折点，使城市工作从闽江工委时期的精干隐蔽，积蓄力量，以--为重点的方针，转变为“为农村服务，为游击战争服务，面向群众，到处发展”的方针。城工部的成立大大加强了闽浙赣区党委对城市爱国--的领导，有利于进一步开展统一战线工作和城市支援农村的工作。

10、永泰县

（1）永泰县革命烈士陵园

永泰县革命烈士陵园，坐落于永泰县城东南面塔山上。

早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就在永泰县建立了基层党组织。在艰苦卓绝的革命斗争年代里，永泰县许多优秀的共产党员和游击队员，献出了自己宝贵的生命。为了纪念先烈的丰功伟绩，中共永泰县委、永泰县人民政府 1964 年决定修建永泰县革命烈士墓，首批安放了 11 位烈士的骨灰。1990 年 3 月，中共永泰县委、永泰县人民政府决定在革命烈士墓旁建造革命烈士英名碑。

（2）雁门头游击队活动旧址

永泰县红军游击队成立地遗址，位于清凉镇小田村官庄洋自然村。

1930 年 6 月，中共永泰县委根据斗争形势的发展，决定利用永泰民团之间相互争夺割据的矛盾，派人打入民团内部，发展革命力量。

后来，小田民团团长林卓仁在小田一带乱收田亩税，引起群众不满，加之林卓仁克扣民团兵饷，团兵意见纷纷，最后酿成团兵哗变。林卓仁后被人打死。

1930 年 10 月，林卓仁的结拜兄弟颜云腾、黄育祥带领凤漈、北山民团 100 多人，以替林卓仁报仇为名，攻打小田民团。在这紧要关头，中共永泰县委决定以小田民团中 30 多名赤色农会会员为骨干，公开成立中国工农红军永泰游击队。这支游击队也是福州市成立的第一支工农红军游击队。

（3）福州市第一支工农红军游击队永泰县红军游击队成立地遗址

1930 年 6 月，中共永泰县委根据斗争形势的发展，决定利用永泰民团之间相互争夺割据的

矛盾，派人打入民团内部，发展革命力量。

后来，小田民团团长林卓仁在小田一带乱收田亩税，引起群众不满，加之林卓仁克扣民团兵饷，团兵意见纷纷，最后酿成团兵哗变。林卓仁后被人打死。

1930年10月，林卓仁的结拜兄弟颜云腾、黄育祥带领凤漈、北山民团100多人，以替林卓仁报仇为名，攻打小田民团。在这紧要关头，中共永泰县委决定以小田民团中30多名赤色农会会员为骨干，公开成立中国工农红军永泰游击队。这支游击队也是福州市成立的第一支工农红军游击队。

（4）清凉桥小学党支部旧址

1930年3月，中共福州市委特派员任达（任铁锋）在太原小学成立永泰第一个基层党组织。同年春，任达在大洋成立了西区党小组，后又在清凉桥创办了一所小学，并发展教员蒋心亭入党。

1930年4月，任达以清凉桥小学为据点，成立中共清凉桥小学支部，王樵任支部书记，党员有陈孝礼、蒋心亭、黄世坤等人。

（5）中共闽中、闽南特委机关联络站旧址

中共闽中、闽南特委机关联络站旧址，位于岭路乡寨下村旗插鞍自然村。旗插鞍是革命基点村，曾是中共闽中、闽南特委机关驻地，也是中共闽中、闽南特委机关东来西往必经之路，是闽中工农红军游击队和中共福建省委活动据点，设有秘密交通站。

1935年，中共闽中特委军事委员刘突军与方子明、邱子国到永泰旗插鞍活动，发展了杨启与其父杨吓干参加革命，并根据五六十里建立一个联络站的要求，将单门独户的杨启家建立为革命联络站，负责红军队伍的粮食供应。

（6）中共闽中、闽南特委机关联络站旧址，位于岭路乡寨下村旗插鞍自然村。

旗插鞍是革命基点村，曾是中共闽中、闽南特委机关驻地，也是中共闽中、闽南特委机关东来西往必经之路，是闽中工农红军游击队和中共福建省委活动据点，设有秘密交通站。

1935年，中共闽中特委军事委员刘突军与方子明、邱子国到永泰旗插鞍活动，发展了杨启与其父杨吓干参加革命，并根据五六十里建立一个联络站的要求，将单门独户的杨启家建立为革命联络站，负责红军队伍的粮食供应。

（7）抗战时期党员干部学习班旧址

抗日战争时期党员干部学习班旧址，位于岭路乡庄边村猫湖自然村和沈坑自然村。

1941年5月，为加强党的领导，中共闽南特委领导在猫湖自然村举办党员干部学习班，讲授党的基本知识等。泉州的许运伙、侯如海、吴天亮、陈忠烜，莆田的张伯庭、邱子国，永泰的饶云山、郭永星、饶刚生、林顺德、林申淼、林春善、邱开、李春柳、林福亨、林福英等22人参加学习。

为保证安全，学习班后转到沈坑自然村的程大妹家继续学习七八天。学习结束后，学员们返回各地开展抗日活动。

11、连江县

（1）蒲边志愿队旧居

1962年6月16日，由福建建筑工程学校青年教师倪希潜、林兆枢等16位知识青年为响应团省委组织赴山区扎根的号召，成立青年志愿队，奔赴连江县蓼沿乡蒲边村插队落户。由此，将丁氏宗祠辟为青年志愿队生活、工作的主要场所，并将宗祠前半部分回廊、披榭改建成现有双层带外廊的木构楼房。截至1975年，志愿队陆续增至49人。建队以来，队员们扎根山区，不畏困苦、自强不息、艰难创业，与蒲边村民同命运共呼吸，把大好青春奉献于这片广袤的乡土上。他们本着对理想的执着追求，对事业的无私奉献，对祖国、对人民的赤诚热爱，他们创造出的辉煌业绩将永载史册。

（2）透堡农民暴动遗址

透堡农民暴动遗址 位于连江县透堡镇北街。原为林氏宗祠，清代建筑，座北向南，四面风火墙，二进，门厅、厅堂。穿斗式木构架，双坡顶，高6.7米，面宽五间，深九柱，宽13.8米，深25.9米。结构完好，今为北街老人会址。民国18年（1929年）9月，中共连江县特别支部成立，杨而菖当选为书记。翌年在透堡一带开展“二五减租”斗争，组织成立中共透堡乡支部，杨而菖兼任支部书记，同时组织“农夫会”，会址设在祠内。民国22年9月，透堡农民数百人聚会林氏宗祠。在杨而菖率领下，开展武装暴动，成立透堡乡苏维埃政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辟为透堡暴动纪念馆，1961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3）海峡之声黄岐广播站

位于连江县黄岐镇海英村畚箕山东坡，1979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发表《告台湾同胞书》。为顺

应形势发展需要，加大对马祖乡亲的宣传力度，特在黄岐畚箕山上建造“海峡之声”广播站。广播站由坑道和巨型超高音喇叭组成，仪器设备设施架设在坑道内部，巨型超高音喇叭置于坑道口，运用空气压缩原理将声音传送到马祖。随着海峡两岸关系的逐步缓和，1997年后，“海峡之声”广播站作为历史见证保留下来。

（4）连江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地旧址

连江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地旧址大王宫位于连江县长龙镇洪峰村义澳自然村。

1933年春季，连江地区开展的春荒分粮废债抗捐斗争，有力地震慑和摇撼了地主阶级在乡间的统治地位，昔日穿长袍马褂威风凛凛的“老爷”在农会面前成了可怜虫和“稻草人”，使得农民看到了共产党和游击队是真心为穷人谋利益的，也深切地体会到团结起来拧成一股绳斗争的力量，这为实现工农武装割据，创建红色政权奠定了基础。

1933年3月，连江-县各区、乡革命群众产生的代表大会在长龙山面游击区义澳村大王宫隆重举行，成立了连江-历史上第一个红色政权——连江县革命委员会。这也是全闽东地区11个县最早诞生的工农红色政权。大会正式选举革命委员会委员18名，选举主席林嫩嫩（烈士）、副主席及隶属、军事、文化、粮食、土地、财政委员等。县革命委员会下辖山面区革命委员会，主席林茂淦（烈士）；洪塘乡革命委员会，主席兰礼义。

连江县革命委员会在第一号布告中庄严宣告，革命委员会是“贫苦人自己的政府”。布告还指出：“封建的豪绅地主军阀官僚在-统治的帝国主义及其走狗国民党的掩蔽之下，已经-走向榨取广大贫苦群众最后一滴血的阶段，使贫苦群众日益陷入水深火热之中，过着饥寒交迫的非人生活，这吃人的社会，到了今天再不能延长了，他已决定了死亡的命运。”

（5）闽中游击队第一支队成立地旧址

1932年6月，中共福州中心市委把开展连江、福安为中心的闽东北地区工农游击武装斗争作为市委工作的重中之重。为此，市委进行了周密与细致的准备。6月中旬，深谙军事斗争艺术的中共福建省委军事部部长、福州中心市委书记陶铸到连江对官坂合山村的地形社情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到，合山村山高水冷，土地贫瘠，全村30多户人家全为赤贫户，靠打柴和租种地主田地谋生，且合山村早已秘密成立了党支部。陶铸和杨而菖商定，开辟合山为游击根据地。特支书记杨而菖派党员林吉藻、林己同以“赶海鲜”生意为掩护，到福州中心市委仓山泛船浦交通站领取市委发给的一面红旗、一把军号、五把大刀等军用物资，并秘密运回连江-官坂合山

村。

6月19日清晨，一阵嘹亮的军号声在合山护国寺观音亭响起，杨而菖带领原特务队在观音亭前列队集合，举行庄严隆重的授旗升旗典礼，由市委代表向游击队领导授旗，旗上绣着“中国工农红军闽中游击队第1支队”，在高高的竹杆上猎猎飘扬。这支游击队后来当地群众也称作“闽中工农游击队第13支队”，市委任命林炳光（即王兆勋，后叛变）为支队长，政委原-拟定由在外地工作的陈兴贵（即陈兴桂）担任，因未到位改由杨而菖担任。游击队20人，主要骨干有杨与可、陈开球、林己同、林吉藻、林培礼、黄金龙等。中共连江特支事先拟好流畅通顺的民间快板诗6字句《闽中工农游击队第1支队部布告》，刻印成小传单在全县城乡广为散发。

护国观音寺建筑面积380平方米，砖木结构，原址损毁，1966年由村民集资重建。寺庙面阔五间，进深三间，硬山顶。寺前有连江县人民政府立的纪念碑，碑青石质，高2米，宽0.8米，正面刻“闽中工农游击队第一支队成立旧址”。

12、闽清县

（1）战时民众教育流动工作队队部旧址

闽清战时民众教育流动工作队（简称“战工队”）队部旧址，位于梅城镇城北大街的闽清文庙内，2017年被列为县级党史教育基地。

1939年，中共闽江工委组织部长兼中共闽清工委书记卢懋居及地下党员项新（即项南）、舒诚等来到闽清，以闽清文庙为阵地，组织开展抗日救亡活动。他们将福州师范、福州简易师范和福州英华中学统配到闽清做民教工作的二三十位青年学生组成战工队。他们在文庙排练宣传抗日救亡的歌曲和话剧，并在许多乡村演出，给闽清人民以极大的鼓舞。

（2）中共闽清二都支部旧址

中共闽清二都支部旧址，位于云龙乡台鼎村83-1号，2017年被列为县级党史教育基地。

1947年10月，中共闽浙赣省委电台台长黄广天受省委委派返乡调查处理“牛皮山事件”。其间，黄广天秘密发展党员并组建了闽清县内第一个地下党支部——中共闽清二都支部。该支部与黄广天单线联系，接头点在福州仓前山上渡100号。中共闽清县委组建后，中共闽清二都支部改由中共闽清县委副书记郑一惠领导。11月中旬，郑一惠领导中共闽清二都支部开展抗丁斗争并取得胜利，党的影响和革命队伍迅速扩大。1947年底，中共闽清二都支部升格为中共闽

清二都区（工）委。

（3）中共闽清二都区（工）委旧址

中共闽清二都区（工）委旧址，位于云龙乡台鼎村，2017年被列为县级党史教育基地。

1947年底，中共闽清二都支部升格为中共闽清二都区（工）委，下辖台鼎、际上支部。

1948年三四月，中共闽清县委和中共闽清二都区（工）委遭破坏。同年10月，复建中共闽清县核心领导小组后，重建了中共闽清二都区（工）委，下辖四个支部，并继续开展农民运动，筹资购物支援山头游击队等革命活动。1949年7月后，中共闽清二都区（工）委积极筹粮支前，配合人民解放军解放闽清县城。

（4）闽清人民游击队成立旧址

闽清人民游击队成立旧址，位于金沙镇上演村兴增厝，2017年被列为县级党史教育基地。

1949年3月，中共闽清县核心领导小组负责人黄世杰在上演村兴增厝宣布成立闽清人民游击队，黄世杰为总负责，谢元安为队长，并以上演村为基点建立闽（清）尤（溪）边游击根据地。

同年4月至6月，闽清人民游击队成功策反国民党南平专署保安营第一连连长谢道球率部起义。6月，人民解放军第29军86师副师长徐光友率南下解放大军先遣队与游击队胜利会师并进驻兴增厝。8月，游击队与解放军密切配合取得“十五都反击战”胜利，并为解放闽清县城作出了重要贡献。

（5）南下解放大军先遣部队指挥部电台楼旧址

1949年6月28日，南下解放大军先遣队300多人，在人民解放军第29军86师副师长徐光友率领下进驻上演村。7月5日，南下解放大军侦察班一行16人在余参谋的带领下，由游击队政工员肖武梅做向导，专程护送一部新的电台和军用地图，从南平经尤溪口，过百丈岭，安全抵达先遣队驻地上演村。当时，先遣部队电台就设在谢开莲洋楼，负责收集、发送军事情报。

（6）十五都反击战纪念台

十五都反击战纪念台，位于白中镇仙峰山公园之顶，建于2003年6月，2017年被列为县级党史教育基地。

1949年8月，解放军第29军86师先遣队与闽清人民游击队，在白中镇前坂村与国民党军发生激战。经过一天的战斗，我方以150余人兵力战胜4倍之敌，并毙伤敌副团长等30多人。

十五都反击战是自解放战争以来在闽清发生的最重要、最激烈的一场血战。它彻底粉碎了国民党反动当局据守闽清、阻止解放大军南下的美梦，为闽清县城的顺利解放奠定了基础。

3.2.2 红色文物资源保存情况评估

1、文物保存方面

保存不佳：部分民居类文物点由于产权情况复杂等因素，造成保存状况不佳等问题。

缺乏维修：部分私宅、宗祠等因缺乏维护修缮资金，或因出资修缮为私人募资，造成修缮水平或整改方向难以达到预期。

2、展示利用现状

展示单一：展陈设施因缺乏经费维护或布置时期年代久远，造成展陈形式单一，效果不佳。

展示主题同质化：同一片区内因红色历史故事相似，故展示内容同质化严重，亟待统一故事线串联。

缺乏文物点指向标记：大多数文物点缺乏明显指示牌，游客到访难以获寻。

3、旅游服务及配套

缺乏旅游基本设施：红色文物点多散落于各革命老区中，除个别著名景点，大多数缺乏旅游基本设施。

4、资源整合利用

红色文物点散落：现存红色文物点多为零散分布，且交通条件不佳路途偏远，难以串联发展。

5、管理方面

看管存在漏洞：部分文物点虽有指派专门负责人，部分仍存在到访时未开放的现象。

3.2.3 真实性、完整性、延续性评估

1、真实性评估

文物保护真实性总体较好，根据文物具体类型形成差异。

关于使用功能上的真实性评估，古民居类红色文物，文物真实性较为一般，部分为闲置或空置。而对于宗教宗祠类建筑，真实性较好，现状功能基本得到维持。

关于主体建筑上的真实性评估，以砖木结构为主的红色文物真实性较为一般。属于文保单位的建筑经过修缮后真实性较好；而一般宗祠、寺庙在修缮后主体结构有所改变，多加入钢筋混凝土作为支护结构，但整体空间布局大都维持原貌。

2、完整性评估

现存的红色文物其主体建筑或主体建筑群（寺庙）经过多次修缮整体完整性保存较好，个别点由于资金原因，因自然腐蚀、台风、年久失修等因素损坏的未得到较好修复。

现存遗迹位于村庄或镇区周边的都因城市建设而有较大改变，整体环境氛围的完整性较差；但位于村庄边缘或依靠山体等自然要素建设的，周边环境整体性保存较好。

3、革命精神的延续性

现存红色文物整体而言对于革命精神的延续性较好。其风貌较完整的保持当时的原貌，同时配合对应展示牌等的介绍，较好的展示革命精神。

但大多仅对主体建筑进行延续，展示形式单一，展示内容参与性、情景性弱，较难取得较好的学习教育效果。

3.2.4 红色文物资源展示利用现状评估

1、开放情况

大多数红色文物点是对外开放的，其中部分因私人产权、民居住宅等原因保持封闭状态。少数由于已经打造成旅游景点，如东关寨等，已通过门票收费等方式进行入场管理。总的来说，整个开放情况，达到85%以上。

2、展示利用方式

根据文物本体的分类不同而文物本体展示形式有所差别。针对建筑类红色文物点，主要依靠主体建筑作为展厅，展示利用多发生在主体建筑内。针对炮台、陵园等重要事件遗迹及纪念设施等，主要以自身结合周边环境作为展示主体。

3、展示活动

红色文化展示活动包括党政宣传参观、重大节日纪念、村内观光、景区配套等展示活动。其中重要人物、旧居类红色文物点主要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组织参观；寺庙、堂、亭、宗祠等重要机构旧址，多保持现状功能，祭拜、搭台唱戏、游神的场所；炮台、广播站等重要事件遗迹等主要与乡村旅游结合，作为配套景点；陵园、烈士墓、纪念碑等革命纪念设施主要为重大纪念日参观祭扫。

4、展示形式

红色文化展示形式主要为两种，一种是博物馆式静态展示，即以展板、简介、多媒体、历史实物展示进行博物馆展示。另外一种即针对炮台、广播站等，其自身就是展示主体，本体展示就是红色文物精神的展示。

5、宣传册及讲解配套

当前各文物点旅游展示配套呈现较大程度分异，分布在福州市区内的红色文物点如潮江路、谢家祠等，旅游配套设施齐全，有配套讲解员及对应的宣传册。而在福州下辖县市，配套情况普遍较差，缺乏基本的讲解服务。

3.2.5 与省内红色文物资源联动情况

福建省历来就是红色文化大省，其中闽西地处福建省西部，是著名的革命老区，原中央苏区的重要组成部分。福州虽为省会，也有诸多的红色文物资源，但是并未融入到闽西红色文化生态圈之中。

此外，在红色文化价值上，福州红色文物也有丰富的历史内涵，在革命抗战时期也发挥了极为重要的作用。但是由于红色文化不是福州的旅游发展重点，且缺乏区域上面的联动协调，红色旅游在福州一直不温不热。

3.3 福州红色文化生态价值评估

3.3.1 历史价值

（1）福州红色文物贯穿各革命时期

从时间上看，福州革命文物涵盖了近代以来的各个历史时期，特别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波澜壮阔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

（2）福州红色文物类别丰富形式多样

从类别上看，福州革命文物包含党的重要机构旧址、重要人物的旧居（故居）和活动地、重要事件和重大战役战斗旧址、革命烈士事迹发生地或墓地等，其中重要事件或重要机构旧址尤其数量巨大。诸多重要革命历史进程均能够从福州现存革命文物中得到印证，起到了历史文献无法说明的物质价值。

（3）福州红色文物是中国革命史的重要见证

福建是革命老根据地，是中央苏区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土地革命战争的开始地之一，中国

土地革命政策的创新地之一，中央红军长征出发地之一。福州既是福建的省会城市，也是红色文化的中心。因此，福州地区革命文物是认知、阐释中国革命史的重要核心地区。其中，黄花岗起义、五四青年运动、马江会议（北伐军入闽）、农民暴动土地革命、抗日先遣队作战以及抗



图 7 五四运动谢家祠（左）与福清抗日先遣队东漈寺（右）

战时期的国共合作事件主线，抗战文化与将帅名人文化也是福州革命文物价值的突出特质。

总结而言，福州是“福建省五四运动重要发起、活动地”、“北上抗日重要途径地”“福建土地革命重要发起地”等红色定位。

3.3.2 科学艺术价值

（1）福州红色文物具有极高建筑工艺价值。

福州地区大量革命文物建筑为地方传统建筑、古村落或古镇，不但单体与组群格局保存较好，周边历史风貌亦较完整，历史建筑鳞次栉比，天井院落层层相套，木构件雕饰精美，是乡土建筑的典范之作，代表了民间传统建筑的发展水平，具有较高的艺术价值。如新洋陈清畴故居，清代所建，坐东向西。悬山顶，抬梁穿斗混合木构架，面阔六扇五间两边披榭。门厅硬山顶，门框白花岗石砌。灯梁、托桁、垂莲柱、窗隔及石础等所雕镂各种花、鸟、鱼图案雕刻精致。



图 8 浦口陈盛馨故居

3.3.3社会价值

(1) 福州红色文物是民族精神的实物反映

福州地区革命斗争所展现出的为中华民族的独立和人民的解放事业而英勇献身的崇高精神，对当前调动广大人民的爱国主义热忱，弘扬民族文化，振奋民族精神，凝聚民族力量，推动社会进步和经济发展，加强精神文明建设作用巨大。

(2) 福州红色文物是中华文化的宝贵资源

红色文物是中华文化的宝贵资源。作为中华民族精神和中国革命精神有力佐证的红色文物，秉承坚定的政治立场，富含鲜明的感情色彩，展现浓郁的时代气息，蕴含丰富的战斗信息，具有鲜明的思想性、时代性和群众性，是中华民族最宝贵的精神财富。



图 9 胡也频（左）、林白水（中）、林祥谦（右）

(3) 福州红色人物精神激励我们不断前进

在福州红色文化历史中，涌现出无数革命英雄，这些英雄的伟大精神仍是激励我们前行的动力源泉。

林白水：是一个为革命、为民众、为进步、为光明仆然倒地的革命先行者，中国报人的光辉楷模。作为革命家，他一生追求光明、追求进步。他从最初的自由派知识分子，继而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思想和世界先进潮流(主要是五四运动及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影响下，在社会的变迁，革命形势发展，以及艰难的学习实践与探索之后，最终变成一个反帝反封建的杰出斗士。

林祥谦：是“二七”大罢工领导人之一，中国工人阶级的杰出代表和中国工人运动的先驱者。1923年2月7日，林祥谦，为了工人阶级和人民大众的解放事业，英勇地献出了宝贵的生命。林祥谦的英雄本色，突出体现了追求光明、不断进步的精神，敢于斗争、不怕牺牲的精神，敢

于奉献、团结向上的精神，勇当先进、忠诚自觉的精神。

杨而菖：是连江、罗源工农武装和革命根据地主要创始人之一。杨于民国 18 年(1929 年)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民国 19 年 11 月成立中共连江县委，杨任书记，先后多次前往罗源县北山、飞竹、甘厝等地开展革命活动，成立罗源县第一个中共组织——中共应德乡支部，与黄孝敏等发动了罗源第一次工农武装斗争——飞竹。民国 23 年 1 月 1 日杨率 13 总队及连罗两县地方武装数百人一举解放连江马鼻镇，在战斗中不幸牺牲，时年仅 21 岁。

3.3.4教育价值

(1) 福州红色文化是独特的精神文化产品

坚持红色文化的教育对当今的人们继承革命优良传统、不畏艰险的革命意志有一定的鞭策作用，它促使我们不沉迷于精神与物质享受，并能有效地提升人民的政治素养和社会主义价值观。



图 10 连江革命烈士陵园祭扫活动（左）和安民巷新四军福州办事处（右）

(2) 福州红色文化是最好的爱国主义教育的素材

在当今相对和平的环境下更加需要大力宣扬红色文化，使其成为社会价值取向的主流。红色文化在本质上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具有一致性的，红色文化的宣传，有助于确保社会主流价值观的正确树立。感受先人的革命献身、爱国事迹，更能让人们忆苦思甜，树立正确的价值观。

(3) 福州红色文物是对历史人物事件最好的见证

现今社会中，历史虚无主义开始萌芽，质疑或者丑化近代英雄人物的观点尘嚣甚上。而红色文物正是对于近现代历史的有力佐证，是对历史虚无主义的强力反击。唯有对过去历史的正确

诠释，方能打消当今人们的困惑，更能正视革命战士的英勇历史。

3.3.5 经济价值

（1）开发红色资源有利带动老区发展

红色文物遍布福州各个地区，在产生和传播的过程中也不断吸取了地区的文化特质，使各地的红色文化景观具有了一定的差异性和观赏价值。然而，一些革命老区尽管红色资源丰富，但经济发展往往滞后。因此可通过开发红色文化旅游资源，借此促进老区乡村振兴。

（2）开发红色资源有利整合区域产业

福州市域内红色资源点相对分散，若能够依托市域旅游总体规划、市域文化产业规划等，充分整合各红色文物点。可在改造提升各文化资源点的基础上，同时带动区域经济的整体发展。

（3）开发红色资源有利催生非物质产业发展

在整个历史进程中，各地均涌现出一大批视死如归，报效祖国的英雄人物。而这些人物的生



图 11 红色文创产品

平事迹也是当今文艺创作的绝佳蓝本，以历史事件为依托，创作出的文艺作品促进了红色文化的广泛传播，带来了巨大的经济效益。同时，这些非物质红色文化所依托的红色书店、红色展



图 5 文物闲置、破坏严重

览等，也让人民更好的接受红色教育，感受红色教育熏陶。

3.4 福州红色文化遗产主要问题

3.4.1 文保意识尚待提高，文物保存状况堪忧

力度不高，价值认知不够。基层红色文物保护工作开展过程中，部分地方政府对于文物保护认知水平和重视程度不足，过分追求经济增长，认为文物保护工作不仅浪费大量的时间和金钱，还会阻碍地方经济增长。文物保护工作需要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支持，在短期内难以获得可观的效益和价值。实际文物保护工作力度不够，导致众多文物面临管理不当、修缮经费不足等问题，使得诸多文物的保存状况堪忧，有些民居建筑类文物因日常闲置，导致几近荒废。

3.4.2 展示利用模式单一，旅游品质待提升

从目前状况看来，一些红色旅游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设施陈旧，设备老化，布展陈列内容粗糙，表现手法单一雷同、特色不够突出，缺乏对历史事件背景、革命人物内涵的深度挖掘与生动展示，不适应不断发展的爱国主义教育需要。有的革命遗址场所面积较大，如林祥谦陵园场所面积大，但除了重大纪念日或重大活动，平时多处于闲置状态。

此外红色旅游整体呈现“重硬轻软”，整体重视红色文物点的硬件建设，缺乏对历史的梳理，



图 63 以展板为主要展示手段

更加缺乏相关红色文化内容的展示。因而导致与红色文化旅游相关的文学作品精品数量不多。

同时也缺乏影视剧、戏剧、动漫游戏等新型文化模式的结合，导致整体品质一般。难以起到宣传红色文化历史的作用。

不仅在福州，福建省内红色旅游品质待提升。全省红色旅游景区景点数量较多，但多数红色景区景点多为简单的传统资料展示，主题不鲜明，同质化严重，整体品质有待提升。有部分条件较好的红色景区景点出现城市化、商业化的倾向，逐渐背离红色旅游的核心宗旨和发展初衷。

3.4.3 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滞后、旅游配套供应不足

交通不便、基础设施配套不足是“红色旅游”发展最突出的制约因素，如永泰洑口乡紫山村距离永泰城关还有两个多小时的路程，长乐南阳也离长乐城关较远。此外有些红色文物点年久失修，供水、供电等设施不完善，缺乏完善的消防网络和有效的火灾预警和救助体制。

有些红色文物点虽已开发为红色旅游景区，但缺乏专业工作人员和配套服务，既不能满足现有旅游文化需求，又不能满足不同层次消费者的餐饮、住宿、购物和娱乐需求，制约了红色旅



图 14 连江护国寺因撤村并点，配套供给不足

游进一步发展。

3.4.4 地域发展不均衡、区域资源待整合

福州市红色旅游发展主要集中在以福清、永泰、长乐为重点的闽西、闽北地区，景区景点交通可达性、产业要素分布、旅游景点密度等均相对较为适宜；以宁德、福州、泉州、莆田、厦

门为主的闽东、闽南地区红色旅游景点开发程度低，数量少，形式更为单一。

福州市内有丰富的红色文物资源，同时，福州市内还有丰富的山水、古村落等资源，但是现状各类历史文化资源都是分而治之，相互之间并没有建设有效的联系。哪怕是单个类型的历史文化资源，其联系也亟待加强。

此外，福建省内闽西地区拥有悠长的红色文化历史及深厚的历史文化内涵。因此在福州内外联动上也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3.4.5 产权归属五花八门、管理部门互相交叉

红色文物的产权归属五花八门，烈士陵园归民政局管理，一些纪念馆归文新局管理，一些旧址建筑物有的由所在的企事业单位管理，有的由村集体使用管理甚至是村民个人所有。产权归属的多样化，导致无法对红色文物进行充分保护。与此同时，一些部门之间、地区之间红色资源开发处于无序状态。有些开发性红色旅游项目为了得到更多资金和政策支持，过度扩建、包装甚至是重建原有遗址，对遗址原貌造成不同程度的破坏，令人惋惜。有些地区发展红色旅游与红色资源保护存在“两张皮”现象，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结合得不够好，各地红色旅游项目雷同较



图 5 马尾陈可珠故居因个人产权，且所有者过多导致展示无法进行
多，重复建设严重，发展后劲不足。

3. 4. 6红色宣传不足、旅游发展动力不足

宣传方面氛围不足，当前福建省内提到红色文化，大家想到的都是古田、长汀等革命老区，对福州红色价值缺乏认知，然而在福州，红色文化一直都不是其城市名片之一。

一些地方政府响应国家号召，对红色文物进行修缮展示等，但是由于缺乏整体区域的统筹，导致短期内的修缮成果得不到效益，往往是“拨款花完，工作停止”，红色文化旅游产业未能形成一个良性互动的产业。

因此在上上下下，尽快口号一直提，但是落到基层，红色文化及红色文物工作很难系统化的开展起来，整体红色文化宣传氛围宣传不足。

4 福州红色文化生态保护开发策略

4.1 保护目标

强化红色文化宣传发动,用全新语言讲好红色故事,促进红色文化广泛传播,传承好和弘扬好红色基因。全力整合区域内红色旅游资源,将福州市红色文物结合周边历史文化、生态景观打造为红色山海游憩区。

4.2 保护策略

4.2.1 红色文化生态核心的保护

红色精神是红色文化生态的核心内容,表现为一九一九年的"爱国、进步、民主、科学"的"五四精神",其核心是爱国主义。除此之外还有"军民团结、艰苦奋斗"的井冈山精神,"不怕艰难险恶"的长征精神,"改变作风、提高素质"的延安精神,"艰苦奋斗、勇于开拓"的北大荒精神,"谦虚谨慎、戒骄戒躁、艰苦奋斗"的西柏坡精神。这些在福州红色文化发展中都能找到对应的体现。

但是红色精神的传承不仅仅是要求我们理解红色精神,更是通过宣传、教育让人们将这种精神运用于普世生活,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与价值观。因此,如何宣传、弘扬革命精神是本次红色文化生态保护开发的重点。

4.2.2 红色文化生态多样性的保护

如前文所述,红色文化可以划分为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红色文化、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探索时期的红色文化、社会主义改革开放时期的红色文化以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的红色文化。从空间地域来看,在大革命时期有大城市的工人罢工文化和军人起义文化;在土地革命时期有大量的农村根据地文化、苏区文化,红军战略转移的长征文化,城市地下党活动文化;在抗日战争时期有延安文化,东北抗日义勇军文化,敌后抗日反伪斗争文化;在解放战争时期有西柏坡文化,农村土改文化,城市反独裁文化等等。

因此应该注重对于红色文化生态多元性的保护,不应过分侧重于某项文化,应讲求全面的文化保护。同时针对多样性的保护,在红色文化生态旅游组织上,特别是线路、景点的串联设计,应注重文化多元性的展示原则,让人们可以在单一的旅游路途中体会到多元的红色文化要素,从而更加全面、客观的认识不同类型的红色文化。

4.2.3 红色文化生态载体的保护

红色文化生态的载体是红色文物,因此,针对红色文物展开一系列是保护即是对红色文化生态的保护。从文物学的角度谈对文物的保护,主要分为三个层次,分别是文物本体、环境以及背后文化精神的保护。因此,应针对上述三个层面,展开多途径的保护是针对载体保护的要点与重点。

4.3 保护措施

4.3.1 红色文化资源的挖掘与保护

进一步甄别和评估全市红色文物资源,挖掘与红色革命、人物、事迹有关的红色文物史迹,完善红色资源分级登记备案制度,形成分类目录和数据库,向社会公布相关信息,为做好红色文化传承保护和资源开发奠定基础。

加强对红色文献以及回忆录、口述史、传记故事等收集整理,建立"红色文化记忆"专题资料库,注重原真性保护、对损毁的重要原始文献、参照古籍保护标准进行修复、保管和数字化。加强红色档案的开发与挖掘,出版一批红色档案资料。

4.3.2 加强红色文物保护宣传工作

文物保护工作关系到历史文化传承与发展,理应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支持。因此,通过加强基层文物保护的宣传教育力度,才可将文物保护的社会价值和历史价值传递给政府领导和普通群众。同时,通过积极发挥各种媒介的宣传教育功能,才能引导人们提升文物保护的意识,普及文物保护基础知识,从而激发文物保护热情,以极大提升当地文物保护工作的力度和成效。

红色文物背后往往有隐藏一段深刻的革命历史故事，因而在宣传文物保护工作的同时结合对革命故事的述说，将大大提升红色文物保护工作的成效。此外，应突出红色革命精神的价值，红色文物的宣传核心应集中于革命精神的传承与弘扬，通过宣扬革命精神可以让人更好理解红色文物的时代价值。

4.3.3加大对红色文物保护的资金投入

红色文物保护工作是一项长期、复杂、艰巨的工作，需要投入大量的财力予以保障。而目前红色文物的保护之所以进展缓慢，很大程度上是因为资金投入不足。同时，文物自身的造血能力不足。原先用于红色文物保护开发的资金无法通过旅游发展等实现价值收益，从而限制了文物保护工作的顺利开展。

4.3.4加强对基层文物保护人才的队伍建设

红色文物保护工作是一项技术性和专业性极强的工作。文物保护队伍的整体素质就会直接影响到文物保护工作的质量和成效。许多基层文物工作者因为缺乏相应的文物保护知识，无法对抢救文物进行科学、合理的维修和保护，从而造成文物的二次破坏。因此，应加强文物保护工作团队的队伍建设，特别是针对保护工作者的专业素质和职业技能的培训。

4.3.5全方面保护红色文物本体

（1）严守红色文物的安全底线

严格执行文物安全管理法律法规。加强红色文物消防、安防、防雷设施建设。做好红色文物防灾减灾工作，提升红色文物突发性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加大红色文物违法案件打击惩处力度。

（2）提升不可移动革命文物保存状况

开展重点红色文物保护状况监测工作，加强红色文物日常管护和保养维护，注重文物周边环境风貌的整体保护。组织实施一批影响重大、体现福州红色文物特征的文物本体保护项目。各县市级政府应落实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革命文物保护措施，不得擅自迁移、拆除。

（3）加大红色文物保护利用规划编制力度

编制红色文物中重要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利用规划，明确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的管理要求和利用方向。统筹协调革命文物保护利用规划与其他规划之间的关系，实现多规融合。

（4）加强红色文物日常管理

加强红色文物中的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四有”（有保护范围、有保护标志、有记录档案、有保管机构）工作，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革命文物，要明确保护要求，落实管护责任，及时把价值突出的红色文物登记、认定为不可移动文物或核定公布为相应级别文物保护单位。做好馆藏红色文物的认定、定级、建档建账工作，加强红色文献档案史料、口述资料的调查征集工作，实施以红色文物保护利用为主题的重大研究课题。

（5）加大馆藏革命文物保护力度

加强馆藏红色文物日常管理和保养，实施馆藏红色文物预防性保护和修复计划，及时修复珍贵红色文物，着力改善馆藏红色文物保存环境。

4.3.6由轻利用重保护向利用保护并重转化

在以往的保护工作实践中，许多文物工作者的认识误区局限于对文物的保护工作核心就在于保护，而利用则是不重要的。实际上并不是这样，保护是为了进一步利用。文物得意全面保护是用好文物的基础，我们现在应加强对文物利用的关注，让其给社会提供价值。然而也需考虑一个度，即不能过度的进行利用，否则将达到相反的效果。总而言之，利用与保护是互为目的、互为手段的。

4.4 开发策略

4.4.1区域联动发展

依托福建省内原中央苏区的历史文化资源，打造红色旅游资源区域联动发展。借力闽西原中央苏区的红色品牌优势，加强福州红色文化的宣传，打响福州红色旅游品牌。在红色旅游资源共享上，加强与闽西原中央苏区红色文化资源的合作，拓展旅游线路及共享游客资源，整体增

强福建红色旅游资源优势。学习闽西地区先进的红色旅游发展经验，在福州市内试点发展红色旅游示范区。

4.4.2 “红+绿+蓝+古”的空间叠加战略

依托福州市优良的“绿色”、“蓝色”生态资源，积极与周边的“绿”、“蓝”旅游资源结合，促进红色旅游与客俗文化、乡村旅游、生态体验、研学教育、休闲度假的互相融合，重点发展红色旅游、爱国教育、文化体验、乡村旅游等旅游产品，形成“生态搭台、红色唱戏”的发展模式，将红色旅游景区融入到福州“绿”、“蓝”“古”旅游的经典游线中去，通过依附开发成熟的“绿”、“蓝”旅游景区，使红色旅游与蓝色旅游、绿色旅游良性互动发展，实现福建红色旅游的跨越式发展。

4.4.3 “文化+旅游”的产业融合战略

充分发挥旅游业的拉动力、融合能力，及催化、集成作用，以红色精神传承和红色文化体验为核心，通过红色文化的深度挖掘和活力呈现，将红色旅游与生态、自然、民俗、城镇、景观等有机融合，创新业态，活化体验，形成红色文化与旅游产业及周边产业的化学反应，创造旅游产业价值，提升红色文化内涵；将红色旅游的社会性、公益性、文化性与旅游的休闲化、体验化动态融合。凸显红色精神，强化旅游功能，实现产业效益，全面催化红色文化产业发展的乘数效应。

4.4.4 “红色+智慧”的体验创新战略

通过红色文化内容的深度挖掘、展示形式的创新、历史文化的活态化、文化体验的休闲化等多种方式，推动现代体验科技在红色文化建设中的创新运用。利用全息投影、AR、VR、裸眼3D、动漫等现代化信息技术和展示手段，结合场景体验、情景模拟、影视展演等推动红色文化活态化、场景化。运用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新应用，通过微展览、微课堂、微访谈、微视频等传播方式，增强展陈互动性和参与度、影响力。依托现代科技手段、互联网数字化手段，“红色+智慧”创新红色文化传承模式，活化红色文化，深化红色体验，强化红色旅游的教育功能，

实现红色文化的永续传承。

4.5 展示策略

4.5.1 红色遗产保卫战：策主题、扩空间、赋功能

（1）战术1：分类型、扩空间

革命文物本体的保护与周边环境的整理和再利用。通过整体规划将革命文物空间与城市空间、山体、水系联系在一起，从而把革命文化与城市和环境交织融合，将革命圣地历史在空间上放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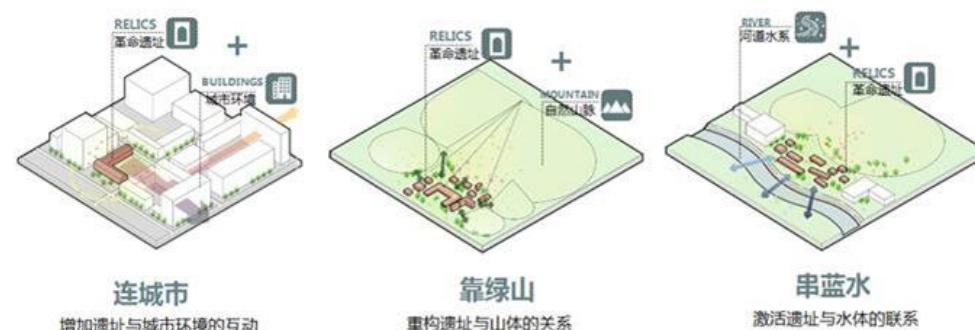
（2）战术2：策主题、组团开发、串联发展

按照项目的保护级别筛选，以及所处地方的自然条件、其他条件等；按照重要事件进行筛选：发生过重大的历史事件的相邻近空间作为组团。每个主题组团都设置一个集中讲解点，讲解这个组团中曾经发生的重大事件，“先了解，后参观”，增强代入感，加深印象。

（3）战术3：赋功能、完善周边配套功能

在革命文物点周边增加服务中心、宾馆、特色餐饮等服务设施。完善革命文物点可达性等基础设施。

扩展以红色文物为载体，加大红色资源与教育、体育、会议等的融合深度和广度，提高利用率。提升扩展革命遗址的受众群体年龄：在景点用多媒体触摸互动等形式让游客参与其中，将传统思想教育与现代展示陈列方式相结合，引导大众兴趣。



4.5.2 历史名镇复兴战：理格局、推产品、活动策划

（1）战术 1：坐拥名镇山水格局，发挥整体作战能力

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一般坐拥自然资源、山水优势，具有一定的旅游发展基础。同时，名镇名村中历史建筑多、活动空间多、山林空间丰富多元，可以发挥空间的整体联动能力，带动空间联动发展。

（2）战术 2：创新推广文化产品，提升产品综合价值

历史文化名镇名村拥有深厚的历史文化渊源，具有多元的历史文化价值。因此可将红色文化结合在地的名镇名村文化结合起来共同打造多元文化，并以文创产品为载体将该多元文化推广起来。

（3）战术 3：策划多元活动，搞活产业经济

旅游的本质在于活动，只有多元活动在可以将沉睡的景点唤醒过来，恢复其本应具有的活力。应结合名镇名村内元宵、春节、半旦等活动进行策划，同时结合红色革命的军旅体验、军队知识问答等活动，以活动盘活村内旅游经济，以搞活产业经济。

4.5.3 生态环境保卫战：望山、理水、亲绿道

（1）战术 1：坐山屯寨，拥山据点

以发展富有革命老区特色的休闲旅游和乡村旅游。把红色资源和绿色资源进行整合，打造集山水、田园、红色人文景点为一体的旅游景观带。

（2）战术 2：逐水布点，依水联动

依靠丰富的水系资源，对革命文化点进行水系的串联，可形成水系革命文化游览路线。如水系串联的嵩口红色小镇，依托嵩口镇历史文化、红色遗址、乡镇景观，打造特色红色旅游培训、学习、教育街区，构筑红色体验；如永泰青云山景区，在其中青龙瀑布景区内，靠近天池的地方有一个石洞，因是 1936 年闽中党组织的秘密据点之一，故被称为红军洞。而当前，该红军洞依托青云山的客流资源，积极拓展红军发展内容，已经形成了三层展示厅。

（3）战术 3：山水组合，绿道大通

注重革命文化资源与山水旅游资源的组合利用，形成具有生态环境特色的、系统性关联的红

色文化“组合拳”。

如永泰县依托永泰县众多的群山、水系环境旅游资源，组合形成永泰县“绿道+革命文化”的相关资源整合利用模式。

4.6 展示内容

4.6.1 重要机构旧址

重要机构旧址多以古民居为主，因此在展示内容上首先要切合革命精神延续性的主题。主题不应追求大而全，应力求能全面反映相对应革命文物点的历史信息。

当周边存在多个革命历史文化点时，应在宏观层面综合考虑红色文化故事线的布置，保证参观者游览时具有连续性。

4.6.2 重要人物故居、旧居、活动地

重要人物故居、旧居、活动地多以寺庙、堂、亭、宗祠为主，因此现状功能（祭祀等）可能存在与红色文化展示相抵触的现状。原则上展示内容不应阻碍现有功能的延续。

该部分展示内容不应局限于展板等固化展示，可通过真实场景还原等方式，让参观者体会当时革命场景。

4.6.3 重要事件遗址遗迹

重要事件遗址遗迹包括炮台、广播站，因文物本体本身就是革命历史的真实见证，因此保障文物本体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延续性就是对文物内容最好的展示。在此基础上，在外围空间布置展板介绍革命故事，通过声光电等技术真实还原重要事件场景。

4.6.4 具有重要影响的烈士事迹发生地或者烈士纪念设施

具有重要影响的烈士事迹发生地或者烈士纪念设施主要包括陵园、烈士墓、纪念碑等，本身这些文物本体就是以纪念设施为主体，因此它们本身就是革命纪念活动的场所。同时可结合这

些室外场所设置革命博物馆，以博物馆的形式进行红色文化内容展示。

5 福州红色文化旅游发展布局

5.1 红色旅游空间布局

5.1.1 红色旅游结构

基于各红色文物点分布情况及价值研究,结合福州市域及周边红色旅游发展战略,规划福州市域红色旅游布局结构为“一心、两轴、三片”。

“一心”:以福州市区、闽侯县为发展服务核心。

“两轴”:罗源、连江、长乐、福清组成的山海游憩带;福州、永泰构成的综合生态体验轴。

“三片”:连罗片区、福清长乐片区和永泰片生态休闲区(永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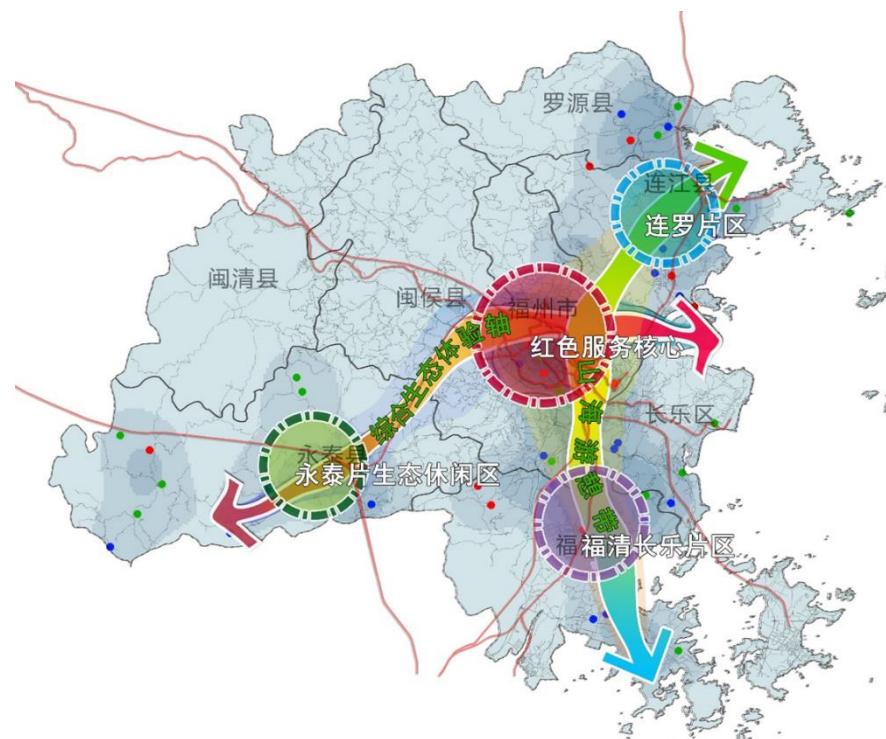


图 7 福州市域红色旅游空间结构

5.1.2 红色文化展示分类模式

根据红色文物价值及展示情况及展示潜力的情况,依据可开展红色文化宣传的情况,将红色文物点分为三类,分别为省级、县级、及乡镇级。

(1) 省级革命历史博物馆

具有省级宣传能力,一般在福州市区内,具有区域辐射影响能力的,可作为省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在本次建议省级革命历史博物馆名录中,以文林山革命陵园为典型代表。文林山革命陵园先后被命名为省、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全国和省级重点烈士纪念建筑物保护单位。同时该陵园,正与福道积极对接。将作为市民休闲公园。

(2) 县一级博物馆

具有县市级辐射带动能力,根治于地方红色文化宣传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一般依托革命烈士陵园,开设县级红色文化博物馆,如连江、福清革命烈士陵园,博物馆展示内容主要侧重各县市各自的红色文化历史故事、名人代表等。

(3) 乡镇一级党员活动

具有基层辐射带动能力,一般依托乡村公共活动中心,开展红色文化宣传活动。

5.2 红色旅游精品项目

5.2.1 福州市爱国主义教育集聚区

整合福建省革命历史纪念馆、南阳中共福建省委旧址、福建省委联络总站旧址、邓子恢旧居等重大红色事件重点进行多层面、多方式展示,形成以爱国主义为核心主题的红色旅游创新发展区。

1. 提升改造福建省革命历史纪念馆,设置APP自助讲解系统、自助语音导游、即时导览系统等随身旅游服务。作为福建红色旅游的中心,打造文化、思想引导教育中心,辐射带动其他红色景区开发。

2. 在重大事件发生地及重要革命机构旧址中,通过声、光、电等方式将历史事件真实还原,更好地向公众展示历史事件全过程。同时,结合相关爱国主义宣传的方式,提升宣传效果。



图 8 加入 VR 等高科技展示技术

5.2.2 与历史文化街区相结合

以福州三坊七巷、马尾船政等为主导的历史地段,已经逐渐形成福州城市发展的新名片。在本轮红色文物规划中,诸多的文物点都坐落在福州这些历史地段内部及周边地区。因此,结合历史地段的旅游展示规划,将红色文物点融入融合进去,



图 9 整合三坊七巷街区 (左) 和马尾船政街区 (右)

1、船政旧址导入裸眼 3D、VR 游览、APP 导游、即时讲解等技术,提升展示形式和旅游品质。以马江海战为背景,择处开辟马江海战海军国防教育场景体验系列产品,构筑丰富的互动式体验景点。以修缮整治后的潮江楼作为革命文化的展示节点,配合整治后的官街旅游片区,打造红色文化展示核心。

2、依托三坊七巷历史街区、整合林则徐纪念馆、林觉民·冰心故居—新四军驻福州办事处旧址,邓拓故居、市委旧址纪念馆等,打造以爱国主义、民族主义教育为核心的红色主题街区。

5.2.3 文林山烈士陵园

文林山烈士陵园地处市区西面的将军山脉,占地面积 107 亩。主体建筑群由烈士纪念碑、烈士墓、军人墓、长安堂(烈士馆)等组成,气势雄伟、居高临下,依山而建,绿树环抱,鸟语花香、庄严肃穆、内涵深刻,可鸟瞰全市。陵园大门口两侧的门挡以榕城福州的特点“三山”形状建造,镶嵌着“丰功史垂史,浩气贯神州”10 个金色大字。从大门沿 321 级台阶而上,在文林山最高处矗立着革命烈士纪念碑,碑高 27.8 米。

现陵园正积极对接军博园项目,力图将陵园打造成军事博览与革命祭祀一体的军事公园,在



图 10 文林山陵园革命公园规划

现有园区功能的基础上，发展军事展示设施。

福道，即福州城市森林步道，东北接左海公园，西南连闽江廊线，中间沿着金牛山山脊线，贯穿左海公园、梅峰山地公园、金牛山体育公园、国光公园、金牛山公园。因该陵园紧邻福道，现正积极对接福道，希望将革命烈士陵园同时打造成市民休闲娱乐公园。

5.2.4 江田镇南阳村革命旧址

江田镇南阳村，山清水秀，风光旖旎。无论是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还是抗日战争及解放战争时期，这里都在福建革命史中写下浓重的一笔。

南阳村位于长乐、福清、闽侯交界处，自江田至南阳村，高山夹峙，一径深入，途中有三道隘口，地形险要。在南阳期间，省委机关发动沿海各县开展抗日武装斗争、部署抗日游击战争、举办党员干部训练班等。村中陈亨源故居是当年省委机关开会办公的地方，旧学堂曾举办干训班，距村子约五里的九坑山（笔架山）洞是当年省委机关安放电台和召开秘密会议的地点。

因此，南阳村整体为革命老区遗址，应充分整合现有的革命遗址设施，同时应与村内外各类资源联动发展。一个是革命文化的展示宣传，可依托现有革命文化遗产旧址展开。二是依托村内外优美的自然生态环境，开展乡村旅游等。通过自然旅游与人文旅游的结合，提升南阳村的整体旅游品质。

5.2.5 透堡历史文化名镇

透堡镇具有光荣的革命传统，辛亥革命时期，中国同盟会福建分会分支连江光复会在透堡镇棋盘堂成立，在广州起义中涌现出透堡籍黄忠炳、王灿登等连江十英烈；土地革命时期，邓子恢、叶飞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亲临透堡指导革命，第一任中共连江县委书记杨而菖在透堡组织开展轰轰烈烈的秋收减租斗争，举行透堡农民暴动，打响了闽东土地革命第一枪，发展壮大革命武装，领导贫苦农民打土豪、分田地，建立闽东地区第一个苏维埃政府。

同时透堡也是福建省级历史文化名镇，有着3000多年悠久历史、风景秀丽的古镇，它拥有很多历史的遗迹，现在还留有一个明古城墙，同时也是古时候的福温古驿道必经之路，占据重要的军事位置。

因此在打造透堡历史文化名镇时，可着重考虑串联透堡镇内的红色文物点，通过“叙述红色故事、重温革命历程”等红色主题，打造红色旅游集镇。将红色文化作为历史文化名镇的一大名片，也是未来透堡乡村振兴的重点。

5.2.6 永泰红色文化集中展示区

一直以来，永泰以“生态环境优、自然环境美”引以为傲，并将其打造成其旅游文化品牌。此外，永泰地方文化特色明显，有状元文化、庄寨文化、温泉文化、武术文化、民俗文化等。通过大力保护开发传统文化，如今已打响嵩口历史文化名镇、庄寨文化旅游等品牌。

同时，永泰山多林密，有城关、嵩口、梧桐、葛岭、大洋、白云、同安等山间小盆地。目前，永泰县拥有28个革命老区基点村，辖区内保存着20多处红色史迹地和红色纪念设施，皆分布在各个旅游组团之中。

永泰县革命老区这片“红土地”，拥有丰富的绿色资源。因此在红色旅游策划中，应借助永泰全域旅游的区位优势，以发展富有革命老区特色的休闲旅游和乡村旅游。把红色资源和绿色资源进行整合，打造集山水、田园、红色人文景点为一体的旅游景观带。

如嵩口红色小镇，依托嵩口镇历史文化、红色遗址、乡镇景观，打造特色红色旅游培训、学习、教育街区，构筑红色体验。在游客体现乡村风光的同时，能够感觉到永泰沉重的革命历史，感受不一样的乡村旅游。

再如永泰青云山景区，在其中青龙瀑布景区内，靠近天池的地方有一个石洞，因是1936年闽中党组织的秘密据点之一，故被称为红军洞。而当前，该红军洞依托青云山的客流资源，积极拓展红军发展内容，已经形成了三层展示厅。

因此在下一步旅游发展中，红色文化可作为永泰旅游的重要一部分。通过重新打包红色文化资源，使永泰旅游产品更加多元化，体现“红+绿”的特色。

5.2.7 福清一都红色旅游特色小镇

福清一都雅称“龙屿”，地处福清市西北部山区，东接镜洋镇，北界永泰、闽侯县，西南与莆田县相邻，东南与东张镇接壤。一都历史悠久，早在唐初就有闽越先民在这里繁衍生息，是

一个拥有 1300 多年历史的文化名镇。

福清一都是重要的红色文化古镇，拥有丰富的红色文化内涵。因此在其乡村振兴规划中，将红色旅游作为其发展的一大名片，致力打造成“闽中红色文化旗帜、福清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在旅游发展策略中，主要有以下五点：

（1）实施跨区域联动，加强区域红色旅游合作：全力捆绑周边旅游目的地，形成大旅游目的地构架，并根据不同的客源市场安排多条游程线路，达到红色与绿色的整合。两个层次：与一都镇其他主题游的联动；与周边其他红色主题景点的联动。

(2) 保留农耕文化，保护红色文化的生存基础：开发过程中，不仅要保护修缮革命旧址本身，还必须保护革命旧址的环境。实施田园环境与农耕文化保护，保护革命旧址的原生态环境。

(3) 从“文物旅游”到“文化旅游”，以“情境模式”打造“体验产品”：转变为以红色年代的生活体验为核心的“文化旅游”，形成以情境化为基础的参与式、体验式旅游模式。

（4）引入行政学院或党校分院，打造公务员培训基地：充分利用自身不可替代的革命历史资源，以党和红军的优良传统为教育内容，以国家管理体制变迁与沿革为主干课程，以体验式、研讨式为教学形式，以短期培训和专题研究为主要班次，建设成为面向全国的革命传统教育基地和激发党员干部燃烧革命激情的“加油站”。

(5) “红”“绿”“古”三者结合，建设内涵丰富的红色景区

依托红色、民俗、生态三大文化特色进行主题式、系列化的开发，以红色文化带绿色生态，以红色历史带特色民俗，以红色精神带环境营造。

5.2.8 罗源+畲族

罗源，古称罗江，别号罗川，位于福建东部沿海。户籍总人口 26.87 万，其中畲族人口 2.1 万，占总人口的 8.1%，是我省畲族主要聚居地和老区县之一。因此在罗源，有着丰富的畲族文化，“罗源畲族凤凰装”被定为全国畲族女性代表服饰；此外，罗源畲歌是全国畲调的代表曲调，罗源畲族服饰、畲医畲药畲家拳等被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霍口乡福湖村被列入“首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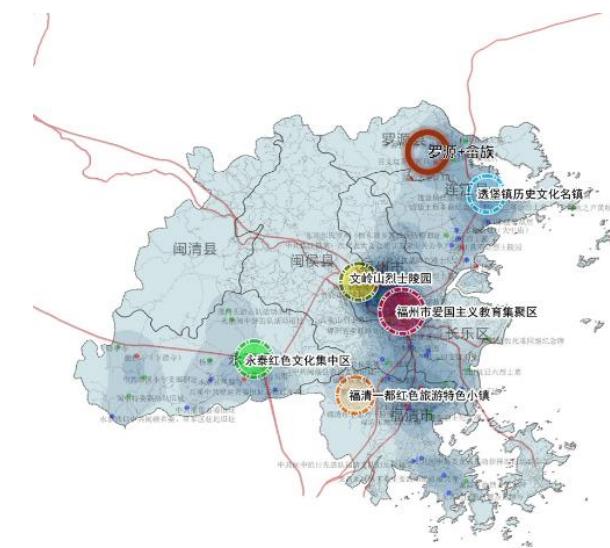


图 11 红色旅游重点项目

国家级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可以说，罗源具有丰富的畲族文化旅游资源优势。

罗源是福州市老区重点县，红色文化底蕴深厚，它是陶铸、邓子恢、粟裕、叶飞、曾志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战斗过的地方，是中国共产党最早一批的马克思主义传播者林可彝的故乡。

因此在罗源正积极整合红色文化、畲族文化，创新研学实践新途径，积极探索“文旅+”的研学模式。将红色文化旅游融入到乡村振兴之中，致力打造“传承红色基因 体验农耕文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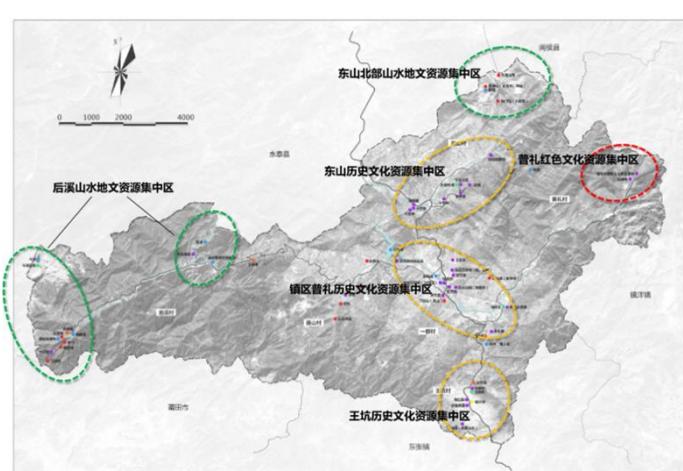


图 12 福清一都特色小镇规划

5.3 红色旅游线路组织



图 13 红色旅游线路组织

5.3.1 红色山海休闲游线

依托 G104、S201 两大沿海公路，串联闽东、闽南两大区域，构筑独特沿海红色休闲游，打造创意山海休闲体验之旅。

宁德（中共闽东临时特委旧址-中共工农红军闽东独立师旧址-蔡威故居）——福州（福建省革命历史纪念馆-三坊七巷爱国文化街区-马尾船政文化旧址-长乐南阳村中共福建省委旧址-连江中共连江县第一次代表大会会址-罗源县苏维埃政府旧址）——莆田（闽中支队司令部旧址）——泉州（中国闽台缘博物馆-华侨历史博物馆-晋江围头战地文化渔村-南安叶飞故里红色旅游区）——厦门（英雄三岛战地文化观光园-大集美学村-思明区红色文化旧址-鼓浪屿）——漳州（芝山红色景区-中共闽粤边区特委旧址-乌山旅游区-东山岛红色景区）。

5.3.2 红军北上抗日生态体验路线

以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在福建的行动轨迹为路线，结合沿线山区生态特色，打造追溯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的生态体验游线。

长汀——连城（培田）——宁化（曹坊）——永安（小陶）——大田——尤溪——延平——古田——闽清——闽侯（大湖战役遗迹）——福州（岭头）——连江（合山闽中游击队旧址）——罗源（百丈红军指挥部旧址）——蕉城（桃花溪）——福安（穆阳）——周宁——寿宁——政和（凤头、西表）——松溪——浦城（古楼、党溪）——武夷山。

其中闽清、闽侯、福州、连江、罗源为福州市内重要承接点，应加强红军北上抗日相关主题展示，积极与沿线红色文化资源点衔接。

5.3.3 依托主干交通旅游体验路线

依托宁德、福州等闽东城市，以 G15 高速作为快速对接，以 G104、G324 国道为核心，结合闽东山海特色，融入红色文化元素，构筑山海休闲廊道。

以闽江为脉络，串接 G316-G70-G1501-G3，整合沿线南平—闽清—闽侯—福州—马尾—长乐—平潭，打造闽江溯源特色线路。

6 红色文化保护管理

福州红色文化资源丰富，应加强红色文化遗址的保护管理，加大红色文化保护传承力度，充分利用红色资源、发扬红色传统、传承红色基因，发挥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作用，做好红色文化的认定、公布、管理、保护和修缮工作。

6.1 红色文化的认定

红色文化遗址，是指下列反映中国共产党领导各族人民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具有历史价值、教育意义、纪念意义的遗址、旧址和纪念设施等：

- (一) 重要机构、重要会议、重要事件、重大战役、重要战斗的遗址或者旧址；
- (二) 重要人物和具有重要影响的烈士的故居、旧居、活动地、墓地；
- (三) 烈士陵园和纪念堂馆、纪念碑亭、纪念雕塑、纪念塔祠等纪念设施；
- (四) 反映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其他遗址、旧址和纪念设施等。

各地宣传、文物部门应开展红色文化资源调查，对辖区内的红色文化资源进行详细排查，全面梳理见证近代以来革命、建设、改革时期的遗址遗迹、纪念设施及文物藏品，建立革命文物定期排查制度，加强对红色文化档案史料、口述资料的调查征集工作，及时对馆藏革命文物进行认定、定级、建账和建档。鼓励文物博物馆、高等学校、科研院所等机构联合开展红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与革命历史资料、实物的征集研究工作。建立完善红色文化资源数据库，实现网络资源共享。

福州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应会同同级退役军人事务行政主管部门、史志研究机构，制定全市红色文化遗址认定的标准和办法，报省人民政府批准。建议红色文化遗址由县（市、区）人民政府按照下列程序认定：组织文化、史志、民政等部门提出建议名单；组织文物保护、史志研究等方面专家进行论证，形成论证意见；对论证意见进行审核；报市（县）人民政府批准确定。最后由市（县）人民政府建立红色文化遗址名录，并向社会公布。

6.2 红色文化的公布

加强对红色文化遗址的保护，促进红色文化遗址的合理利用，开展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弘扬红色文化，传承红色基因，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对红色文化遗址实行分级保护，在全市保护名录范围内，确定省级、市级、县级红色文化遗址保护名录，分别由省、设区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核定公布，对于价值较高的要推荐申报省级或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6.3 红色文化的管理

(一) 加强组织领导和督促落实。各级党委、政府要把红色文化保护利用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加强对红色文化保护利用的规划编制、制度建设和工作指导，建立工作协调机制，明确负责红色文化工作的机构和力量。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密切配合、各负其责，形成工作合力。对各地、各部门落实文物保护责任制情况和红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工程实施情况建立监督评估机制和“双随机”抽查机制，实行红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情况通报制度。开展红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绩效评估和第三方评价。

(二) 完善政策措施，健全保障机制。注重发挥法治的引领和保障作用，严格执行《文物保护法》，鼓励出台相关红色文化遗址保护利用条例等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实施分级保护管理，制定完善相关支持政策，对涉及红色文化保护利用的项目立项、工程实施等工作予以优先保障，在项目招投标、财政评审等环节给予支持，探索出一条法治化保护管理红色文化资源的新路子。

(三) 加大财政投入，进一步完善红色文化遗址保护财政保障机制。加大红色文化资源整合、保护修缮以及陈列布展等方面的经费投入，完善以政府投入为引导、社会各界共同参与的多元化投入机制。加强红色文化资源保护、管理、利用和研究人才队伍建设。强化各级政府红色文化保护利用主体责任，明确红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的机构和力量。同时，应建立资金统筹协调机制，将市、县两级和国有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革命文物保护纳入基本公共文化服务范畴。加强革命文物相关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和监督审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健全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多元化投入体系，积极引导社会资金参与革命文物工作。

(四) 健全不可移动革命文物保护机制。积极推广三明、龙岩等革命老区革命旧址整体保护

利用经验，推进不可移动革命文物的整体规划、连片保护、统筹展示、示范引领。实施革命旧址维修保护行动计划，加强抗战主题纪念设施、遗址保护，做好红色标语普查和保护利用工作。加强不可移动革命文物的日常保养和巡查监测，对存在重大险情的保护单位及时开展抢救性保护，在项目审批上开辟“绿色通道”，在资金安排上予以保障。各级政府应及时把新发现的革命文物依法纳入保护范畴，优先把具有重要价值的革命旧址核定公布为相应级别的文物保护单位，并认真落实“四有”（有保护范围、有标志说明、有记录档案、有专门机构）要求。县级政府应落实所辖区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革命文物保护措施，不得擅自迁移、拆除。

（五）完善保护措施，提高管理能力。确定一批红色文化遗址密集区保护试点县，实施革命旧址维修保护行动计划和馆藏文物保护修复计划，针对不同保护级别红色文化遗存险情，坚持抢救性和预防性保护并重，按照轻重缓急原则，做好保护修缮项目储备和红色文化资源安全防范设施建设。重点做好党的地方组织创建及重要活动旧址、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秘密工作和武装斗争遗迹、抗日战争与解放战争时期重要机构旧址和重大事件遗迹等重要红色及抗战文化遗存保护修缮和日常保养及监测工作。

（六）健全红色文化安全防护制度，强化红色文化遗址安全防护。严格落实红色文化安全责任，明确属地政府的主体责任、有关部门（单位）的监管责任和管理使用单位的直接责任，加强对红色文化资源安全防护工作的督促落实，严厉打击涉及红色文化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运用现代技术，对不可移动革命文物和革命博物馆纪念馆开展远程安防监控监管。

（七）明确红色文化管理保护等法律责任。擅自新建、改建、扩建、迁移、拆除红色文化保护单位的，修缮、修复红色文化遗存过程中明显改变原状的，损坏红色文化遗存的，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划、涂抹红色文化遗存，或者损坏红色文化遗存未造成严重后果的，如不如期改正的，处五百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擅自在红色文化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或在红色文化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工程建设，破坏红色文化遗存历史风貌的，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八）实行保护责任人制度。保护责任人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国家所有的，其使用人或者管理人为保护责任人；集体所有的，该集体组织为保护责任人；个人所有的，其所有人和使用人为保护责任人；由组织或者个人认养的，认养人为保护责任人；权属不明确的，所在地乡（镇）

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为保护责任人。

保护责任人履行下列职责：落实保护规划中涉及该红色文化遗址的保护要求；按照日常保养、维护办法，做好红色文化遗址的日常保养、维护；配合有关部门进行日常监测、监督检查、维修保养、宣传教育等工作；采取防火、防盗、防坍塌等安全措施，发现重大安全隐患，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并采取相应抢救保护措施；发生危及红色文化遗址安全的突发事件，及时采取有效抢救保护措施；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保护责任。保护责任人承担日常养护费用确有困难的，可以由核定公布该红色文化遗址的人民政府给予补助。

6.4 红色文化的保护

（一）建立红色文化资源定期排查制度。掌握红色文化资源的保存状况、保护需求、项目组织、基础设施和管理使用情况，建立排查档案。对存在险情的革命文物，应视轻重缓急，制订保护修复计划。公布全省红色文化资源名录，建立福州红色文化资源数据库，推进红色文化资源信息开放共享；开展红色资源保护与利用专题调研，加强对红色文化资源的研究阐释。

（二）实行红色文化遗址分级保护。为突出保护重点、增强保护实效，根据红色文化遗址的历史价值、文化内涵、教育意义、纪念意义，在全省保护名录范围内，确定省级、市级、县级红色文化遗址保护名录，分别由相关政府部门核定公布。

（三）加大红色文化资源保护力度。加强红色文化资源调查力度，依法划定保护范围，作出标志说明，建立记录档案，明确机构或指定专人负责管理。列入各级保护名录的红色文化遗址，应划定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明确保护范围内禁止的行为，并规定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工程建设的，应当符合红色文化遗址保护规划的要求。

（四）坚持全面保护、整体保护，统筹推进抢救性与预防性保护、文物本体与周边环境保护，确保革命文物的历史真实性、风貌完整性和文化延续性。坚持健康利用、安全利用、可持续利用，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把红色资源利用好、红色传统弘扬好、红色基因传承好。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大力推进体制机制、方法手段改革创新，推动革命文物保护利用与中小学教育、干部教育相结合，与红色阵地建设、红色旅游发展相结合，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相结合，不断增强革命文化的生命力和影响力。

(五) 突出红色文化保护利用规划的引领作用。坚持规划先行，科学编制红色文化生态保护开发规划，加快推进红色文化资源普查工程和遗存遗迹保护修缮提升工程，实施红色标语、红色故事的抢救整理，为传承发展红色文化提供实物和史料支撑。规定市、县人民政府文物、退役军人事务行政主管部门会同同级城乡规划等有关主管部门，编制全市红色文化遗址保护总体规划，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

(六) 实施红色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工程。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现代新技术，建设一批实体体验馆和网上展示馆，转化好、保存好、利用好这些宝贵的文化资源，让参观者在沉浸式体验中接受革命传统和红色文化教育。同时还应加强濒危红色文化遗址的抢救性保护工程，积极开展红色文化遗址保存现状专题调研，安排一定的专项保护经费，集中抢救一批濒危红色文化遗址，确保红色文化遗址本体的安全。

6.5 红色文化的修缮

政府及相关部门应组织制定全省红色文化遗址日常保养、维护办法，指导红色文化遗址的日常保养、维护工作。加大红色文化遗址维修保护力度，加强红色文化遗址日常管护和保养维护，注重环境风貌保护，组织实施一批主题突出、特色鲜明的保护利用项目。

红色文化遗址的修缮维护应当遵循不改变原状、不破坏历史风貌、最小干预的要求，不得损毁、改变主体结构及其附属设施。红色文化遗址修缮设计方案应当以勘察鉴定为依据，并充分听取所有人和使用人的意见。承担修缮的单位，应当依法符合相应的资质要求。文化行政主管部门应对红色文化遗址的修缮过程进行指导和监督。重点对价值高、革命文化内涵丰富、保存状况较差的名人故（旧）居进行保护修缮，对展陈内容陈旧、展示手段落后的名人故（旧）居、将帅故里博物馆和纪念馆进行陈列提升。

红色文化遗址的修缮经费由保护责任人承担。保护责任人不具备修缮能力的，可以向县（市、区）人民政府申请修缮资助，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给予资助，或者通过产权置换、购买等方式予以保护。

7 近期主要展示利用计划

基于上述红色旅游精品项目，先行推动以下几个试点项目，激活片区红色旅游，带动区域旅游发展。

表 8-2：近期展示利用提升规划

地区	近期展示利用提升规划
五城区	爱国教育宣传基地： 以文林山革命烈士陵园为依托，开设革命历史博物馆。通过市级烈士陵园，配合大小党政宣传、学校教育及重要节日纪念活动，提升爱国主义宣传水平。
	名人故居保护利用项目： 以马尾区陈可珠烈士故居为主的名人故居等历史建筑保护修缮为依托，进行红色文化的展示。
福清市	福清一都红色旅游特色小镇项目： 先期试点项目，整合村落内部红色旅游资源，丰富和升级红色旅游产品，转型发展精品游憩、教育培训、会议会展、主题休闲、文化体验、康体运动等多元旅游产业，以红色旅游推动乡镇振兴，构筑旅游吸引力。
长乐市	江田镇南阳村革命遗址红色旅游古镇精品项目： 先期试点项目，整合村落内部红色旅游资源，丰富和升级红色旅游产品，转型发展精品游憩、教育培训、会议会展、主题休闲、文化体验、康体运动等多元旅游产业，以红色旅游推动乡镇振兴，构筑旅游吸引力。
连江县	爱国教育宣传基地： 以连江县革命烈士陵园为依托，开设革命历史博物馆。通过市级烈士陵园，配合大小党政宣传、学校教育及重要节日纪念活动，提升爱国主义宣传水平。
	透堡红色古镇旅游项目： 先期试点项目，整合村落内部红色旅游资源，丰富和升级红色旅游产品，转型发展精品游憩、教育培训、会议会展、主题休闲、文化体验、康体运动等多元旅游产业，以红色旅游推动乡镇振兴，构筑旅游吸引力。
闽侯县	名人故居保护利用项目： 以浦口陈盛馨故居为主的名人故居等历史建筑保护修缮为依托，进行红色文化的展示。
永泰县	抗日生态体验游项目： 结合林祥谦烈士陵园、林白水烈士陵园、大湖战役遗址、中共福建省委机关兔耳山遗址等打造红军北上抗日生态体验路线和闽东交通旅游体验路线。
闽清县	永泰红色生态休闲游项目： 发展富有革命老区特色的休闲旅游和乡村旅游。把红色资源和绿色资源进行整合，打造集山水、田园、红色人文景点为一体的旅游景观带，如嵩口红色小镇、青云山红军洞景区等红色旅游项目。
罗源县	抗日生态体验游项目： 结合战时民众教育流动工作队队部旧址、闽清人民游击队成立旧址等打造红军北上抗日生态体验路线和闽东交通旅游体验路线。
罗源县	爱国教育宣传基地： 以罗源县烈士陵园为依托，开设革命历史博物馆。通过市级烈士陵园，配合大小党政宣传、学校教育及重要节日纪念活动，提升爱国主义宣传水平。

地区	近期展示利用提升规划
	传水平。 罗源百丈村红色旅游项目：先期试点项目，整合村落内部红色旅游资源如百丈红军指挥部旧址，丰富和升级红色旅游产品，转型发展精品游憩、教育培训、会议会展、主题休闲、文化体验、康体运动等多元旅游产业，以红色旅游推动乡镇振兴，构筑旅游吸引力。

表 8-3：近期重点修复及展示文物项目

地区	近期重点修复项目清单	近期重点展示项目清单
五城区	中共闽浙赣省委太平山联络总站旧址、后屿烈士陵园、二三革命会址（大王庙）、梁厝梁甘甘墓、螺洲吴石故居、梅坞陶铸故居	文林山革命烈士陵园、新四军驻福州办事处旧址、胡也频故居、邓拓故居、吉庇巷谢家祠、螺洲吴石故居、中共福州中心市委机关旧址、义洲福建省委联络站旧址、中共闽浙赣省委太平山联络总站旧址、八一七革命烈士墓（八一七革命烈士公园）、降虎村红军烈士墓、桂湖二三革命纪念馆、陈可珠故居
连江县	长门炮台	连江县烈士陵园、透堡杨氏宗祠旧址、透堡二三革命烈士墓、透堡农民暴动遗址（林氏宗祠）、蒲边志愿队旧居、抗战阵亡将士纪念碑、浦口陈盛馨故居
闽侯县	郑音根故居、中共福建省（省委）旧址、中共闽侯县农民支部旧址	林祥谦陵园、林白水陵园、大湖战役遗址
永泰县	闽浙赣人民游击队闽中支队第四、第六中队驻地旧址——大洋洋尾寨、凤落后门头厝（饶云山故居）、古洋寨游击队驻地和活动中心（吴盛端故居）	闽浙赣人民游击队闽中支队第四、第六中队驻地旧址——大洋洋尾寨、永泰革命烈士墓、永泰洑口中共闽赣省委、省军区驻地旧址（杨厝）、中共福建省委旧址、青云山红军洞景区、赤水闽中特委联络站旧址
罗源县	凤山林可彝故居、林可彝烈士墓	罗源县烈士陵园、百丈红军指挥部旧址、凤山林可彝故居、苏维埃政府旧址
福清市	近期重点展示项目：福清市烈士陵园、陈振先烈士故居、闽中游击队第五大队驻地旧址（龙卧禅寺）、玉塘吴氏宗祠、余长鍊烈士纪念碑、漈头陈氏祠堂、福清东关寨、罗汉里革命旧址、龙高革命烈士纪念碑、瑶山自治会武装斗争旧址（福兴寺）	
长乐市	近期重点展示项目：中共长乐第一支部旧址、漳港抗敌死难同胞纪念碑、南阳中共福建省委旧址	

附件一：福州市主要红色文化资源一览表

附件一：福州市主要红色文化资源一览表

地市	县区	名称	地址	类别	列入文保单位	利用情况		利用情况	
						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党史教育基地	其它教育基地情况（国家、省、市、县级）	各级党校、大中小学教学点
1	鼓楼区	新四军驻福州办事处	福州市鼓楼区安民巷 53 号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省级	市级	省级		
2	鼓楼区	福建学生联合会旧址	福州市鼓楼区吉庇路 60 号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省级	未定	未定		
3	鼓楼区	市委旧址纪念馆	福州市鼓楼区安民巷立本弄 3 号、2 号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市级	省级	市级党性教育基地	
4	鼓楼区	中共福州地委活动地暨方尔灏故居遗址	福州市鼓楼区北大路北后街 13 号	革命领导人故居	未定	未定	未定		
5	鼓楼区	邓拓故居	福州市鼓楼区道路山路第一山弄 7 号	革命领导人故居	省级	市级	省级		
6	鼓楼区	胡也频故居	福州市鼓楼区乌山天皇岭南侧	名人故居	市级	未定	市级	市级党性教育基地	
7	鼓楼区	高士其故居	福州市鼓楼区鳌峰坊 3 号	名人故居	省级	县级	市级		
8	鼓楼区	翁良毓故居遗址	福州市鼓楼区衣锦坊雅道巷 55 号	革命领导人故居	未定	未定	未定		
9	鼓楼区	福州市文林山革命烈士陵园	福州市鼓楼区文林山路将军山东南麓	纪念设施	省级	国家级	省级	市级党性教育基地	
10	鼓楼区	鸡角弄革命烈士纪念园	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312 号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11	台江区	福州店员总工会（龙岭顶关帝庙）旧址	福州市台江区龙岭顶 39 号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市级	未定		
12	台江区	福建省委联络总站旧址	福州市台江区太平山山仔里 16 号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省级		
13	台江区	“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简称“民先”）福州市队部旧址	福州市台江区下杭路 238 号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4	台江区	闽江轮船公司党支部旧址	福州市台江区中平路 151 号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市级	未定	未定		
15	台江区	青年会地下秘密交通站旧址	福州市台江区江滨西大道 357 号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6	台江区	中共双虹小学革命活动地	福州市台江区菜园墩 42 号	纪念设施	未定	市级	省级	市级党性教育基地	

17	台江区	《星闽日报》旧址	福州市台江区牛弓街 2 号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8	台江区	上杭路中孚药行（闽中游击队地下交通站）	福州市台江区上杭路 111 号、105 号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9	台江区	文山女中党支部旧址	福州市台江区八一七中路 707 号（福州八中台江校区）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0	仓山区	城门镇白云寺城工部联络点旧址	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白云村城山自然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1	仓山区	中共福建省委螺洲联络站旧址	福州市仓山区螺洲镇店前村祠堂前 4 号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2	仓山区	中共福州中心市委机关旧址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仓前街道佛寺巷 13 号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3	仓山区	郑震霆抗日救亡夜校旧址（盖山镇高湖村郑氏祠堂）	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高湖村高湖市场旁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市级	未定	未定		
24	仓山区	解放大桥战斗旧址	福州市仓山区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5	仓山区	吴石故居	福州市仓山区螺洲镇吴厝村江墘埕 1 号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市级党性教育基地	
26	仓山区	高湖革命据点村	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高湖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7	仓山区	仓山区城门排下革命烈士墓	福州市三山陵园	烈士墓	未定	未定	未定		
28	仓山区	福州高湖小学旧址	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高湖乡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9	晋安区	日溪乡铁坑村游击根据地	福州市晋安区日溪乡铁坑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县级	县级		
30	晋安区	鼓山镇后屿松山烈士陵园	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鼓一村	纪念设施	区级	县级	县级		
31	晋安区	宦溪镇降虎红军墓	福州市晋安区宦溪镇降虎村	烈士墓	区级	县级	市级		
32	晋安区	八一七革命烈士公园	福州市晋安区寿山乡岭头村	纪念设施	市级	市级	省级	市级党性教育基地	
33	晋安区	桂湖“二三”革命纪念馆	福州市晋安区宦溪镇桂湖垄头村	纪念设施	区级	区级	市级		
34	晋安区	福建省革命历史纪念馆	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下院	纪念设施	未定	国家级	省级		
35	马尾区	南兜游击队驻地旧址	福州市马尾区琅岐镇南兜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县级	市级		
36	马尾区	王荷波策反马尾海军旧址	福州市马尾区亭江镇闽安村牛项山下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37	马尾区	牛项革命据点旧址	福州市马尾区马尾镇旧客运码头边马江社区前街 177 号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38	马尾区	陈可珠烈士故居	福州市马尾区马尾快安村	革命领导人故居	未定	未定	未定		
39	马尾区	马尾烈士陵园	福州市马尾隧道东南侧月出山之麓	纪念设施	未定	市级	未定		
40	马尾区	江涛烈士陵园	福州市马尾区琅岐镇上岐村	纪念设施	未定	市级	未定	市级党性教育基地	
41	马尾区	王助烈士陈列室	福州市马尾区亭江镇象洋村王氏祠堂内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市级		
42	长乐区	厚福地下交通站遗址	长乐区潭头镇厚福行政村过透自然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43	长乐区	中共福建省委机关和闽中特委根据地（龙卷墓）遗址	长乐区玉田镇玉田村龙卷墓农场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44	长乐区	龙田党支部旧址	长乐区古槐镇龙田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45	长乐区	南阳中共福建省委旧址	长乐区江田镇南阳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区级	市级	省级	省级国防教育基地、市级青少年德育基地、市级青少年革命传统教育基地、市级社科普及基地、市级党性教育基地、县级廉政教育基地。	
46	长乐区	玉田、桃源党支部旧址	长乐区玉田镇玉田村郑氏宗祠、桃源郑氏支祠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区级	县级	未定		
47	长乐区	琅尾港抗日伏击战遗址	长乐区玉田镇琅峰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县级	未定		
48	长乐区	东屿革命烈士陵园	长乐区营前街道东屿村	纪念设施	未定	县级	未定		
49	长乐区	蕉岭山烈士纪念亭	长乐区罗联乡蕉岭自然村	纪念设施	未定	县级	未定		
50	长乐区	长乐县革命烈士纪念碑	长乐区吴航街道塔坪山	纪念设施	未定	县级	未定		
51	长乐区	黄石武工队成立地旧址	长乐区营前街道黄石村大象山文殊寺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区保	未定	未定		
52	长乐区	闽中特委机关驻地旧址（玉田云居里英桂寮）	长乐区玉田镇玉田村云居里山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县级青少年革命传统教育基地	
53	长乐区	闽海战役松下抗敌遗址	长乐区松下镇松下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区保	县级	未定		
54	长乐区	漳港抗敌死难同胞纪念碑	长乐区漳港街道漳港社区	纪念设施	区保	县级	未定		
55	福清市	中共福清县委机关诞生地旧址（陈氏支祠）	福清市阳下街道漈头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市级		
56	福清市	中共福清县委机关驻地旧址（俞兆恒故居）	福清市龙山街道里美村（现称北店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57	福清市	中共福清县委机关驻地旧址 (戴氏宗祠)	福清市音西街道云中洋村岭口自然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58	福清市	中共闽中特委会议旧址 (蔡三佛故居)	福清市镜洋镇长征村樟溪自然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59	福清市	闽中游击队第五大队驻地旧址 (龙卧禅寺)	福清市城头镇湖美村东北侧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市保	未定	未定	湖美村红色文化专栏	
60	福清市	闽中工农红军游击队第一支队驻地旧址 (罗汉里)	福清市一都镇普礼村罗汉自然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县级	市级	福州市党性教育基地	福清市干部教育实践现场教学基地
61	福清市	闽中工农红军游击队第一支队战斗地旧址 (东关寨又称东山寨)	福清市一都镇东山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省级	县级	市级		
62	福清市	福建抗日先遣队福清支队驻地旧址 (聚福堂又称福堂)	福清市江镜镇酒店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县级	未定		
63	福清市	闽中军分区指挥部及龙高暴动旧址 (泰山寺)	福清市江镜镇酒店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64	福清市	中共天章区委金芝村驻地旧址 (王氏祠堂)	福清市东张镇金芝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65	福清市	福平沿海抗日游击队第八中队驻地旧址 (陈氏祠堂、漈阳书院)	福清市阳下街道漈头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66	福清市	闽中游击队活动旧址和龙高地区革命联络站旧址 (薛港堂)	福清市高山镇薛港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67	福清市	福清地下游击队革命据点旧址(龙潭寺)	福清市沙埔镇西叶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68	福清市	解放福清战斗地旧址 (瑞云塔、利桥)	福清市龙山街道龙江北岸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省级	未定	未定		
69	福清市	瑶山自治会武装斗争旧址 (福兴寺)	福清市港头镇后卓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70	福清市	吉岚村游击队活动地旧址(吴氏支祠)	福清市南岭镇吉岚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71	福清市	解放福州作坊山战斗纪念园(德胜公园)	福清市阳下街道作坊村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72	福清市	陈炳奎烈士陵园	福清市阳下街道漈头村	烈士墓	未定	县级	未定		
73	福清市	余长钺烈士陵园	福清市阳下街道阳下村东边的统子坪山西北坡上	烈士墓	市级	县级	未定	福清市德育基地	
74	福清市	龙高革命烈士纪念碑	福清市高山镇高山村公园内	纪念设施	市级	未定	未定	福清市德育基地	
75	福清市	陈英烈士墓	福清市南岭镇西溪村	烈士墓	未定	未定	未定		
76	福清市	福清市斗垣村革命烈士纪念室 (革命传统教育室)	福清市海口镇斗垣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市级	省级	福清市德育基地	

77	福清市	福清市革命烈士陵园	福清市龙山街道利桥街东端	纪念设施	市级	县级	省级	福清市德育基地、福清市国防教育基地、福清市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社区矫正公益劳动基地、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	
78	福清市	福清市漈头革命历史纪念馆	福清市阳下街道漈头村	纪念设施	未定	市级	省级	福州市青少年革命传统教育基地、福清市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基地	福清市委党校干部培训教学基地
79	福清市	中共闽中特委新人店交通站纪念亭	福清市阳下街道新局村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80	福清市	福清革命历史纪念碑	福清市音西街道清荣大道旁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福清市德育基地	
81	福清市	江镜镇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福清市江镜镇酒店村江镜电信局东边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82	福清市	俞洪庆纪念陵园	福清市龙山街道塘头村	烈士墓	未定	未定	未定		
83	福清市	陈炳奎烈士故居	福清市阳下街道漈头村	革命领导人故居	未定	未定	未定		
84	福清市	余长钺烈士故居	福清市阳下街道阳下村	革命领导人故居	未定	未定	未定		
85	福清市	福清游击队指挥所和地下联络站旧址（东漈寺）	福清市阳下街道上亭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市级	未定	未定		
86	福清市	福清党团混合支部会议及解放福清战役旧址（吴氏宗祠）	福清市龙山街道玉塘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市级	未定	未定		
87	福清市	程序开办民众夜校旧址（陈氏祠堂）	福清市海口镇斗垣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88	福清市	中共福清县天章区游击队驻地旧址（黄檗寺）	福清市渔溪镇联华村的黄檗山上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市级	未定	未定		
89	福清市	福清市江阴镇革命历史纪念园	福清市江阴镇下奎村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90	福清市	闽中人民史诗园	福清市江镜镇酒店村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91	福清市	陈寿图烈士陵园	福清市城头镇五龙村	烈士墓	未定	未定	未定		
92	福清市	陈阿垱烈士故居	福清市海口镇斗垣村	革命领导人故居	未定	未定	未定		
93	福清市	北西亭暴动旧址（清泉寺）	福清市音西街道龙溪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94	福清市	中共福清特支机关驻地旧址（原北西亭小学）	福清市阳下街道北西亭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95	福清市	中共福清中心县委成立和活动旧址，福清游击大队驻地旧址（角楼村）	福清市镜洋镇西边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96	福清市	中共福清党团混合支部诞生地旧址（水井寺）	福清市东张镇清源社区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97	福清市	闽中工农红军游击队第一支队战斗地旧址（状元厝）	福清市一都镇一都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98	福清市	中共福清县南区游击队活动旧址（霞堂寺）	福清市江阴镇庄前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市级	未定	未定		
99	福清市	福清地下革命活动联络站旧址（灵溪宫）	福清市新厝镇凤迹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市级	未定	未定		
100	福清市	中共闽中特委会议旧址和闽中地委地下联络站旧址（原连大妹故居）	福清市一都镇一都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101	闽侯县	中共福建省委瓜山中心交通联络站旧址	福州市闽侯县南通镇瓜山村潘振炎家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02	闽侯县	龙山会议旧址	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桃田村龙山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县级	省级	市级党性教育基地	
103	闽侯县	中共福建省委机关兔耳山遗址	福州市闽侯县南屿镇双龙村，闽侯、永泰、福清交界处。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04	闽侯县	中共闽渐赣区委会议遗址	福州市闽侯县青口镇南阳顶下的大岩洞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05	闽侯县	中共七里、尤木臭街支部委员会遗址	福州市闽侯县青口镇东台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06	闽侯县	三元桥地下交通站遗址	闽侯县祥谦镇凤港村三元桥旁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07	闽侯县	省委机关十八重溪老爷洞遗址	闽侯县南通镇古城村十八重溪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08	闽侯县	大义乡战斗旧址	福州市闽侯县青口镇大义村十八姓祠堂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109	闽侯县	兰圃祠堂战斗旧址	福州市闽侯县祥谦镇兰圃村林氏祠堂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110	闽侯县	紫台庵战斗旧址	福州市闽侯县青口镇农光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111	闽侯县	何庄桥伏击战战场遗址	福州市闽侯县青口镇联丰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112	闽侯县	兰圃抗击日寇遗址	福州市闽侯县祥谦镇兰圃村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113	闽侯县	林祥谦烈士陵园	福州市闽侯县祥谦镇枕峰村福厦公路东侧的枕峰山西麓	纪念设施	省级	国家级	省级	全国重点烈士纪念建筑物保护单位	
114	闽侯县	中共西区工委和关源游击队诞生地遗址	闽侯县荆溪镇仁州村上洋队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县级	县级	未定		

115	闽侯县	中共闽浙赣边区大湖工委、大湖游击队活动地遗址	闽侯县大湖乡社坑村 12 号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县级	县级	未定		
116	闽侯县	中共西工委和关源游击队诞生地（池治光祖厝）遗址	闽侯县荆溪镇仁州村上洋队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县级	县级	未定		
117	连江县	土地革命时期连江县革命委员会成立旧址	连江县长龙镇洪峰村外澳自然村大王宫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县级		长龙镇党校现场教学点
118	连江县	连江县下洋抗日游击队成立地旧址	连江县长龙镇下洋村九使府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19	连江县	共青团连江县第一次代表大会旧址	连江县凤城镇东门兜元帅府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20	连江县	大革命时期连江县农民协会成立地旧址	连江县凤城镇上林街林氏宗祠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县级		凤城镇党校现场教学点
121	连江县	抗战时期中共连江特别支部遗址	连江县凤城镇 816 南路（现连江县粮食大厦）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22	连江县	中共连江县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遗址	连江县凤城镇玉泉山关公亭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县级	未定	市级	连江县党史教育基地	
123	连江县	闽中工农游击队第一支队成立地旧址	连江县官坂镇合山村护国观音寺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县级		官坂镇党校现场教学点
124	连江县	中共连江特支扩大会议（儒洋会议）旧址	连江县江南乡儒洋村大王宫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凤江南乡党校现场教学点
125	连江县	中共连江县委紧急扩大会议（下屿会议）旧址	连江县坑园镇下屿村郑氏宗祠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坑园镇党校现场教学点
126	连江县	中共连江特支扩大会议（东川会议）旧址	连江县马鼻镇东湾村东川报国寺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马鼻镇党校现场教学点
127	连江县	闽东红军透堡兵工厂旧址	连江县透堡镇下街林氏宗祠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28	连江县	中共连江县委、连江县苏维埃政府机关旧址	连江县透堡镇北街村村委会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29	连江县	中共连江中心县委扩大会议（莺头会议）旧址	连江县官坂镇莺头村真武庙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30	连江县	闽东红军第十三独立团成立地旧址	连江县透堡镇大街瑞丰寺厅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31	连江县	闽东红军连罗海上游击队总队队部遗址	连江县下宫乡可门村施家裡自然村天后宫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32	连江县	闽东红军下宫总医院遗址	连江县下宫乡下宫村慧明堂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县级		下宫乡党校现场教学点
133	连江县	中共闽东特委后方办事处旧址	连江县下宫乡下宫村吴宜忠宅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34	连江县	官坂暴动遗址	连江县官坂镇人民政府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35	连江县	福建电信职工收回中国电信权斗争旧址	连江县琯头镇川石岛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36	连江县	连罗党员训练班旧址	连江县江南乡镜路村文化宫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37	连江县	连江县抗日骨干训练班旧址	连江县蓼沿乡溪东村郑氏宗祠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县级	未定	县级		蓼沿乡党校现场教学点
138	连江县	杨而菖牺牲地遗址	连江县马鼻镇横厝原厚裕米厂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139	连江县	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与闽东(连罗)红军十三独立团、连罗县委员会师地旧址	连江县潘渡乡陀市村溪东自然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40	连江县	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桃源梧桐山战斗遗址	连江县潘渡乡贵安村桃源自然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141	连江县	连江县秋收减租斗争遗址	连江县透堡镇南街杨氏宗祠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县级	未定	未定		
142	连江县	透堡农民暴动旧址	连江县透堡镇北街林氏宗祠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县级	未定	未定	福州市青少年教育基地	
143	连江县	大革命时期中共连江特支机关驻地遗址	连江县凤城镇文山路(现宏宙花园)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44	连江县	解放连江战斗遗址	连江县凤城镇 816 南路解放大桥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45	连江县	中共连江县委紧急会议(小湾墓亭会议)遗址	连江县敖江镇小湾村墓亭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46	连江县	中共连江特支(县委)机关遗址	连江县江南乡镜路村镜路小学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47	连江县	中共长门炮台支部成立遗址	连江县琯头镇长门古炮台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省级	未定	县级		琯头镇党校现场教学点
148	连江县	中共林连罗沿海地区工委驻地旧址	连江县琯头镇定安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49	连江县	抗日战争时期山岗伏击战遗址	连江县东湖镇飞石村山岗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50	连江县	丹阳镇文朱村革命旧址暨陶铸、叶飞旧居	连江县丹阳镇文朱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市级	连江县党史教育基地	丹阳镇党校现场教学点
151	连江县	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桃源宿营地遗址	连江县潘渡乡贵安村桃源自然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52	连江县	连江游击队与解放军先遣部队高岳会师地遗址	连江县潘渡乡高岳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53	连江县	抗日战争时期千人饮战斗遗址	连江县长龙镇下洋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54	连江县	抗战时期中共连江特支扩大会议(龙山会议)旧址	连江县东岱镇龙山村谢旭老宅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东岱镇党校现场教学点
155	连江县	土地革命时期中共连江县委活动地旧址暨陈茂章烈士故居	连江县马鼻镇玉井村存耕堂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县级		马鼻镇党校现场教学点
156	连江县	中共闽东临时特委后方交通站旧址	连江县下宫乡下宫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57	连江县	闽东红军西南团成立遗址	连江县下宫乡下宫村陈氏宗祠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58	连江县	闽东红军十三独立团驻地旧址	连江县下宫乡下宫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159	连江县	攻打北茭水警战斗遗址	连江县苔菉镇北茭村天后宫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160	连江县	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汤岭茶亭战斗遗址	连江县潘渡乡贵安村汤岭古驿道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161	连江县	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汤岭古驿道伤病员救助点遗址	连江县潘渡乡贵安村汤岭古驿道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162	连江县	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汤岭古驿道红军泉	连江县潘渡乡贵安村汤岭古驿道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163	连江县	连江县革命烈士陵园	连江县凤城镇玉山村玉泉山麓	纪念设施	县级	市级	省级	省国防教育基地、市党性教育基地，连江县党史教育基地	连江县委党校、凤城镇党校现场教学点
164	连江县	官坂莲花山革命烈士陵园	连江县官坂镇官坂村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官坂镇党校现场教学点
165	连江县	二七烈士林开庚纪念碑亭	连江县琯头镇青芝山莲花峰下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166	连江县	连江“二三”革命烈士纪念园	连江县透堡镇棋盘堂边北坛	纪念设施	县级	未定	市级	连江县廉政文化教育基地	透堡镇党校现场教学点
167	连江县	透堡土地革命纪念亭	连江县透堡镇政府右前侧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下宫乡党校现场教学点
168	连江县	下宫革命老区纪念馆	连江县下宫乡下宫村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169	连江县	川石岛日军受降地遗址	连江县琯头镇川石岛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170	连江县	杨而菖烈士纪念园（馆）	连江县革命烈士陵园内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171	连江县	陈可珠烈士纪念园（馆）	连江县革命烈士陵园内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172	连江县	连江四个时期烈士纪念堂	连江县革命烈士陵园内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173	连江县	二七烈士林开庚纪念园、纪念室	连江县琯头镇拱屿村林氏宗祠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174	连江县	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途经连江史迹陈列馆	连江县潘渡乡贵安村汤岭自然村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省级	连江县党史教育基地	潘渡乡党校现场教学点
175	连江县	中国工农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途径地景观石	连江县贵安温泉公园入口处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176	连江县	东湖镇洋门座洋山红色教育基地	连江县东湖镇洋门村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县级		东湖镇党校现场教学点

177	连江县	抗战阵亡将士纪念碑	连江县敖江镇青塘村静云寺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178	连江县	侵连日军残害村民纪念碑	连江县敖江镇上山村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179	连江县	解放战争时期筱埕镇定海党支部成立纪念碑、亭	连江县筱埕镇定海村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180	连江县	连江县抗战英烈事迹展陈室	连江县革命烈士陵园内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县委党校现场教学点
181	连江县	抗战阵亡将士纪念碑	连江县琯头镇青芝山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182	连江县	下宫革命历史展陈室	连江县下宫乡下宫村慧明堂	纪念设施	未定	县级	未定		下宫乡党校现场教学点
183	连江县	邓子恢旧居、杨而菖故居暨连江土地革命议事处遗址	连江县透堡镇杨厝街彭厝里	革命领导人故居	县级	未定	省级		
184	连江县	新四军孤胆英雄王明星烈士故居	连江县透堡镇尖墩村	革命领导人故居	未定	未定	未定		
185	连江县	丹阳镇文朱村陶铸旧居	连江县丹阳镇文朱村	革命领导人故居	未定	未定	未定		
186	连江县	梁仁钦烈士故居	连江县长龙镇下洋村	革命领导人故居	未定	未定	未定		
187	连江县	林孝吉烈士故居	连江县透堡镇西门村	革命领导人故居	未定	未定	未定		
188	连江县	杨挺英烈士故居	连江县透堡镇西门村	革命领导人故居	未定	未定	未定		
189	连江县	陶仁官烈士故居	连江县东湖镇东湖村	革命领导人故居	未定	未定	未定		
190	连江县	革命老妈妈杨母---王水莲故居	连江县透堡南门古城堡内侧	革命领导人故居	未定	未定	县级		
191	连江县	杨而菖烈士墓	连江县透堡镇鱼山西向	烈士墓	县级	未定	未定		
192	连江县	东湖革命烈士陵园	连江县东湖镇洋门村	烈士墓	未定	未定	未定		东湖镇党校现场教学点
193	连江县	玉山烈士墓（义塚）	连江县凤城镇玉山村玉泉山	烈士墓	未定	未定	未定		
194	罗源县	中国工农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罗源（百丈）指挥部旧址	罗源县白塔乡百丈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县级	未定	市级	市级党性教育实践基地和红色教学点	
195	罗源县	中共罗源县第一个支部（应德支部）旧址	罗源县白塔乡应德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市级	省级		
196	罗源县	罗源县苏维埃政府仓前驻地旧址	罗源县飞竹镇仓前村黄氏大厝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县级		

197	罗源县	罗源县革命烈士陵园	罗源县凤山镇南门村	纪念设施	县级	县级	省级	陵园内含红军攻克罗源城纪念碑、纪念墙	
198	罗源县	中共罗源县委王家湖驻地旧址	罗源县中房镇港里村王家湖自然村蔡家油坊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县级		
199	罗源县	罗源县第一个共青团支部旧址	罗源县白塔乡长基村北坑自然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00	罗源县	罗源县苏维埃政府守善驻地旧址、中共罗源临时县委守善驻地旧址、罗源独立营成立旧址	罗源县飞竹镇仓前村守善自然村阮氏祠堂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县级		
201	罗源县	罗源人民游击队成立旧址	罗源县中房镇下湖村灵峰洋自然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02	罗源县	红军丰余兵工厂旧址	罗源县飞竹镇丰余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县级		
203	罗源县	河阳武装游击队成立旧址	罗源县中房镇沙坂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04	罗源县	福湖武工队旧址	罗源县霍口乡福湖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县级	红色教学点、市级廉政文化示范点	传统民俗文化教学点、
205	罗源县	红军总医院罗源巽屿分院旧址	罗源县松山镇巽屿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县级		
206	罗源县	红军总医院罗源北山分院旧址纪念馆	罗源县松山镇北山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县级		
207	罗源县	红军总医院罗源厚富分院旧址	罗源县中房镇厚富村朱氏祠堂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县级		
208	罗源县	林可彝烈士故居	罗源县凤山镇北门居	革命领导人故居	未定	未定	未定		
209	罗源县	山面区革命武装根据地纪念馆	罗源县凤山镇苏区村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市级		
210	罗源县	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途经罗源线路石碑	罗源县凤山镇梅岭公园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211	罗源县	“满盾阻击战”战斗旧址主题公园	罗源县中房镇满盾村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212	罗源县	霍口破仓分粮纪念场所、纪念碑	罗源县霍口乡霍口村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213	罗源县	五县中心县委扩大会议（际上会议）旧址	罗源县霍口乡际上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14	罗源县	罗源县第一个苏维埃政府旧址	罗源县白塔乡石别村郑家祠堂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15	罗源县	“飞竹暴动”指挥所旧址	罗源县飞竹乡飞竹村南洋厝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16	罗源县	松山镇八井村畲族革命陈列馆	罗源县松山镇八井村县政协原主席雷志森故居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市级		
217	罗源县	西兰乡岭头村委、村苏维埃政府旧址	罗源县西兰乡岭头村陈家祖屋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18	罗源县	洪洋乡车溪村苏维埃政府旧址	罗源县洪洋乡车溪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19	罗源县	碧里乡廪头村苏维埃政府旧址	碧里乡廪头村张家旧院左厢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20	罗源县	碧里乡廉沃村苏维埃政府旧址	碧里乡廉沃村刘家大院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21	罗源县	仙洋会议旧址	霍口乡仙洋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22	罗源县	中国工农红军闽东独立师第三纵队西峰游击据点旧址	霍口乡西峰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县级		
223	罗源县	罗源县苏区村革命纪念馆	白塔乡白塔村南山厝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市级		
224	罗源县	“火烧水尾厝惨案”发生地旧址	飞竹镇丰余村水尾厝自然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25	罗源县	1949年解放军南下解放福州途经地（霍口老街）	霍口乡霍口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26	闽清县	闽清战时民众教育流动工作队队部旧址	闽清县梅城镇城北大街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县级	县级	县级		
227	闽清县	闽清人民游击队成立旧址	闽清县金沙镇上演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县级	市级	市级党性教育基地	
228	闽清县	中共闽清县委机关暨刘忠瑶故居旧址	闽清县坂东镇坂中村佛堂前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县级		
229	闽清县	项南住所暨《抗日救亡》周刊编辑部旧址	闽清县坂东镇新壶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省级	市级	省级		
230	闽清县	福建协和大学城工部地下党旧址	闽清县坂东镇墘上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县级	未定	未定		
231	闽清县	闽中游击队莲宅联络总站旧址	闽清县塔庄镇莲宅村桂堂厝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县级		
232	闽清县	白云抗敌剧团旧址	闽清县白樟镇樟山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33	闽清县	闽浙赣游击队开仓赈粮旧址	闽清县塔庄镇茶口村可林厝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34	闽清县	盐站武装筹款旧址	闽清县省璜镇建功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35	闽清县	闽清杉洋游击队活动地遗址	闽清县东桥镇竹岭村桂厝坪自然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36	闽清县	中共杉村党小组暨中共古闽林工委活动点旧址	闽清县下祝乡杉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37	闽清县	中共福建省委地下交通线洪厝里联络站旧址	闽清县坂东镇洪安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县级	市级		
238	闽清县	中共闽清二都支部旧址	闽清县去龙乡台鼎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县级	市级		
239	闽清县	墘面革命基点村	闽清县金沙镇土乾面村寨里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40	闽清县	伴岭革命基点村	闽清县桔林乡伴岭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县级		
241	闽清县	林（麟）洞革命基点村	闽清县塔庄镇林（麟）洞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县级		
242	闽清县	十五都反击战遗址	闽清县白中镇田中村仙峰公园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县级		
243	闽清县	闽清县革命烈士陵园	闽清县梅城镇洋桃路 17 号	纪念设施	县级	县级	省级		
244	永泰县	中共福建省委机关青溪驻地旧址	永泰梧桐镇后溪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45	永泰县	中共福建省委机关官烈驻地旧址	永泰塘前乡官烈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46	永泰县	永泰县第一个党支部遗址	永泰城峰镇太原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47	永泰县	永泰县红军游击队成立地旧址	永泰清凉镇小田村官庄洋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48	永泰县	永泰县第一个基层人民政权旧址	永泰城峰镇温泉村半山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49	永泰县	中共永泰县委成立遗址	永泰岭路乡凤落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50	永泰县	清溪小学党支部旧址	永泰清凉镇人民政府大院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51	永泰县	文山女中党支部旧址	永泰龙峰园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52	永泰县	中共闽南、闽中特委机关驻地旧址	永泰岭路乡凤落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53	永泰县	旗插鞍革命据点旧址	永泰岭路乡寨下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54	永泰县	闽中支队第四、六中队及大洋游击队驻地旧址	永泰大洋镇大展村卞湖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省级	未定	市级		
255	永泰县	闽中游击队第四、六中队安平寨驻地遗址	永泰大洋镇漈尾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56	永泰县	中共福建省委、闽中特委秘密联络站旧址	永泰嵩口镇赤水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57	永泰县	陈山洋革命据点旧址	永泰盘谷乡新丰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58	永泰县	梧桐游击队驻地和活动中心旧址	永泰梧桐镇潼关村屏峰山簏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59	永泰县	闽中游击队三爱游击队旧址	永泰同安镇洋头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省级	未定	省级		
260	永泰县	霞拔寨游击队驻地和活动中心旧址	永泰霞拔乡霞拔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61	永泰县	墩柄革命据点旧址	永泰岭路乡寨下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62	永泰县	中共闽南特委机关鹅脰驻地旧址	永泰岭路乡潭后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63	永泰县	中共闽南特委机关石笋下驻地旧址	永泰岭路乡潭后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64	永泰县	中共闽中、闽南特委机关驻地旧址	永泰岭路乡寨下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65	永泰县	凉伞山革命据点旧址	永泰岭路乡寨下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66	永泰县	考湖革命据点旧址	永泰岭路乡叶洋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67	永泰县	陈洋革命据点旧址	永泰岭路乡凤落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68	永泰县	中共闽南特委机关大龙驻地旧址	永泰岭路乡云山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未定		
269	永泰县	蔡石如土堡战斗旧址	永泰大洋镇尤墘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70	永泰县	蕉坪岗楼战斗遗址	永泰赤锡乡蕉坪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71	永泰县	盖洑乡公所战斗遗址	永泰盖洑口乡政府机关所在地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72	永泰县	梧桐战斗遗址	永泰梧桐镇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73	永泰县	嵩口镇战斗遗址	永泰嵩口镇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74	永泰县	石牌岭战斗遗址	永泰红星乡雁门村石碑岭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75	永泰县	霞拔战斗遗址	永泰霞拔乡霞拔中学后山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76	永泰县	雁门大王堂战斗遗址	永泰红星乡雁门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77	永泰县	嵩口楼下潭战斗遗址	永泰嵩口镇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78	永泰县	青云山红军洞中共闽中特委工委旧址	永泰岭路乡青云山瀑布景区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市级		
279	永泰县	人民解放军与游击队会师遗址	永泰城关北门路 100 号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80	永泰县	中共闽赣省委旧址	永泰洑口乡紫山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市级		
281	永泰县	白叶革命基点村	永泰赤锡乡白叶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82	永泰县	漕溪革命基点村旧址	永泰大洋镇青峰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83	永泰县	黄坑革命基点村旧址	永泰清凉镇山田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84	永泰县	抗日战争时期党员干部学习班旧址	永泰岭路乡庄边村	重要历史事件及人物活动纪念地	未定	未定	未定		
285	永泰县	饶云山、饶刚生故居	永泰岭路乡凤落村	革命领导人故居	未定	未定	未定		
286	永泰县	永泰县革命烈士陵园	永泰城东南面塔山上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省级	青少年德育教育基地	
287	永泰县	中共福建省委旧址纪念馆、纪念碑	永泰塘前乡官烈村	纪念设施	未定	市级	省级	市级党性教育基地	县委党校教学点
288	永泰县	中共福建省委塔山纪念碑	永泰城东南面塔山上	纪念设施	未定	未定	未定		
289	永泰县	闽浙赣人民游击纵队闽中支队第四、第六中队驻地旧址——大洋洋尾寨	永泰大洋镇大展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市级		
290	永泰县	中共福建省委溪里联络站旧址	永泰县洑口乡紫山村溪里自然村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市级		
291	永泰县	红军洞中共闽中特委工委旧址	永泰岭路乡青云山瀑布景区	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	未定	未定	市级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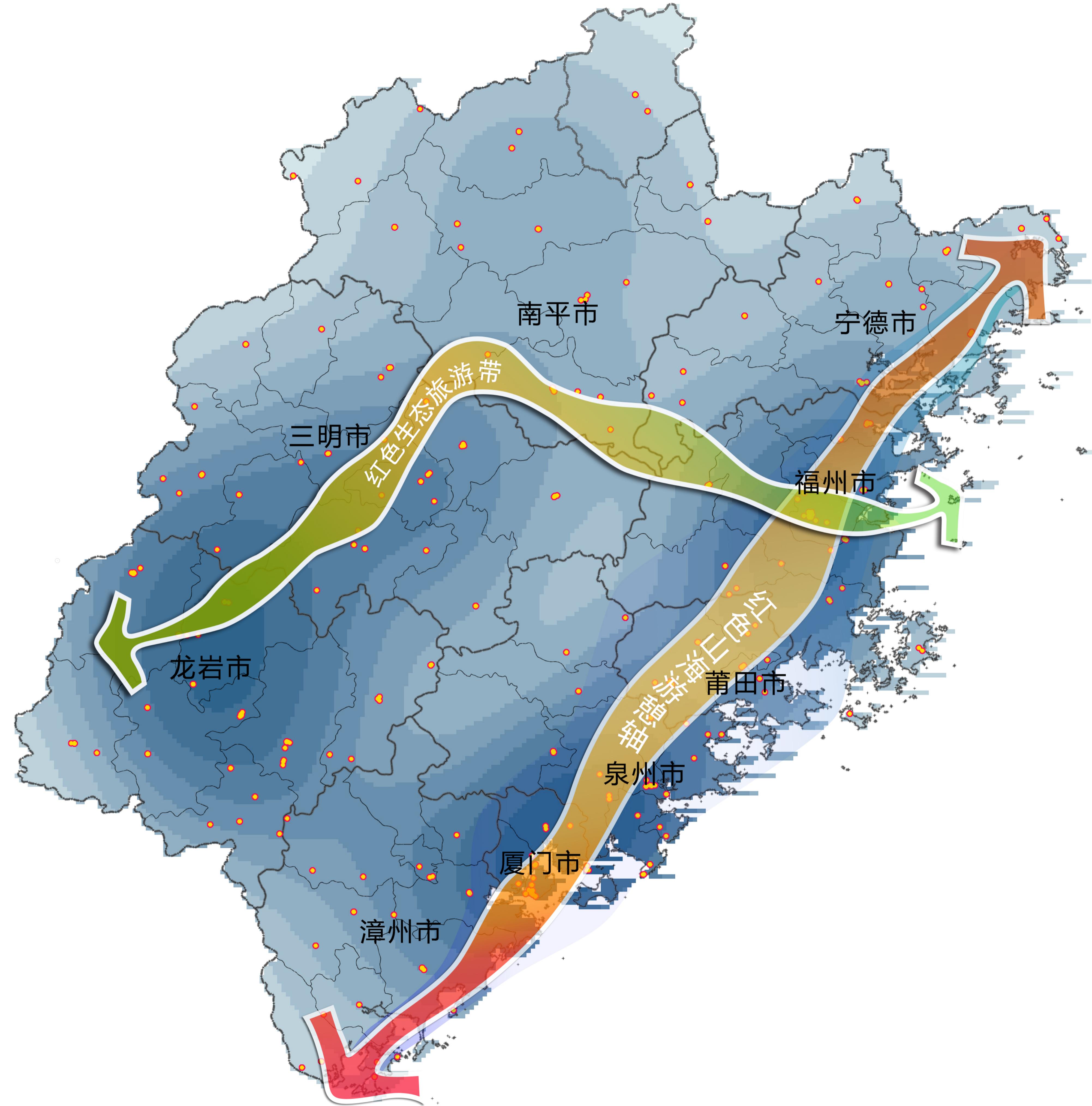
图册

图纸目录

1. 福建省红色文物空间结构图
2. 福州市域红色文化资源点分布图
3. 福州市域红色文物空间结构图
4. 福州市域红色旅游精品项目分布图
5. 红色旅游路线组织图
6. 近期项目分布图

红色文化生态保护区划

福建省红色文物空间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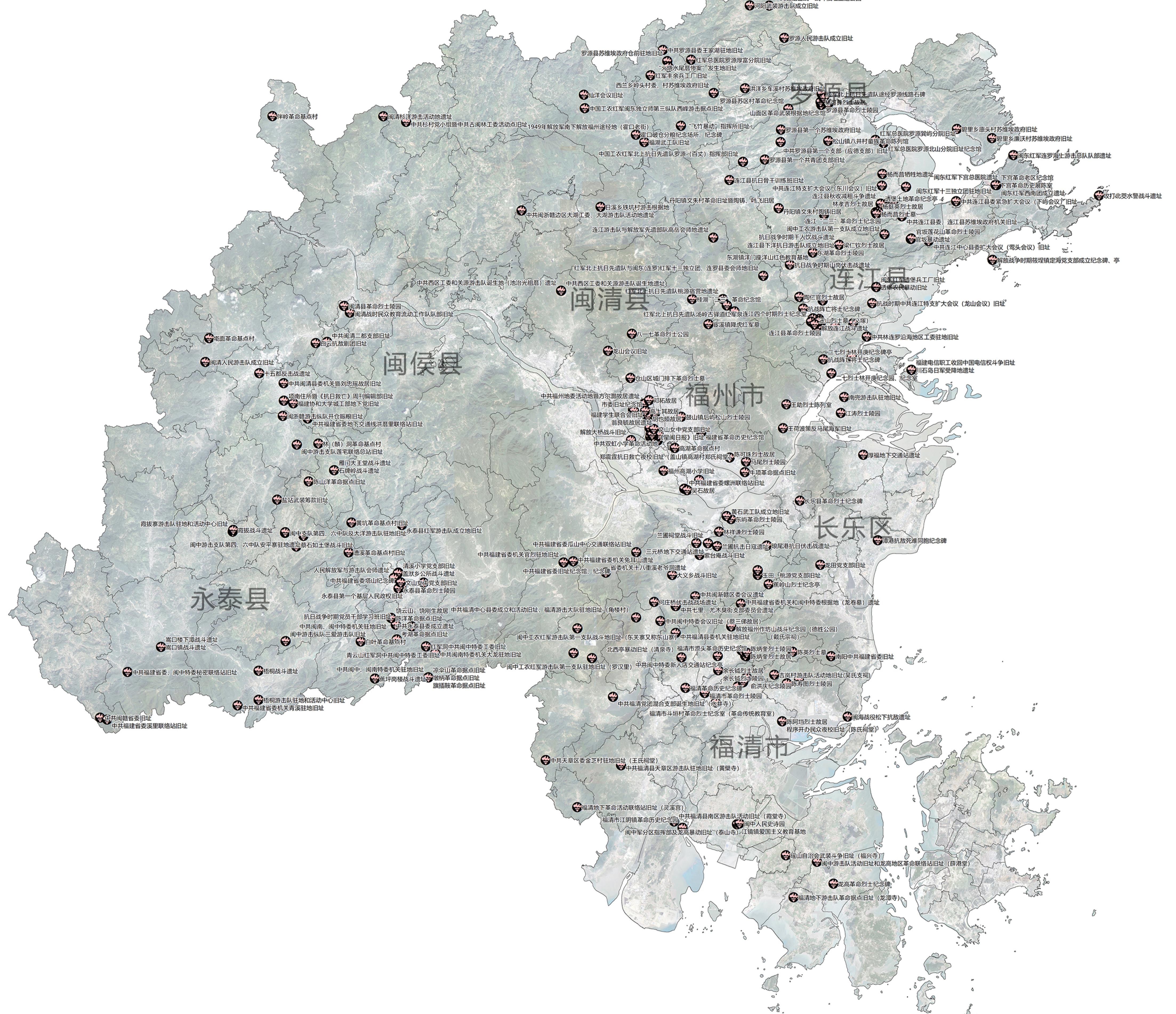


图例

● 红色文物资源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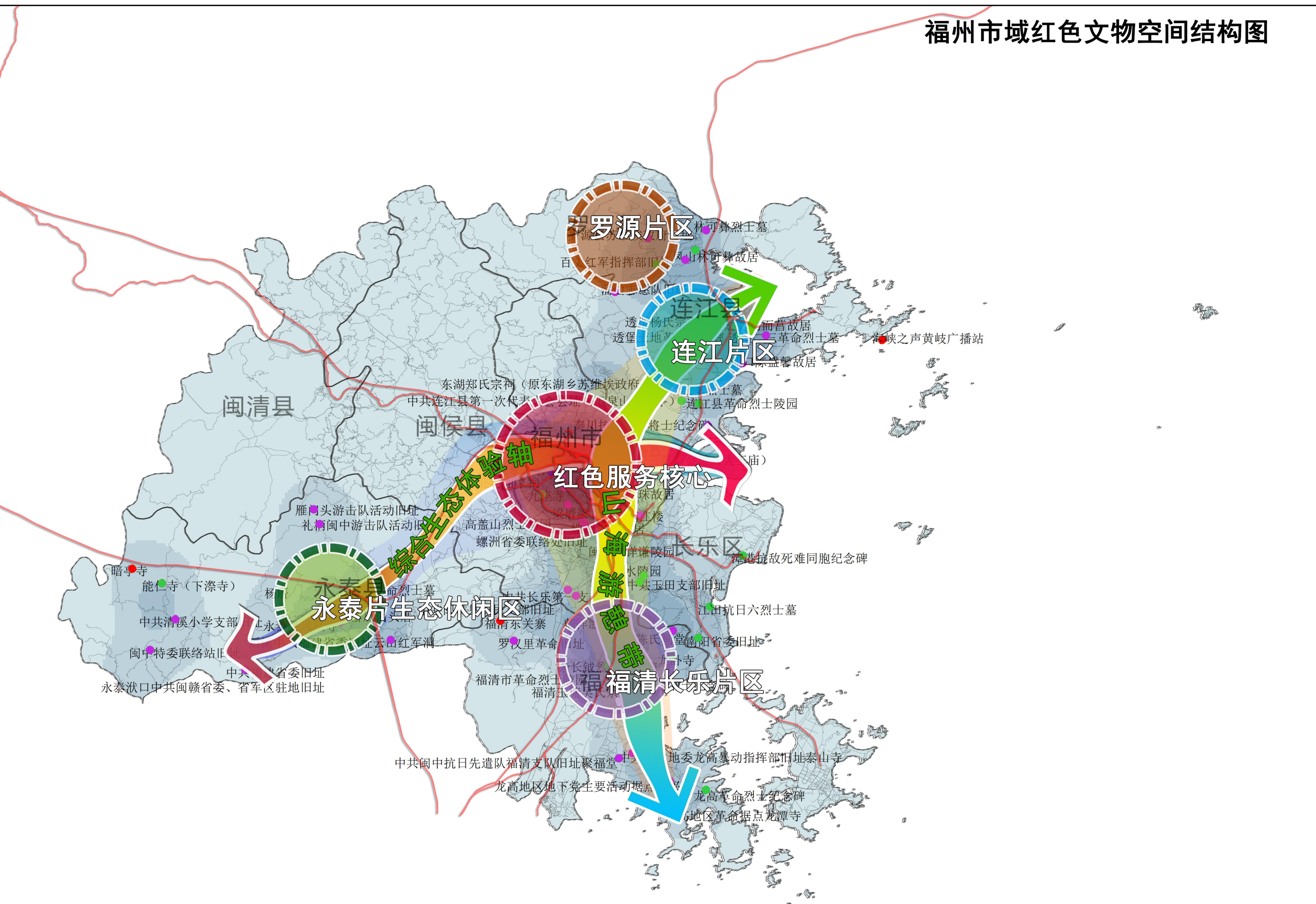
红色文化生态保护区划

福州市域红色文化资源点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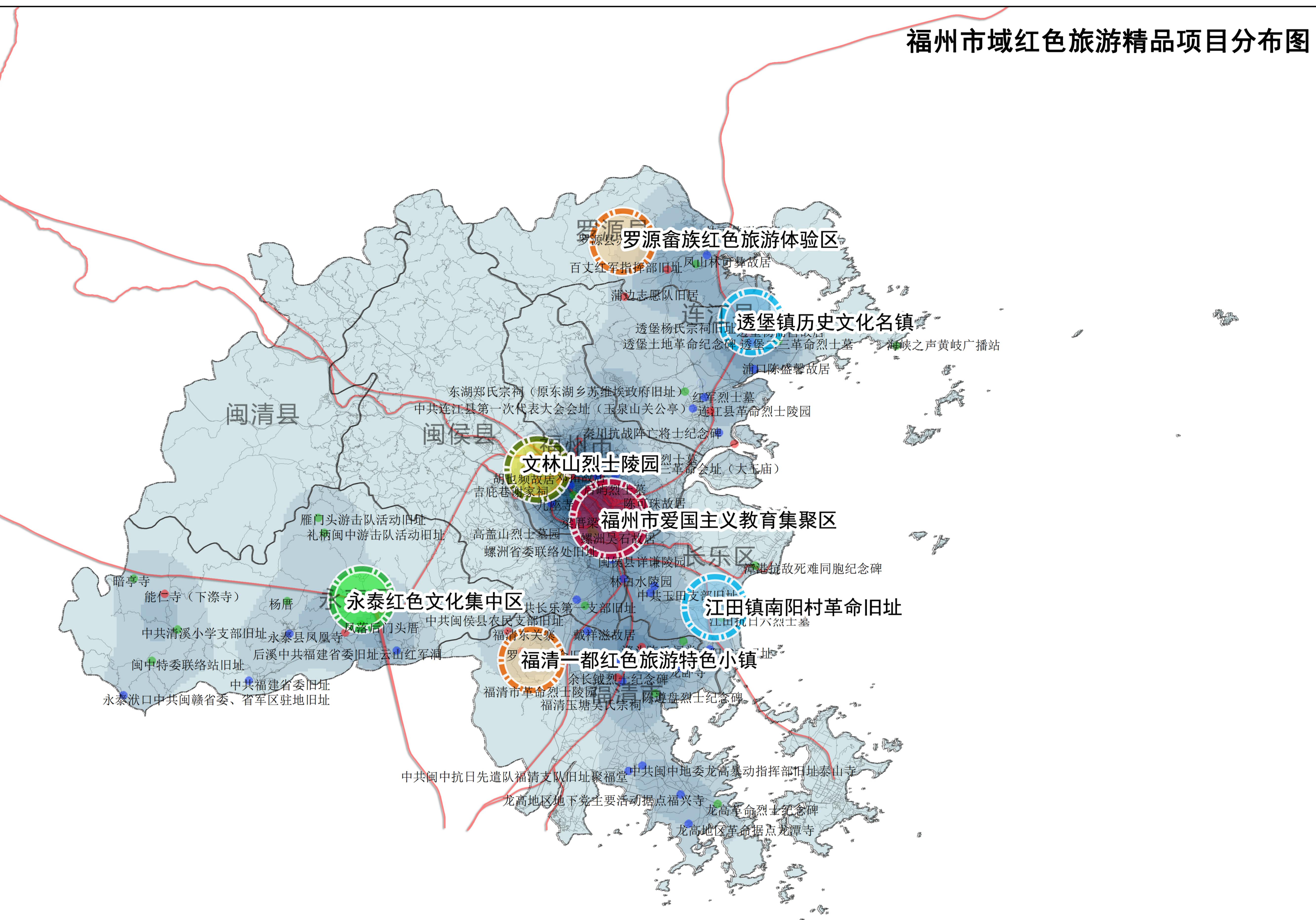
红色文化生态保护区开发利用规划

福州市域红色文物空间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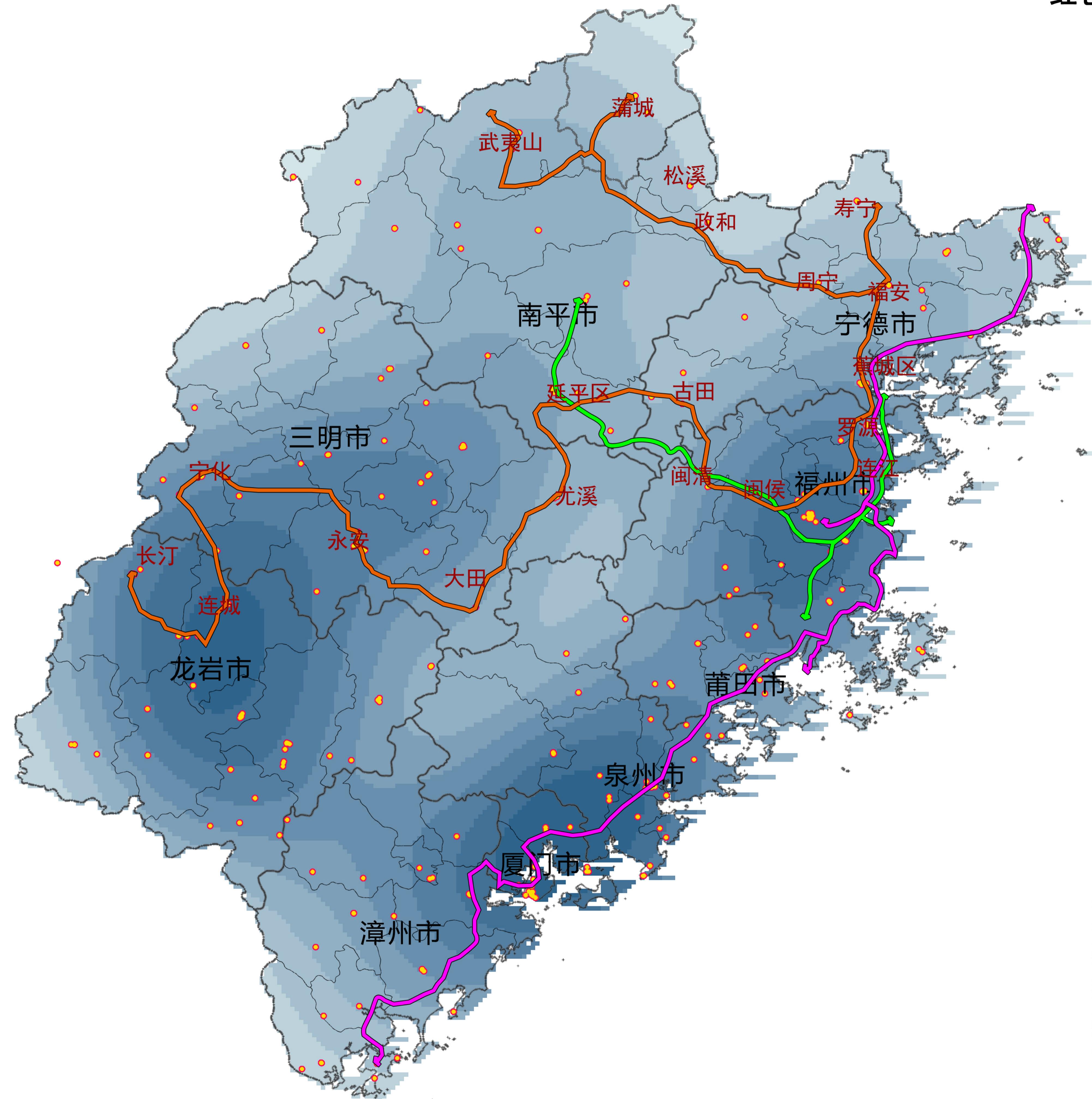
红色文化生态保护区开发利用规划

福州市域红色旅游精品项目分布图



红色文化生态保护区划

红色旅游路线组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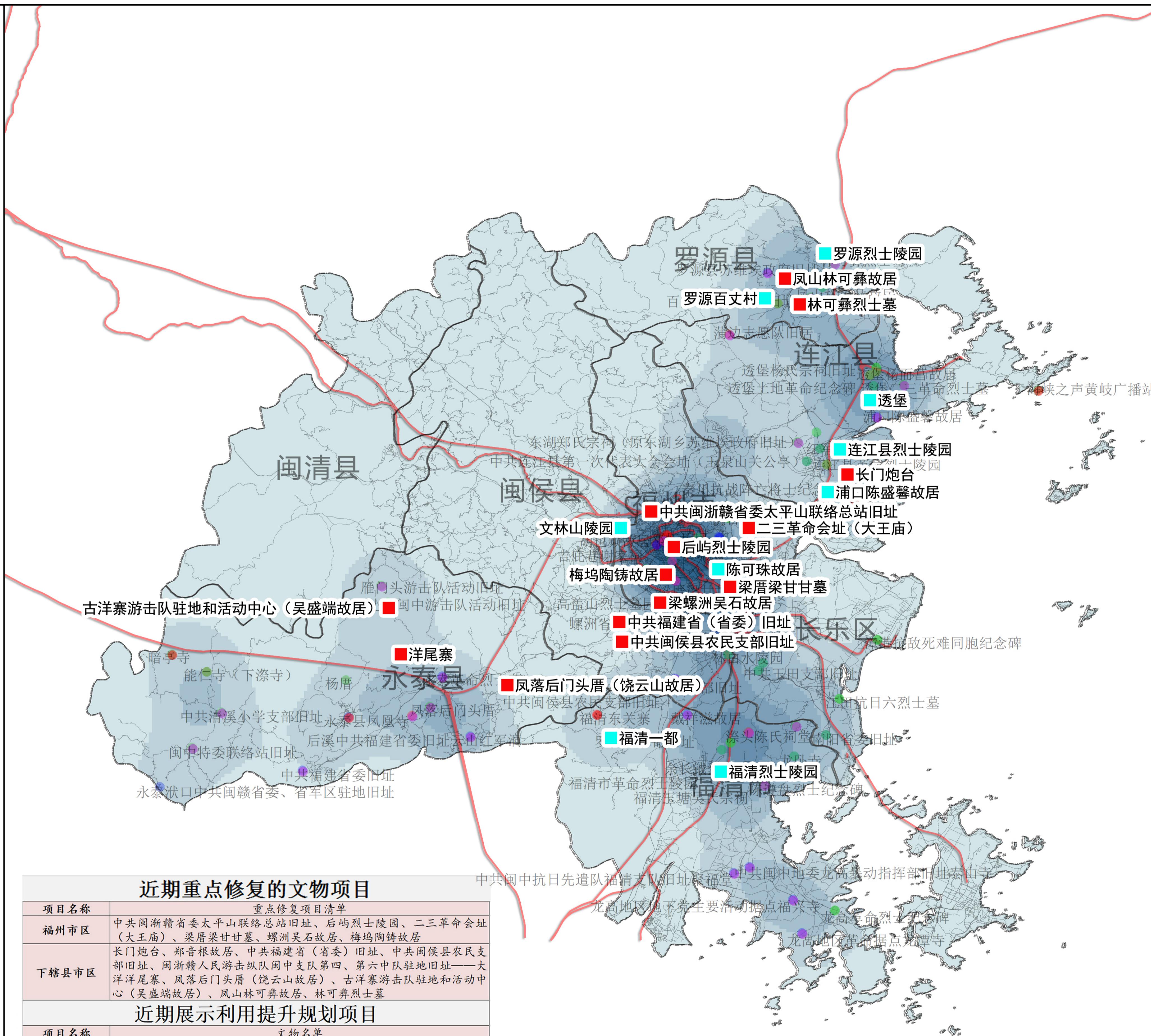


图例

- 红色山海休闲游线 (Red Sea and Mountains Leisure Route)
- 红军北上抗日生态体验路线 (Red Army Northern Expedition Ecological Experience Route)
- 闽东交通旅游体验路线 (Min Dong Transportation and Tourism Experience Route)
- 红色文物资源点 (Red Cultural Resource Points)

红色文化生态保护区开发利用规划

近期项目分布图



图例

近期重点修复的文物项目	
项目名称	重点修复项目清单
福州市区	中共闽浙赣省委太平山联络总站旧址、后屿烈士陵园、二三革命会（大王庙）、梁厝梁甘甘墓、螺洲吴石故居、梅坞陶铸故居
下辖县市区	长门炮台、郑音根故居、中共福建省（省委）旧址、中共闽侯县农部旧址、闽浙赣人民游击队闽中支队第四、第六中队驻地旧址——洋洋尾寨、凤落后门头厝（饶云山故居）、古洋寨游击队驻地和活动心（吴盛端故居）、凤山林可彝故居、林可彝烈士墓
近期展示利用提升规划项目	
项目名称	文物名单
爱国主义宣传基地	以革命烈士陵园为依托，开设革命历史博物馆。通过市、县级两级烈士陵园，配合大小党政宣传、学校教育及重要节日纪念活动，提升爱国主义宣传水平。近期首先开展市级以文林山陵园、县级以连江县烈士陵园、罗源烈士陵园、福清烈士陵园等的展示利用提升。
红色古镇项目	以连江透堡、福清一都、罗源百丈村为先期试点项目，整合村落内部旅游资源，丰富和升级红色旅游产品，转型发展精品游憩、教育培、会议会展、主题休闲、文化体验、康体运动等多元旅游产业，以红色旅游推动乡镇振兴，构筑旅游吸引力。
名人故居保护利用项目	以历史建筑保护修缮为依托，进行红色文化的展示。如陈可珠故居、陈盛馨故居等。